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Royal Gauge Co., Ltd.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张浦镇俱进路 286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二〇二二年五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政策波动风险	公司所属的专用设备制造业是国家鼓励产业，其发展与下游汽车行业和宏观经济政策息息相关。国家对汽车行业给予了高度重视，出台了《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等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政策，为行业创造了商业机会。若未来宏观经济状况恶化或政策出现不利变化，下游客户需求疲软，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汽车行业全球市场化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与其他国家的贸易摩擦可能会对汽车市场的需求带来一定的影响。汽车行业属于全球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若未来因国际贸易环境恶化对公司部分客户带来不利影响，则公司有可能受到其负面影响导致产品面临特定品牌市场需求下滑的风险
技术研发的风险	随着下游汽车行业竞争的加剧，汽车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这就要求以汽车检具业务、智能焊装装备为主的汽车专用设备企业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对技术、研发水平进行升级和发展，以适应下游行业终端产品的创新。如果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目标定位不准确或研发效果未达预期等情况，将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及新能源换电站换电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实践，公司拥有了一系列专利和专有技术，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核心技术研发人员，使公司在行业前沿技术研究、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优化方面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若未来发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将对公司的设计、研发、销售服务等环节造成不利影响
核心产品毛利率下降风险	汽车检具价格与下游整车厂的新车型研发数量密切相关。早期，国内整车厂直接使用国外检具。国外检具价格较高，且无法提供及时的售后服务。大量使用国外检具导致国内整车厂的新车型研发成本高，研发周期长。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检具国产化比例不断提高。国内检具相比于国外同类产品具有价格较低，售后服务及时等优点。但在检具国产化的过程中，国内检具市场价格有下降的趋势。虽然公司可通过技术升级、降低外协零部件生产价格、改进生产工艺减轻以上因素对毛利率的负面影响，但如果宏观因素、成本因素、消费者偏好等多种因素导致整车厂的新车型研发数量减少，影响公司检具产品销售，将给公司带来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580.10 万元和 8,338.9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9.39%和 33.19%，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减值的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5,118.29 万元和 17,769.4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68%和

	32.47%，如果公司产品价格出现不利变化或存货管理不善，则可能发生存货跌价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001.84 万元和 1,565.31 万元。报告期内各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波动较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回笼资金，经营现金流紧张，将给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汇率变动风险	近年来，国际经济形势和金融波动风险加大，进而导致国际主要货币之间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风险上升。目前公司产品出口结算货币包括美元、欧元、泰铢等。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5%-15% 之间，如汇率出现持续较大波动或国家外汇政策发生变化，一方面会影响公司境外市场定价，人民币升值将导致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下滑，不利于开拓境外市场；另一方面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汇兑损益，对公司业务经营造成一定程度上的波动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敏、董力控制公司 46.69% 表决权，并对公司运营具有实质影响力。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积累了较为丰富的、适应快速发展的经营管理经验，建立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和内部管理制度，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不断完善。但是，随着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公司经营规模和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生产管理、质量控制、财务管理、营销管理以及资源整合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管理制度、组织模式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但是，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张，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新冠肺炎疫情造成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自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疫情的防控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目前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防控措施，并切实掌握本企业员工流动情况，尤其对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人员实施重点追踪、重点管理，加强员工健康监测。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活动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但随着国内疫情整体得到有效控制，社会生活与生产活动陆续得到恢复，但全球疫情防控形势依旧非常严峻，若后期出现疫情反复或加剧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产品质量风险	未来若公司产品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质量缺陷而导致事故发生从而给使用者造成经济损失或人身伤害，将给公司声誉带来

	较大损害，引发与当事人之间的诉讼仲裁或者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安全生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一贯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和法规，并在工艺、管理、人员、设备等方面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但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因安全管理不到位、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人为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安全事故的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将可能对公司声誉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通常需要投入大量的时间、人力、财力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总结，若公司研发项目的科技成果不能及时申请专利形成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则有可能产生的研发成果被别人抄袭、自身技术被他人授权专利限制使用的风险，从而给企业的经营发展带来一系列不利影响
换电房业务转型的风险	基于对新能源换电站行业前景的看好，公司自 2018 年以来与蔚来汽车开始合作，依托自身长期积累的汽车专用设备研发、设计和集成技术，为蔚来汽车换电站提供配套的换电房产品，实现了公司业务向新能源汽车换电站领域的拓展。但相关业务转型并非一蹴而就，若未来公司的业务模式调整 and 战略推进不能及时完成，或者新能源换电站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换电房业务依赖单一客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换电房业务客户主要系蔚来汽车及其子公司，公司换电房业务对蔚来汽车存在一定依赖，如未来蔚来汽车采购减少甚至取消与公司的合作，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新能源换电房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受益于政策支持和换电模式逐渐获得市场认可，2021 年蔚来汽车等换电站运营商加大了对换电站数量的建设，公司 2021 年换电房业务收入也获得了快速增长，同比增加了 251.25%。但由于换电站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的初期，各项行业标准及政策尚未统一，未来如果出现行业环境及客户需求变化、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市场开拓能力下降或成本管控能力不足等不利因素，公司将面临新能源换电房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合同纠纷风险	与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形成较为良好且稳固的合作关系是合同顺利、有效执行的重要保障。如果公司风险控制体系或内部控制体系未能有效执行，或与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合作关系恶化，公司可能产生合同纠纷，可能引发的诉讼或仲裁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一定影响
对赌协议未解除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敏、董力与创世启程、青岛仰岳、上海仰岳、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签署的协议中存在对赌条款，郑敏、董力、娄斌行与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签署的协议中存在对赌条款，郑敏、董力、陈晨晖、陈敏杰、程月有、李松林、聂刚挺、阮春芬、夏杰、郑美助、郑琦、郑为与双禺投资签署的协议中存在对赌条款，存在触发回购的可能性。目前，创世启程持有公司 5.30% 股份，青岛仰岳持有公司 0.90% 股份，上海仰岳持有公司 0.90% 股份，双禺投资持有公司 3.85% 股份，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持有公司 5.56% 股份，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持有公司 2.14% 股份。若触发回购条款，创世启程、青岛仰岳、上海仰岳、创新创业投资基金、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双禺投资有

	权要求前述相应协议签署方回购其所持股份，存在影响公司股权结构变动的风险。但对赌协议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的约定，亦不与市值挂钩，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不涉及损害公司利益、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形
--	---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年3月31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年3月3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3、本承诺函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时终止。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年3月31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年3月3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保护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发生占用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若本人违

	反上述承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后果。
--	--------------------------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自愿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承诺不利用在公司的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承诺函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时终止。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在公司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若宇检具因在本次挂牌之前的经

	营活动中存在违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需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若宇检具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
--	---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将督促公司尽快办理正在使用的钢结构（构）筑物的规划、施工、竣工验收等报批报建手续；若公司被主管部门要求拆除前述钢结构（构）筑物或予以行政处罚的，本人承诺共同协助公司寻找替代房屋或方案，并承诺承担公司因拆除钢结构（构）筑物而对生产经营造成的损失，或因公司使用上述钢结构（构）筑物致使公司被处罚受到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若宇投资、合宇投资、宁波同浩、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世启程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机构及本机构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机构承诺赔偿公司因本机构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3、本承诺函至本机构不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时终止。

承诺主体名称	若宇投资、合宇投资、宁波同浩、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世启程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 5% 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机构及本机构的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本机构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本机构及本机构的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机构及本机构的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机构自愿承担赔偿责任。本机构承诺不利用在公司的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特此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程月文、李永常、徐文好、高嘉阳、郭欣、王国平、倪晨凯、谢芳、曾凡成、蒋建勇、江雪明、李娜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 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3、本承诺函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终止。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程月文、李永常、徐文好、高嘉阳、郭欣、王国平、倪晨凯、谢芳、曾凡成、蒋建勇、江雪明、李娜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 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年3月31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年3月3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本人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自愿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承诺不利用在公司的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终止。

承诺主体名称	郑敏、董力、程月文、李永常、徐文好、高嘉阳、郭欣、王国平、倪晨凯、谢芳、曾凡成、蒋建勇、江雪明、李娜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公布日期	2022年3月31日
承诺开始日期	2022年3月3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在挂牌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挂牌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挂牌公司股份。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1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6
一、 基本信息	16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6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0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42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4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7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7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58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60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6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70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78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98
五、 经营合规情况	108
六、 商业模式	112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113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12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29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9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29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29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 及受处罚情况	130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130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31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3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35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39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4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41
一、 财务报表	141
二、 审计意见	158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9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83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85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99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18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2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25
十、	重要事项	234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36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37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38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247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49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50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51
一、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1
二、	主办券商声明	258
三、	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260
四、	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声明	261
五、	评估机构声明	262
第七节	附件	263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若宇检具	指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有限、有限公司	指	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若宇检具前身
若宇精密	指	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若宇装备	指	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
若宇新能源	指	若宇新能源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鲲顺航空	指	上海鲲顺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鹏犀航空	指	上海鹏犀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若宇投资	指	江苏若宇投资有限公司
合宇投资	指	昆山合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宁波同浩	指	宁波同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指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创世启程	指	苏州工业园区创世启程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双禹投资	指	昆山双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拓宇投资	指	昆山拓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指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
青岛仰岳	指	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仰岳	指	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汽集团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大众	指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蔚来汽车	指	蔚来控股有限公司
华人运通	指	华人运通（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福特	指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一汽集团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一汽奔腾	指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一汽—大众	指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吉利汽车	指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江淮汽车	指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奥动汽车	指	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长安汽车	指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福特汽车（Ford）	指	FORD MOTOR COMPANY，美国福特汽车公司，世界著名汽车品牌
佛吉亚（Faurecia）	指	Faurecia Corporate，法国佛吉亚公司，法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全球第六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麦格纳（Magna）	指	Magna International Inc.，麦格纳国际集团，全球多元化汽车配件供应商，全球第三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天汽模	指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瑞鹄模具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宁武科技	指	广州宁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瑞德	指	无锡富瑞德测控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华昌达	指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达	指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科大智能	指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的《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0年度及2021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公证天业	指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国浩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新冠肺炎	指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 Virus Disease 2019, COVID-19）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释义		
检具	指	工业生产企业用于检验非规则产品各种尺寸是否合格而特制的一种工具，适用于大批量生产的产品，如汽车零部件、飞机零部件及高端制造等
夹具	指	机械制造过程中用来固定加工对象，使之占有正确的位置，以接受施工或检测的装置
主机厂	指	汽车整车或整机生产企业
主模型	指	又称为内外饰综合检具或功能主模型，是基于汽车整车车身及内外饰件2D/3D数据进行设计、制造的综合匹配检具，主要用不易变形的铝合金等材料制成的与实物同样大小的实体功能模型，验证汽车整车内饰件与白车身之间的匹配关系
白车身	指	完成焊接但未涂装之前的车身，不包括四门两盖等运动件
钣金件	指	钣金是一种针对金属薄板（通常在6mm以下）的综合冷加工工艺，包括剪、冲/切/复合、折、焊接、铆接、拼接、成型（如汽车车身）等。其显著的特征就是同一零件厚度一致。通过钣金工艺加工出的产品叫做钣金件
小分拼	指	总成下一级别的分总成产品，小分拼拼焊后为总成
内外饰件	指	汽车用于内外部装饰的零部件
底盘	指	汽车上由传动系、行驶系、转向系和制动系四部分组成的组合，支承、安装汽车发动机及其各部件、总成，形成汽车的整体造型，承受发动机动力，保证正常行驶
动力总成	指	车辆上产生动力，并将动力传递到路面的一系列零部件组件。广义上包括发动机，变速箱，驱动轴，差速器，离合器等，但通常情况下，动力总成，一般仅指发动机，变速器，以及集成到变速器上面的其余零件，如离合器/前差速器等
三维数模	指	用三维软件制作的产品模型
翼子板	指	遮盖车轮的车身外板，因旧式车身该部件形状及位置似鸟翼而得名
PCF 检具	指	PCF（partcoordinate fixture）检具，又称焊接总成检具，主要由总成产品的分总成或单击零件的定位、检测单元组

		成。它是依靠定位装置来实现零件间的搭接，PCF的主要作用是验证并测量零件搭接精度和配合状况，同时验证夹具的精度，主线上的焊接工艺等
螺钉车检具	指	螺钉车检具是指将正式生产的零件或总成（样件）根据焊接步骤，用螺钉或铆钉代替焊点，把钣金零件逐级拼装成白车身的专用工装，主要功能是评估零件及白车身的尺寸，分析问题，落实对策，避免将问题带入试生产或正常生产
匹配样架	指	用来样件认可和早期确认车身装配零件与相邻零件之间的匹配状态
侧围	指	车身中部乘坐室的主要组成部分，在车身整体弯曲刚性中起重要作用
ABCD 柱	指	左前方和右前方连接车顶和前舱的连接柱 A 柱为前风挡玻璃两侧的立柱，B 柱：前后门之间的立柱，C 柱：三厢车或者两厢车后风挡玻璃两侧的立柱，D 柱：后小窗和后挡风玻璃之间的立柱
结构件	指	具有一定形状结构，并能够承受载荷的作用的构件
换电房	指	换电站快拼房，是新能源换电站的箱体和外观件，报告期内公司为蔚来汽车换电站提供配套的换电房产品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961113620	
注册资本（万元）	11,700.00	
法定代表人	郑敏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6年12月1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12月30日	
住所	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俱进路	
电话	0512-55255582	
传真	0512-55255575	
邮编	215321	
电子信箱	dmb@royalgauge.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江雪明	
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9	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0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
	131010	汽车零配件
	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汽车检具、汽车工装夹具、汽车零配件、精密机械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检具、汽车装备的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专业从事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及换电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为汽车主机厂和零部件厂商提供汽车主模型、白车身、钣金件、内外饰件等非规则尺寸产品部件的检测工具，为汽车主机厂等客户提供配套的汽车焊装夹具、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等智能装备，为新能源汽车换电站提供配套的换电房产品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若宇检具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17,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方式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 141 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 25 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若宇投资	29,632,311	25.33%	否	是	否	-	-	-	-	9,877,437
2	合宇投资	17,830,612	15.24%	否	是	否	-	-	-	-	5,943,537
3	宁波同浩	12,530,000	10.71%	否	否	否	-	-	-	-	12,530,000
4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6,500,000	5.56%	否	否	否	-	-	-	-	6,500,000
5	创世启程	6,200,000	5.30%	否	否	否	-	-	-	-	6,200,000
6	双禺投资	4,500,000	3.85%	否	否	否	-	-	-	-	4,500,000
7	程月文	4,368,500	3.73%	是	否	否	-	-	-	3,500,000	868,500
8	李永常	3,604,391	3.08%	是	否	否	-	-	-	-	901,097
9	拓宇投资	2,800,000	2.39%	否	是	否	-	-	-	-	933,333
10	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2,500,000	2.14%	否	否	否	-	-	-	-	2,500,000
11	曾凡成	2,337,983	2.00%	是	否	否	-	-	-	-	584,495
12	徐文好	2,337,983	2.00%	是	否	否	-	-	-	-	584,495
13	郑敏	2,184,251	1.87%	是	是	否	-	-	-	-	546,062
14	董力	2,184,250	1.87%	是	是	否	-	-	-	-	546,062
15	聂刚挺	2,073,516	1.77%	否	否	否	-	-	-	-	2,073,516
16	程月有	2,003,906	1.71%	否	否	否	-	-	-	-	2,003,906
17	李松林	1,937,983	1.66%	否	否	否	-	-	-	-	1,937,983
18	陈敏杰	1,882,345	1.61%	否	否	否	-	-	-	-	1,882,345
19	阮春芬	1,582,345	1.35%	否	否	否	-	-	-	-	1,582,345
20	夏杰	1,221,563	1.04%	否	否	否	-	-	-	-	1,221,563
21	郑琦	1,051,954	0.90%	否	否	否	-	-	-	-	1,051,954
22	青岛仰岳	1,050,000	0.90%	否	否	否	-	-	-	-	1,050,000

23	上海仰岳	1,050,000	0.90%	否	否	否	-	-	-	-	1,050,000
24	郑为	921,563	0.79%	否	否	否	-	-	-	-	921,563
25	郑美助	891,173	0.76%	否	否	否	-	-	-	-	891,173
26	娄斌行	701,807	0.60%	否	否	否	-	-	-	-	701,807
27	胡明	660,782	0.56%	否	否	否	-	-	-	-	660,782
28	陈晨晖	460,782	0.39%	否	否	否	-	-	-	-	460,782
合计	-	117,000,000	100.00%	-	-	-	-	-	-	3,500,000	70,504,737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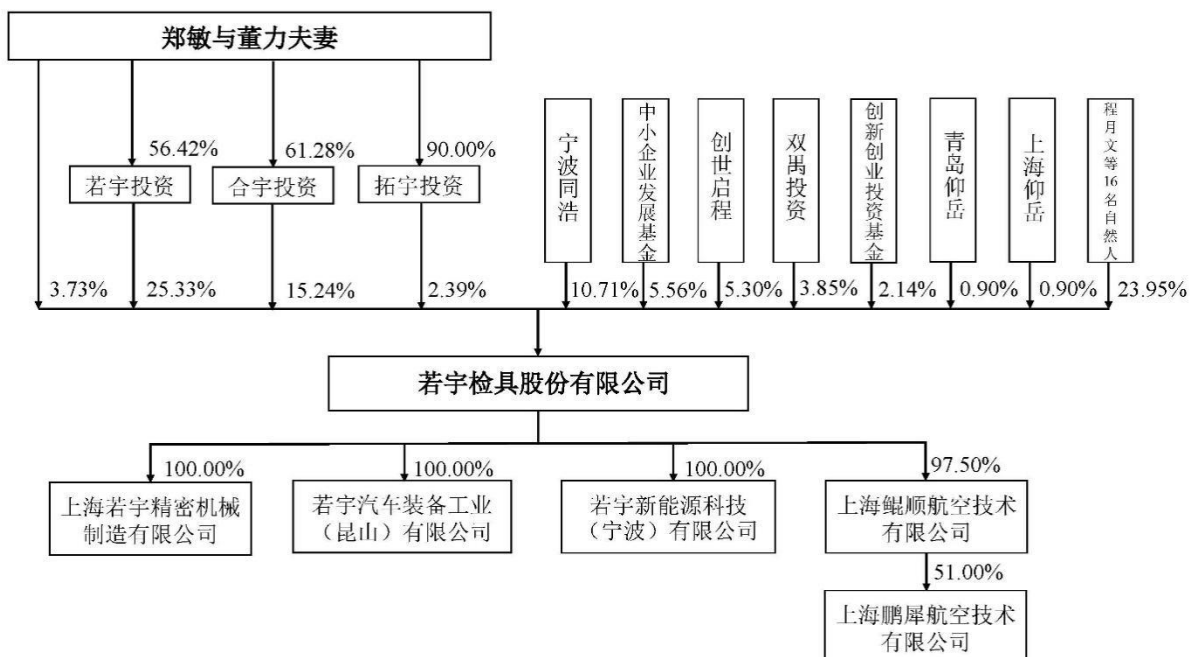
适用√不适用

（四）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第一大股东若宇投资持有公司 25.33% 股权，尚未达到 50% 的持股比例；若宇检具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股东表决权的行使进行特别约定，若宇投资所拥有的表决权尚未达到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标准。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郑敏、董力夫妻。

郑敏、董力夫妻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4,368,501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3.73%；通过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若宇投资 56.42% 股权，控制若宇投资持有公司 25.33% 股份；通过持有合宇投资

61.28% 合伙份额并由郑敏、董力担任合宇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合宇投资持有公司 15.24% 股份；通过持有拓宇投资 90.00% 合伙份额并由郑敏担任拓宇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拓宇投资持有公司 2.39%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46.69%。

除上述持股情形外，郑敏担任公司董事长，董力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综上，郑敏、董力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46.69% 表决权，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二人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及日常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因此认定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动。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郑敏先生，54 岁，中国国籍，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8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浙江象山船厂团总支书记；1999 年 6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象山华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总工程师；2004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董力女士，56 岁，中国国籍，本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 9 月至 1989 年 7 月任职于新疆额敏县农九师机械厂；1992 年 9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浙江沪港轻工业总厂设计工程师；1999 年 3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宁波戴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2002 年 2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上海紫燕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4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郑敏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4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任公司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90 年 8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浙江象山船厂团总支书记；1999 年 6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象山华浦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监事、总工程师；2004年5月至今，任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董力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56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4年9月至1989年7月任职于新疆额敏县农九师机械厂；1992年9月至1999年2月，任浙江沪港轻工业总厂设计工程师；1999年3月至2002年1月，任宁波戴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2002年2月至2004年4月，任上海紫燕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4年5月至今，任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若宇投资	29,632,311	25.33%	境内法人	否
2	合宇投资	17,830,612	15.24%	有限合伙企业	否
3	宁波同浩	12,530,000	10.71%	有限合伙企业	否
4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6,500,000	5.56%	私募股权基金	否
5	创世启程	6,200,000	5.30%	私募股权基金	否
6	双禹投资	4,500,000	3.85%	私募股权基金	否
7	程月文	4,368,500	3.73%	自然人	是
8	李永常	3,604,391	3.08%	自然人	否
9	拓宇投资	2,800,000	2.39%	有限合伙企业	否
10	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2,500,000	2.14%	私募股权基金	否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质押或争议的具体情况，是否适用

√适用□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程月文所持公司 3,500,000 股股份因涉及诉讼受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

2021 年 6 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协助执行通知书》，因合同纠纷案件冻结程月文持有若宇检具的 350 万股股权，冻结期限三年。

2021 年 12 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方全部诉讼请求。根据程月文先生的说明，其已向法院递交解除冻结申请材料。受疫情影响，解除冻结程序尚未办理完毕。

程月文被冻结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99%，比例较低。该事项不会影响程月文在公司的任职资格或履职能力，不会对公司股权清晰性及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不适用

郑敏、董力为夫妻关系，若宇投资、合宇投资、拓宇投资均受郑敏、董力夫妻控制。

上海仰岳与青岛仰岳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卢建凯控制。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均受南京毅达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周春芳、樊利平、史云中、尤劲柏、黄韬、应文禄实际控制。

股东程月文与程月有为兄弟关系；娄斌行系郑敏妹夫，阮春芬系娄斌行表妹；郑琦、郑为、郑美助系郑敏堂兄弟；陈敏杰系郑敏堂妹夫；陈晨晖系李永常妹夫；聂刚挺系李永常妻弟。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3、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江苏若宇投资有限公司**1) 基本信息：**

名称	江苏若宇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6 月 14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071037134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敏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张浦镇俱进路 329 号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郑敏	15,768,894.00	15,768,894.00	30.92%
2	董力	13,005,000.00	13,005,000.00	25.50%
3	程月文	8,061,264.00	8,061,264.00	15.81%
4	娄斌行	4,376,106.00	4,376,106.00	8.58%
5	李永常	4,260,948.00	4,260,948.00	8.35%
6	徐文好	2,763,894.00	2,763,894.00	5.42%
7	曾凡成	2,763,894.00	2,763,894.00	5.42%
合计	-	51,000,000.00	51,000,000.00	100.00%

(2) 昆山合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昆山合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3年06月1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071037142F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敏、董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张浦镇俱进路329号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合宇投资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郑敏	5,297,676.50	5,297,676.50	29.71%
2	董力	5,628,935.50	5,628,935.50	31.57%
3	江雪明	4,400,000.00	4,400,000.00	24.68%
4	张永军	200,000.00	200,000.00	1.12%
5	蒋建勇	200,000.00	200,000.00	1.12%
6	杨永健	200,000.00	200,000.00	1.12%
7	雷良妹	200,000.00	200,000.00	1.12%
8	谢芳	150,000.00	150,000.00	0.84%
9	郑锦春	150,000.00	150,000.00	0.84%
10	聂刚挺	100,000.00	100,000.00	0.56%
11	黄科	100,000.00	100,000.00	0.56%
12	张鸣	100,000.00	100,000.00	0.56%
13	徐礼达	100,000.00	100,000.00	0.56%
14	黄洪明	100,000.00	100,000.00	0.56%
15	谭利军	100,000.00	100,000.00	0.56%
16	文玉华	100,000.00	100,000.00	0.56%
17	李娜	100,000.00	100,000.00	0.56%
18	徐学武	80,000.00	80,000.00	0.45%
19	严立志	80,000.00	80,000.00	0.45%

20	林建平	80,000.00	80,000.00	0.45%
21	刘玉英	80,000.00	80,000.00	0.45%
22	李飞飞	80,000.00	80,000.00	0.45%
23	程有喜	64,000.00	64,000.00	0.36%
24	罗元	60,000.00	60,000.00	0.34%
25	李荣峰	40,000.00	40,000.00	0.22%
26	王涛	40,000.00	40,000.00	0.22%
合计	-	17,830,612.00	17,830,612.00	100.00%

郑敏、董力为合宇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其余 24 位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

（3）宁波同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同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06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2531696392X9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登奎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永丰路 128 号 39 幢 108-75 室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宁波同浩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李登奎	12,650,000.00	12,650,000.00	20.19%
2	刘建平	10,000,000.00	10,000,000.00	15.96%
3	徐明辉	10,000,000.00	10,000,000.00	15.96%
4	邵践	10,000,000.00	10,000,000.00	15.96%
5	蔡旭初	10,000,000.00	10,000,000.00	15.96%
6	朱建华	5,000,000.00	5,000,000.00	7.98%
7	罗兵	5,000,000.00	5,000,000.00	7.98%
合计	-	62,650,000.00	62,650,000.00	100.00%

李登奎为宁波同浩普通合伙人，其余 6 位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

（4）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04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MA1MYEW57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浦口区慧成街 3 号

经营范围	以对中小企业开展创业投资业务为主，进行股权投资及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1.00%
2	江苏毅达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440,000,000.00	2,440,000,000.00	54.22%
3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24.44%
4	江苏省政府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75,000,000.00	675,000,000.00	15.00%
5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5.33%
合计	-	4,500,000,000.00	4,500,000,000.00	100.00%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系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 SR1700，基金管理人为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01459。

(5) 苏州工业园区创世启程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创世启程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08月0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QMA20T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华邦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雅路158号1幢802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创世启程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苏州华邦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00,000.00	5,700,000.00	16.43%
2	苏州巴米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8.82%
3	刘春昱	8,000,000.00	8,000,000.00	23.05%
4	蒋元生	5,000,000.00	5,000,000.00	14.41%
5	郑毅	2,000,000.00	2,000,000.00	5.76%
6	张洪泽	1,000,000.00	1,000,000.00	2.88%
7	马俊峰	1,000,000.00	1,000,000.00	2.88%
8	王传毅	1,000,000.00	1,000,000.00	2.88%

9	申琴	1,000,000.00	1,000,000.00	2.88%
合计	-	34,700,000.00	34,700,000.00	100.00%

创世启程系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 SM5414，基金管理人为苏州华邦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22546。

（6）昆山双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昆山双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08月1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MA1Q2RGW04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昆山瀚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昆山市花桥经济开发区金洋路15号总部金融园B区B2栋五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双禹投资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昆山瀚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	2,500,000.00	1.11%
2	上海瀚谐实业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22.27%
3	江苏惠泉天泽生态环保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9,000,000.00	49,000,000.00	21.83%
4	付进进	30,000,000.00	30,000,000.00	13.36%
5	陈冬根	20,000,000.00	20,000,000.00	8.91%
6	江苏晟泰集团公司	19,800,000.00	19,800,000.00	8.82%
7	范敏	13,000,000.00	13,000,000.00	5.79%
8	吕仕铭	10,200,000.00	10,200,000.00	4.54%
9	徐秉忠	10,000,000.00	10,000,000.00	4.45%
10	杨巧观	10,000,000.00	10,000,000.00	4.45%
11	北京金川纪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4.45%
合计	-	224,500,000.00	224,500,000.00	100.00%

双禹投资系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 SY3441，基金管理人为昆山瀚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69453。

（7）昆山拓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昆山拓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08月29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MA1MTAC6X6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敏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昆山市花桥经济开发区金洋路15号总部金融园B区B2栋五层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拓宇投资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郑敏	13,860,000.00	13,860,000.00	90.00%
2	郭宗瑞	220,000.00	220,000.00	1.43%
3	尹丹	165,000.00	165,000.00	1.07%
4	徐锐	165,000.00	165,000.00	1.07%
5	郑光明	165,000.00	165,000.00	1.07%
6	邱春英	165,000.00	165,000.00	1.07%
7	高洪维	110,000.00	110,000.00	0.71%
8	何世亮	110,000.00	110,000.00	0.71%
9	黄伟岗	110,000.00	110,000.00	0.71%
10	强宝锋	110,000.00	110,000.00	0.71%
11	纵晓松	110,000.00	110,000.00	0.71%
12	姜志东	110,000.00	110,000.00	0.71%
合计	-	15,400,000.00	15,400,000.00	100.00%

郑敏为拓宇投资普通合伙人，其余11位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

(8)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03月0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MA1W53548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二号楼4楼B504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	60,000,000.00	30,000,000.00.00	30.00%

	限公司			
2	刘化霜	14,000,000.00	14,000,000.00	7.00%
3	王明华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4	邓西海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5	苏梅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6	钟华	8,000,000.00	8,000,000.00	4.00%
7	杨晔文	8,000,000.00	8,000,000.00	4.00%
8	顾国华	7,000,000.00	7,000,000.00	3.50%
9	冉千平	7,000,000.00	7,000,000.00	3.50%
10	俞斌	6,000,000.00	6,000,000.00	3.00%
11	顾玲	6,000,000.00	6,000,000.00	3.00%
12	徐祖玲	6,000,000.00	6,000,000.00	3.00%
13	时宏珍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4	孟建平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5	蔡泉生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6	朱晓静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7	王惠荣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8	高国光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19	黄晶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20	顾健永	5,000,000.00	5,000,000.00	2.50%
21	汪翔	4,000,000.00	4,000,000.00	2.00%
22	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1.00%
23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 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1,000,000.00	1.00%
合计	-	200,000,000.00	168,000,000.00	100.00%

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系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 SET515，基金管理人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32972。

（9）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06月19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334212863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B座23层2310房间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青岛仰岳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2.77%

	限公司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38%
3	林志强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38%
4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38%
5	青岛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38%
6	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0.00	5,200,000.00	1.70%
合计	-	305,200,000.00	305,200,000.00	100.00%

青岛仰岳系私募股权基金，基金编号为 SD1072，基金管理人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27216。

（10）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06月30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42081357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青浦区五厍浜路201号5幢二层B区211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仰岳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仝斌	29,000,000.00	26,680,000.00	14.50%
2	张丙法	29,000,000.00	20,595,000.00	14.50%
3	赵东红	29,000,000.00	17,959,121.63	14.50%
4	马军	29,000,000.00	29,000,000.00	14.50%
5	林天来	28,000,000.00	14,397,000.00	14.00%
6	郭践	27,000,000.00	15,314,964.31	13.50%
7	张宝	25,000,000.00	9,086,283.49	12.50%
8	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2,507,100.00	2.00%
合计	-	200,000,000.00	135,539,469.43	100.00%

上海仰岳系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 S67123，基金管理人为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13204。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	是否为私	是否为三	是否为员工	具体情况
----	------	-----	------	------	-------	------

		格	募股东	类股东	持股平台	
1	若宇投资	是	否	否	否	-
2	合宇投资	是	否	否	是	-
3	宁波同浩	是	否	否	否	-
4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是	是	否	否	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R1700，基金管理人为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01459
5	创世启程	是	是	否	否	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M5414，基金管理人为苏州华邦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22546
6	双禺投资	是	是	否	否	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Y3441，基金管理人为昆山瀚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69453
7	程月文	是	否	否	否	-
8	李永常	是	否	否	否	-
9	拓宇投资	是	否	否	是	-
10	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否	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ET515，基金管理人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32972
11	曾凡成	是	否	否	否	-
12	徐文好	是	否	否	否	-
13	董力	是	否	否	否	-
14	郑敏	是	否	否	否	-
15	聂刚挺	是	否	否	否	-
16	程月有	是	否	否	否	-
17	李松林	是	否	否	否	-
18	陈敏杰	是	否	否	否	-
19	阮春芬	是	否	否	否	-
20	夏杰	是	否	否	否	-
21	郑琦	是	否	否	否	-
22	青岛仰岳	是	是	否	否	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D1072，基金管理人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27216
23	上海仰岳	是	是	否	否	私募股权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67123，基

						金管理人为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13204
24	郑为	是	否	否	否	-
25	郑美助	是	否	否	否	-
26	娄斌行	是	否	否	否	-
27	胡明	是	否	否	否	-
28	陈晨晖	是	否	否	否	-

（五）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是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VIE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200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股东之间的特殊权利条款情况

创世启程、青岛仰岳、上海仰岳、双禺投资、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等6名投资方与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郑敏、董力及陈晨晖等股东分别签署有带有特殊权利条款的协议，合同签署情况如下：

特殊权利享有方	合同签署方	合同名称	签署时间	涉及特殊条款情形
创世启程	甲方：创世启程 乙方：郑敏、董力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之股东合同	2016-08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创世启程	股东特殊权利终止协议	2017-03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股东特殊权利恢复协议	2018-09	恢复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补充协议	2021-12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修订股份回购条款
青岛仰岳	甲方：若宇检具 乙方：青岛仰岳 丙方：郑敏、董力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	2016-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
	甲方：青岛仰岳 乙方：郑敏、董力	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6-11	约定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青岛仰岳 标的公司：若宇检具	股东特殊权利终止协议	2017-03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股东特殊权利恢复协议	2018-09	恢复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补充协议	2022-05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修订股份回购条款

上海仰岳	甲方：若宇检具 乙方：上海仰岳 丙方：郑敏、董力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	2016-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
	甲方：上海仰岳 乙方：郑敏、董力	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6-11	约定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青岛仰岳 标的公司：若宇检具	股东特殊权利终止协议	2017-03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股东特殊权利恢复协议	2018-09	恢复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补充协议	2022-05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修订股份回购条款
双禹投资	甲方：陈晨晖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陈敏杰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程月有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李松林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聂刚挺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阮春芬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夏杰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美助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琦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为 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若宇投资 丙方：双禹投资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若宇投资 丙方：陈晨晖、陈敏杰、李松林、聂刚挺、阮春芬、夏杰、郑美助、郑琦、郑为	补充协议	2021-12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

	丁方：双禹投资			
中小企业 发展基金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若宇投资 丙方：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娄斌行 乙方：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8-11	约定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若宇投资 丙方：娄斌行 丁方：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补充协议	2021-12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修订股份回购条款
创新创业 投资基金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若宇投资 丙方：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协议	2018-11	约定股东特殊权利条款、股份回购条款
	甲方：郑敏、董力 乙方：若宇投资 丙方：娄斌行 丁方：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补充协议	2021-12	终止股东特殊权利条款，修订股份回购条款

2、尚未履行完毕的回购条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未履行完毕的股份回购特殊投资条款如下：

（1）创世启程

2021年12月，郑敏、董力与创世启程签署《补充协议》，其中约定的股份回购条款具体如下：

9.1 在投资人作为目标公司股东期间且目标公司合格发行上市或被上市公司收购以前，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形，投资人随时有权书面要求主要股东购买投资人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

（1）目标公司截至2023年10月15日未能实现合格发行上市；合格发行上市是指目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中国境内的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仅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但前述约定的合格上市时间届满前，投资人不享有任何要求主要股东购买投资人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或请求补偿的权利；此外，若目标公司为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要求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挂牌满12个月条件延迟IPO申报，导致前述约定的合格上市时间无法实现的，各方同意届时将另行协商回购触发条件。

（2）目标公司及集团成员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主营业务发生重大

变化且对目标公司合格发行上市造成严重影响的；

（3）目标公司、或集团成员公司、或主要股东出现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重大诉讼仲裁等事项且对目标公司合格发行上市造成严重影响的；

（4）投资人发现目标公司、或集团成员公司、或主要股东隐瞒对目标公司及集团成员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对合格发行上市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信息的；

（5）目标公司的行为（包括作为和不作为）与本合同的约定不符或阻碍投资人根据本合同约定行使权利的，或主要股东违反或拒不履行其在本合同中的约定、承诺、保证、义务或责任，且上述行为经投资人发出书面催告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未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的。

9.2 主要股东应在接到投资人依据本条第 9.1 款之任一项约定发出要求收购投资人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的书面通知后的 180 日内按照以下价格中的较高者购买该等投资人要求收购的目标公司股份并付清价款，在付清价款后方可要求投资人办理股份过户手续：（1）转让价格 1=投资人要求收购的目标公司股份在本次增资中对应的增资金额 \times （1+10% \times 投资人持股天数 \div 365）；（2）转让价格 2=投资人发出要求收购投资人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的书面通知前一个月末目标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times 投资人要求收购的目标公司股份占目标公司总股份的比例-投资人要求收购的目标公司股份对应的已经取得的现金补偿款和分红款。其中，投资人持股天数为自投资人支付本次增资款之日起至主要股东付清上述股份收购价款之日止的天数。

（2）青岛仰岳

2022 年 5 月，郑敏、董力与青岛仰岳签署《补充协议》，其中约定的股份回购条款具体如下：

1. 鉴于投资人作为投资基金受存续期限限制，若若宇检具不能在 2023 年 6 月 18 日前实现上市，投资人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若宇检具股份，实际控制人在收到投资人要求回购的书面通知后有义务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及通知中记载的内容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若宇检具股份；但约定期限届满前，投资方不享有任何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投资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或请求补偿的权利；

上市是指若宇检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中国或境外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包括北京证券交易所）。

此外，若截至 2023 年 6 月 19 日，投资人基金期限尚未届满，自此，投资人同意，上述回购条件调整为：

若宇检具不能在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实现上市，投资人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若宇检具股份，实际控制人在收到投资人要求回购的书面通知后有义务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及通知中记载的内容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若宇检具股份；但约定期限届满前，投资方不

享有任何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投资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或请求补偿的权利。

2.本协议项下的股份回购价格应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人的总投资款，及其从实际缴纳之日起至实际控制人实际支付回购价款之日止按年利率 10% 计算的利息，扣减投资人在回购完成之前从若宇检具所收到的股息、红利；

3.本协议项下的股份回购款应在投资人发出书面回购要求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实际控制人以现金转账方式全额支付给投资人。股份回购款支付完毕后，投资人应协助实际控制人办理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及股份过户登记相关手续。

(3) 上海仰岳

2022 年 5 月，郑敏、董力与上海仰岳签署《补充协议》，其中约定的股份回购条款具体如下：

1.鉴于同为若宇检具股东的投资人关联方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存续期限限制，且投资人具有与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步处置基金权益的需求，各方一致同意，若若宇检具不能在 2023 年 6 月 18 日前实现上市，投资人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若宇检具股份，实际控制人在收到投资人要求回购的书面通知后有义务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及通知中记载的内容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若宇检具股份；但约定期限届满前，投资人不享有任何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投资人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或请求补偿的权利；

上市是指若宇检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中国或境外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包括北京证券交易所）。

此外，若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存续期顺利续期至 2023 年 6 月 18 日之后，投资人同意，自续期完成之日起，上述回购条件调整为：

若宇检具不能在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实现上市，投资人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若宇检具股份，实际控制人在收到投资人要求回购的书面通知后有义务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及通知中记载的内容回购投资人所持有的若宇检具股份；但约定期限届满前，投资方不享有任何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投资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或请求补偿的权利。

2.本协议项下的股份回购价格应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人的总投资款，及其从实际缴纳之日起至实际控制人实际支付回购价款之日止按年利率 10% 计算的利息，扣减投资人在回购完成之前从若宇检具所收到的股息、红利；

3.本协议项下的股份回购款应在投资人发出书面回购要求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实际控制人以现金转账方式全额支付给投资人，若投资人在上述期限内存续期届满的，原则上实际控制人至晚应在投资人基金存续期届满之日，想投资方全额支付股份回购款。股份回购款支付完毕后，投资人应协助实际控制人办理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及股份过户登记相关手续。

（4）双禺投资

2018年11月，陈晨晖、陈敏杰、程月有、李松林、聂刚挺、阮春芬、夏杰、郑美助、郑琦、郑为等股东分别与双禺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其中约定股份赎回条款如下：

3.1 股权赎回

3.1.1 如果本次投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公司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则投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购买其股权，并按照下述 3.1.2 条受让价格和 3.1.3 条支付时间执行：

(1)原股东、郑敏与董力违反本协议陈述保证事项或出现欺诈等重大诚信问题（如向投资方提供的财务资料等相关信息存在虚假或重大遗漏情形，或公司出现帐外销售等）；

(2)公司直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未能实现合格 IPO 或按届时有效的合格 IPO 发行规则公司已不可能在前述时间内实现合格 IPO，或以投资人认可的方式和估值被并购；

(3)公司或原股东或公司核心人员（郑敏、董力）遭受刑事立案侦查或影响公司合格 IPO 的行政处罚；

(4)公司核心人员（郑敏、董力）任意一人离职；

(5)公司出现年度亏损或连续 12 个月累计新增亏损达到投资时公司净资产的 50%；

(6)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情形。

3.1.2 受让价格按以下三者孰高者确定：

(1)受让价格按投资方的投资款项加上按每年 10%年化收益率所计算的利息（扣除已经支付给投资方的股利及分红）之和确定，具体公式如下：

$$P=M\times(1+10\%\times T)-H$$

其中：P 为投资方出让其所持全部公司股权对应的价格，M 为投资方对公司的实际投资款项，T 为自投资方实际投资金额到账日至投资方收到全部股权回购款之日的自然天数除以 365，H 为已经支付给投资方的股利及分红。

(2)受让时投资方股权对应的，最近一期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3)投资款项加上投资方持股期间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公司股东权益增加额，包括但不限于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和其他情形引起的股东权益的增加。

3.1.3 原股东在收到投资方要求其回购股权的书面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以现金方式支付全部股权回购款。若到期未能完成并支付相应款项的，则每逾期一天，应向投资方支付应付而未付款项的 0.05%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计算至上述款项被实际收回日）。

其中，程月有与双禺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尚未解除的特殊条款如下：

“3.2 投资方有权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其体系内的其他基金，本协议的所有权利保持不变，原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投有效赞成票并签署相关决议等文件保证股权转让的实现。

3.3 限制出售、优先购买权和优先出售权

3.3.1 在投资方持有公司股权期间，未经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转让方/原股东和/或实际控制人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

3.3.2 在投资方持有公司股权期间，经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原股东和/或实际控制人如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则：

(1)投资方享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权；或

(2)如原股东和/或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权，则在不影响 3.3.2(1)约定权利的前提下，投资方享有在同样条款优于原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售股权的权利，原股东和/或实际控制人应当促使预期买方同意该等优先出售。如果预期买方不同意该等优先出售，则原股东和/或实际控制人不得单独向预期买方转让拟出售股权，除非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

2018 年 11 月，郑敏、董力与双禹投资签署《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协议》，其中约定股份赎回条款如下：

3.5 股权赎回

3.5.1 如果本次投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公司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则投资方有权要求转让方购买其股权，并按下述第 3.5.2 条受让价格和第 3.5.3 条支付时间执行：

(1)原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违反本协议陈述保证事项或出现欺诈等重大诚信问题（如向投资方提供的财务资料等相关信息存在虚假或重大遗漏情形，或公司出现帐外销售等）；

(2)公司直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未能实现合格 IPO，或按届时有效的合格 IPO 发行规则公司已不可能在前述时间内实现合格 IPO，或在前述更早的时间内公司提交合格 IPO 申请但未能实现合格 IPO 的；

(3)公司或原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公司核心人员（郑敏、董力）遭受刑事立案侦查或影响公司合格 IPO 的行政处罚；

(4)公司核心人员（郑敏、董力）任意一人离职；

(5)公司出现年度亏损或连续 12 个月累计新增亏损达到投资时公司净资产的 50%；

(6)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情形。

为免疑义，针对上述第（2）项情形，实际控制人有权向投资方发起回购请求。

3.5.2 受让价格按以下三者孰高者确定：

(1)受让价格按投资方的投资款项加上按每年 10%年化收益率所计算的利息（扣除已经支付给投资方的股利及分红）之和确定，具体公式如下：

$$P=M \times (1+10\% \times T) - H$$

其中：P 为投资方出让其所持全部公司股权对应的价格，M 为投资方对公司的实际投资款项，T 为自投资方实际投资金额到账日至投资方收到全部股权回购款之日的自然天数除以 365，H 为已经支付给投资方的股利及分红。

(2)受让时投资方股权对应的经由投资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所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3)投资款项加上投资方持股期间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公司股东权益增加额，包括但不限于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和其他情形引起的股东权益的增加。

3.5.3 转让方在收到投资方要求其回购股权的书面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以现金方式支付全部股权回购款。若到期未能完成并支付相应款项的，则每逾期一天，应向投资方支付应付而未付款项的 0.05%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计算至上述款项被实际收回日）。违约超过 30 天的，投资者都有权利选择执行清算权中的相应条款，原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应当无条件配合。

(5) 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2018 年 11 月，郑敏、董力、若宇投资与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签署《股东间协议》，其中约定的股份赎回条款具体如下：

3.5 股权赎回

3.5.1 如果本次投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公司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则投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购买其股权，并按下述第 3.5.2 条受让价格和第 3.5.3 条支付时间执行：

(1)原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违反本协议陈述保证事项或出现欺诈等重大诚信问题（如向投资方提供的财务资料等相关信息存在虚假或重大遗漏情形，或公司出现帐外销售等）；

(2)公司直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未能实现合格 IPO，或按届时有效的合格 IPO 发行规则公司已不可能在前述时间内实现合格 IPO，或在前述更早的时间内公司提交合格 IPO 申请但未能实现合格 IPO 的；

(3)公司或原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公司核心人员（郑敏、董力）遭受刑事立案侦查或影响公司合格 IPO 的行政处罚；

(4)公司核心人员（郑敏、董力）任意一人离职；

(5)公司出现年度亏损或连续 12 个月累计新增亏损达到投资时公司净资产的 50%；

(6)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情形。

为免疑义，针对上述第（2）项情形，实际控制人有权向投资方发起回购请求。

3.5.2 受让价格按以下三者孰高者确定：

(1)受让价格按投资方的投资款项加上按每年 10%年化收益率所计算的利息（扣除已经支付给投资方的现金补偿）之和确定，具体公式如下：

$$P=M\times(1+10\%\times T)-H$$

其中：P 为投资方出让其所持全部公司股权对应的价格，M 为投资方对公司的实际投资款项，T 为自投资方实际投资金额到账日至投资方执行股权回购之日的自然天数除以 365，H 为已经支付给投资方的现金补偿。

(2)受让时投资方股权对应的经由投资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所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3)投资款项加上投资方持股期间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公司股东权益增加额，包括但不限于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和其他情形引起的股东权益的增加。

3.5.3 原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收到投资方要求其回购股权的书面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以现金方式支付全部股权回购款。若到期未能完成并支付相应款项的，则每逾期一天，应向投资方支付应付而未付款项的 0.05%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计算至上述款项被实际收回日）。违约超过 30 天的，投资者都有权利选择执行清算权中的相应条款，原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应当无条件配合。

（6）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2018 年 11 月，郑敏、董力、若宇投资与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签署《股东间协议》，其中约定的股份赎回条款如前“（5）创新创业投资基金”部分所述。

2018 年 11 月，娄斌行与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签署了《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其中约定的股权赎回条款具体如下：

3.1 股权赎回

3.1.1 如果本次投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公司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则投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购买其股权，并按下述第 3.1.2 条受让价格和第 3.1.3 条支付时间执行：

(1)娄斌行、郑敏与董力违反本协议陈述保证事项或出现欺诈等重大诚信问题（如向投资方提供的财务资料等相关信息存在虚假或重大遗漏情形，或公司出现帐外销售等）；

(2)公司直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未能实现合格 IPO，或按届时有效的合格 IPO 发行规则公司已不可能在前述时间内实现合格 IPO，或以投资人认可的方式和估值被并购；

(3)公司或原股东或公司核心人员（郑敏、董力）遭受刑事立案侦查或影响公司合格 IPO 的行政处罚；

(4)公司核心人员（郑敏、董力）任意一人离职；

(5)公司出现年度亏损或连续 12 个月累计新增亏损达到投资时公司净资产的 50%；

(6)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情形。

3.1.2 受让价格按以下三者孰高者确定：

(1)受让价格按投资方的投资款项加上按每年 10%年化收益率所计算的利息（扣除已经支付给投资方的现金补偿）之和确定，具体公式如下：

$$P=M \times (1+10\% \times T) - H$$

其中：P 为投资方出让其所持全部公司股权对应的价格，M 为投资方对公司的实际投资款项，T 为自投资方实际投资金额到账日至投资方执行股权回购之日的自然天数除以 365，H 为已经支付给投资方的现金补偿。

(2)受让时投资方股权对应的经由投资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所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3)投资款项加上投资方持股期间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公司股东权益增加额，包括但不限于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和其他情形引起的股东权益的增加。

3.1.3 原股东在收到投资方要求其回购股权的书面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以现金方式支付全部股权回购款。若到期未能完成并支付相应款项的，则每逾期一天，应向投资方支付应付而未付款项的 0.05%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计算至上述款项被实际收回日）。违约超过 30 天的，投资者都有权利选择执行清算权中的相应条款，原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应当无条件配合。

3、主办券商和律师意见

经核查公司股东之间目前存在的特殊投资条款，均是合同各方经自主协商产生的结果，不存在合同无效之情形，相关条款合法有效。

关于对赌等条款，公司已经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查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进行了规范。经核查公司与其股东及股东之间签署的尚未履行完毕的对赌协议条款，不存在公司作为回购义务主体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合法权益的约定。公司调整对赌事项已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适当的决策程序。

对于尚未达到触发条件的股份回购权等特殊投资条款，回购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回购义务承担方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股份回购条款的约定及履行，不会对

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和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事项产生的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协议签订各方之间不存在纠纷。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2006年12月，若宇有限设立

2006年12月5日，程月文、董力、林育朱、曾凡成签署《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章程》，约定了若宇有限的注册资本、股东持股比例及经营范围等事项。

2006年12月7日，昆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昆经贸资（2006）字1176号《关于合资经营“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设立若宇有限。

2006年12月，若宇有限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6]6958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6年12月12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企合苏昆总字第00132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若宇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董力	195.00	0.00	30.00%
2	程月文	195.00	0.00	30.00%
3	林育朱	162.50	0.00	25.00%
4	曾凡成	97.50	0.00	15.00%
合计		650.00	0.00	100.00%

2、2009年6月，若宇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9月25日，昆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昆经贸资（2008）字770号《关于同意“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同意若宇有限的出资方式变更为：程月文出资195万美元，以人民币折合美元形式出资；董力出资195万美元，以人民币折合美元形式出资；林育朱出资162.50万美元，以美元现汇形式出资；曾凡成出资97.50万美元，以人民币折合美元形式出资。同日，若宇有限召开了董事会，同意上述出资方式的变更，并通过了章程修正案。

2009年4月6日，程月文与程月有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原股东程月文将其持有若宇有限30%的股权（计195万美元）按出资额原价转让给程月有。原股东董力、林育朱、曾凡成出具了《放弃优先购买申明》，若宇有限董事会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审议，并通过了章程修正案。

2009年5月13日，昆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昆经贸资（2009）字299号《关于同意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法定代表人及修改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本次变更出资方式及股权转让完成后，若宇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董力	货币	195.00	195.00	30.00%
2	程月文	货币	195.00	195.00	30.00%
3	林育朱	货币	162.50	162.50	25.00%
4	曾凡成	货币	97.50	97.50	15.00%
合计		-	650.00	650.00	100.00%

3、2012年12月，若宇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31日，董力与郑敏、程月有与程月文、程月有与郑敏等5人、曾凡成与郑敏等6人、林育朱与郑敏等5人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持有的若宇检具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万美元)	转让出资额(万美元)	占比
董力	郑敏	87.80	87.80	13.51%
程月有	程月文	95.59	95.59	14.71%
	郑敏	1.31	1.09	0.17%
	李松林	39.40	32.77	5.04%
	陈敏杰	19.70	16.39	2.52%
	郑琦	16.42	13.66	2.10%
	郑美助	9.85	8.19	1.26%
曾凡成	郑敏	18.71	15.57	2.39%
	阮春芬	19.70	16.39	2.52%
	郑为	13.13	10.92	1.68%
	夏杰	13.13	10.92	1.68%
	胡明	6.57	5.46	0.84%
	陈晨晖	6.57	5.46	0.84%
林育朱	郑敏	3.28	2.73	0.42%
	娄斌行	62.38	51.89	7.98%
	李永常	60.74	50.53	7.77%
	徐文好	39.40	32.77	5.04%
	聂刚挺	29.55	24.58	3.78%

2011年12月31日，若宇有限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2年12月17日，若宇有限召开股东会，确认了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出资情况，并通过新的章程。

2012年12月17日，昆山市商务局出具了昆商资（2012）字878号《关于同意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转股、变更公司性质及制定公司新章程的批复》，同意若宇有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同意公司性质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2年12月31日，若宇有限就上述第二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若宇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郑敏	货币	764.72	764.72	16.50%
2	董力	货币	764.72	764.72	16.50%
3	程月文	货币	681.91	681.91	14.71%
4	娄斌行	货币	370.18	370.18	7.98%
5	李永常	货币	360.44	360.44	7.77%
6	曾凡成	货币	233.80	233.80	5.04%
7	李松林	货币	233.80	233.80	5.04%
8	徐文好	货币	233.80	233.80	5.04%
9	程月有	货币	194.83	194.83	4.20%
10	聂刚挺	货币	175.35	175.35	3.78%
11	阮春芬	货币	116.90	116.90	2.52%
12	陈敏杰	货币	116.90	116.90	2.52%
13	郑琦	货币	97.42	97.42	2.10%
14	郑为	货币	77.93	77.93	1.68%
15	夏杰	货币	77.93	77.93	1.68%
16	郑美助	货币	58.45	58.45	1.26%
17	胡明	货币	38.97	38.97	0.84%
18	陈晨晖	货币	38.97	38.97	0.84%
合计		-	4,637.00	4,637.00	100.00%

4、2013年6月，若宇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3年6月19日，若宇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江苏若宇投资有限公司和昆山合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新股东，同时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637万元增加至8,737万元，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方	增资金额（万元）
1	合宇投资	1,783.06
2	若宇投资	1,625.59
3	程月有	135.56
4	聂刚挺	122.00
5	陈敏杰	81.34
6	阮春芬	81.34
7	郑琦	67.78
8	郑为	54.22
9	夏杰	54.22
10	郑美助	40.67
11	胡明	27.11
12	陈晨晖	27.11

2013年6月21日，若宇有限就上述第一次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若宇有限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合宇投资	货币	1,783.06	1,783.06	20.41%

2	若宇投资	货币	1,625.59	1,625.59	18.61%
3	郑敏	货币	764.72	764.72	8.75%
4	董力	货币	764.72	764.72	8.75%
5	程月文	货币	681.91	681.91	7.80%
6	娄斌行	货币	370.18	370.18	4.24%
7	李永常	货币	360.44	360.44	4.13%
8	程月有	货币	330.39	330.39	3.78%
9	聂刚挺	货币	297.35	297.35	3.40%
10	曾凡成	货币	233.80	233.80	2.68%
11	李松林	货币	233.80	233.80	2.68%
12	徐文好	货币	233.80	233.80	2.68%
13	阮春芬	货币	198.23	198.23	2.27%
14	陈敏杰	货币	198.23	198.23	2.27%
15	郑琦	货币	165.20	165.20	1.89%
16	郑为	货币	132.16	132.16	1.51%
17	夏杰	货币	132.16	132.16	1.51%
18	郑美助	货币	99.12	99.12	1.13%
19	胡明	货币	66.08	66.08	0.76%
20	陈晨晖	货币	66.08	66.08	0.76%
合计		-	8,737.00	8,737.00	100.00%

5、2013年9月，若宇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3日，郑敏、董力、程月文分别与若宇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若宇有限的股权转让给若宇投资。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万元）	对应出资额（万元）	占比
郑敏	若宇投资	546.29	546.29	6.25%
董力	若宇投资	546.29	546.29	6.25%
程月文	若宇投资	245.06	245.06	2.80%

同日，若宇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3年9月18日，若宇有限就上述第三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若宇有限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若宇投资	货币	2,963.23	2,963.23	33.92%
2	合宇投资	货币	1,783.06	1,783.06	20.41%
3	程月文	货币	436.85	436.85	5.00%
4	娄斌行	货币	370.18	370.18	4.24%
5	李永常	货币	360.44	360.44	4.13%
6	程月有	货币	330.39	330.39	3.78%
7	聂刚挺	货币	297.35	297.35	3.40%
8	曾凡成	货币	233.80	233.80	2.68%
9	李松林	货币	233.80	233.80	2.68%
10	徐文好	货币	233.80	233.80	2.68%
11	郑敏	货币	218.43	218.43	2.50%

12	董力	货币	218.43	218.43	2.50%
13	阮春芬	货币	198.23	198.23	2.27%
14	陈敏杰	货币	198.23	198.23	2.27%
15	郑琦	货币	165.20	165.20	1.89%
16	郑为	货币	132.16	132.16	1.51%
17	夏杰	货币	132.16	132.16	1.51%
18	郑美助	货币	99.12	99.12	1.13%
19	胡明	货币	66.08	66.08	0.76%
20	陈晨晖	货币	66.08	66.08	0.76%
合计		-	8,737.00	8,737.00	100.00%

6、2015年12月，若宇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10月，董力与郑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董力将其持有的若宇有限0.5元出资额原价转让给郑敏。同日，若宇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并就上述事宜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12月22日，若宇有限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若宇有限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若宇投资	货币	2,963.23	2,963.23	33.92%
2	合宇投资	货币	1,783.06	1,783.06	20.41%
3	程月文	货币	436.85	436.85	5.00%
4	娄斌行	货币	370.18	370.18	4.24%
5	李永常	货币	360.44	360.44	4.13%
6	程月有	货币	330.39	330.39	3.78%
7	聂刚挺	货币	297.35	297.35	3.40%
8	曾凡成	货币	233.80	233.80	2.68%
9	李松林	货币	233.80	233.80	2.68%
10	徐文好	货币	233.80	233.80	2.68%
11	郑敏	货币	218.43	218.43	2.50%
12	董力	货币	218.43	218.43	2.50%
13	阮春芬	货币	198.23	198.23	2.27%
14	陈敏杰	货币	198.23	198.23	2.27%
15	郑琦	货币	165.20	165.20	1.89%
16	郑为	货币	132.16	132.16	1.51%
17	夏杰	货币	132.16	132.16	1.51%
18	郑美助	货币	99.12	99.12	1.13%
19	胡明	货币	66.08	66.08	0.76%
20	陈晨晖	货币	66.08	66.08	0.76%
合计		-	8,737.00	8,737.00	100.00%

7、2015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9月2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115号《审计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6月30日，若宇有限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9,148.221216万元（含专项储备140.888261万元）。

2015年9月25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762号），确认若宇有限截至2015年6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3,133.68万元。

2015年10月21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约定股份公司的名称和住所、经营范围、注册资本与发起人认股数额、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

2015年10月29日，若宇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发起人以若宇有限截至2015年6月30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不含专项储备）9,007.332955万元，按1:0.97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8,737万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270.33295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5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并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关于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折股方案的议案》《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提请审核设立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费用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单位的议案》《关于选举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授权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5年12月21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51861号《验资报告》。认为截至2015年11月17日，若宇检具已按规定将若宇检具的净资产（不含专项储备）人民币90,073,329.55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1:0.9700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8,737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人民币2,703,329.5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30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7961113620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若宇投资	2,963.23	33.92%
2	合宇投资	1,783.06	20.41%
3	程月文	436.85	5.00%
4	娄斌行	370.18	4.24%
5	李永常	360.44	4.13%
6	程月有	330.39	3.78%
7	聂刚挺	297.35	3.40%
8	曾凡成	233.80	2.68%
9	李松林	233.80	2.68%
10	徐文好	233.80	2.68%
11	郑敏	218.43	2.50%

12	董力	218.43	2.50%
13	阮春芬	198.23	2.27%
14	陈敏杰	198.23	2.27%
15	郑琦	165.20	1.89%
16	郑为	132.16	1.51%
17	夏杰	132.16	1.51%
18	郑美助	99.12	1.13%
19	胡明	66.08	0.76%
20	陈晨晖	66.08	0.76%
合计		8,737.00	100.00%

若宇有限整体变更为若宇检具时存在未弥补亏损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整体变更时存在未弥补亏损的情形

若宇有限整体变更为若宇检具时，由若宇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9 月 25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115 号）。各发起人以若宇有限截至基准日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不含专项储备）折合股本完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实现股份公司整体变更。

根据《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115 号），截至股改的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41.41 万元，存在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形。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存在未弥补亏损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在产品研发、市场推广等方面进行持续投入，导致净利润为负所致。

（2）整体变更过程中净资产折股的具体方法及相应会计处理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115 号），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若宇有限的实收资本为 8,737.00 万元、盈余公积为 411.75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141.41 万元，净资产为 9,007.33 万元（不含专项储备）。

根据整体变更时有效的《公司法》（2013 年修订）第九十五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在会计处理方面，在折合股本总额低于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额的情况下，超过股本的部分作为股本溢价，在资本公积科目核算。

公司在整体变更时，依照上述规定，进行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实收资本 87,370,000.00 元

 盈余公积 4,117,460.32 元

 未分配利润 -1,414,130.77 元

贷：股本 87,370,000.00 元

资本公积 2,703,329.55 元

（3）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相关程序合法合规、未侵害债权人合法权益、与债权人不存在纠纷

①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工商登记等相关程序

若宇有限整体变更事项经若宇有限股东会、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等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公司设立合法合规。

2015 年 12 月 30 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07961113620 的《营业执照》，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相关程序。

②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未侵害债权人合法权益、与债权人不存在纠纷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115 号），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负债为 23,479.04 万元，主要由银行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股利等经营性负债构成。

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承继了若宇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已偿还或支付了上述整体变更设立前的经营性负债。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不存在侵害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与债权人不存在纠纷。

（4）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未弥补亏损形成原因已经消除

随着若宇检具的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合并口径 2015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1,494.52 万元。截至 2015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868.29 万元，已转为正数，股份公司设立当年末公司形成的未分配利润已超过整体变更时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2015 年以来，公司经营净利润均为正数，未发生经营亏损情形。因此，导致未弥补亏损形成的原因已经消除。

（5）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主办券商与国浩律师就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事项已经过若宇有限股东会、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完成了工商登记等程序，公司整体变更相关程序合法合规。若宇检具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虽然存在未弥补亏损，但折合的股本总额未高于经审计的净资产额，若宇检具整体变更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若宇检具整体变更过程中不存在侵害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与债权人不存在纠纷。整体变更后公司已形成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因此，整体变更时存在的未弥补亏损，不会对若宇检具未来持续盈利能力构成影响。

主办券商与国浩律师认为，若宇检具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若宇检具的发起人签订的《发起人协议》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因此引致股

份公司设立行为存在纠纷，亦不存在与此相关的潜在纠纷；若宇检具整体变更设立时由全体股东签署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立过程中履行了有关资产审计、评估、验资等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8、2016年4月，若宇检具第一次增资

2016年2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宁波同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入股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990.00万元。

2016年4月7日，若宇检具就上述增资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若宇投资	2,963.23	29.66%
2	合宇投资	1,783.06	17.85%
3	宁波同浩	1,253.00	12.54%
4	程月文	436.85	4.37%
5	娄斌行	370.18	3.71%
6	李永常	360.44	3.61%
7	程月有	330.39	3.31%
8	聂刚挺	297.35	2.98%
9	曾凡成	233.80	2.34%
10	李松林	233.80	2.34%
11	徐文好	233.80	2.34%
12	郑敏	218.43	2.18%
13	董力	218.43	2.18%
14	阮春芬	198.23	1.98%
15	陈敏杰	198.23	1.98%
16	郑琦	165.20	1.65%
17	郑为	132.16	1.32%
18	夏杰	132.16	1.32%
19	郑美助	99.12	0.99%
20	胡明	66.08	0.66%
21	陈晨晖	66.08	0.66%
合计		9,990.00	100.00%

9、2016年11月，若宇检具第二次增资

2016年10月29日，若宇检具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5.5元/股的价格分别向拓宇投资，创世启程，青岛仰岳，上海仰岳发行280万股、620万股、105万股、105万股股份，增资后，若宇检具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100.00万元。

2016年11月25日，若宇检具就上述增资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若宇投资	2,963.23	26.70%
2	合宇投资	1,783.06	16.06%
3	宁波同浩	1,253.00	11.29%
4	创世启程	620.00	5.59%
5	程月文	436.85	3.94%
6	娄斌行	370.18	3.33%
7	李永常	360.44	3.25%
8	程月有	330.39	2.98%
9	聂刚挺	297.35	2.68%
10	拓宇投资	280.00	2.52%
11	李松林	233.80	2.11%
12	徐文好	233.80	2.11%
13	曾凡成	233.80	2.11%
14	郑敏	218.43	1.97%
15	董力	218.43	1.97%
16	陈敏杰	198.23	1.79%
17	阮春芬	198.23	1.79%
18	郑琦	165.20	1.49%
19	郑为	132.16	1.19%
20	夏杰	132.16	1.19%
21	青岛仰岳	105.00	0.95%
22	上海仰岳	105.00	0.95%
23	郑美助	99.12	0.89%
24	胡明	66.08	0.60%
25	陈晨晖	66.08	0.60%
合计		11,100.00	100.00%

10、2019年1月，若宇检具第三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11月，若宇检具与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签订《增资协议》，约定中小企业发展基金认购若宇检具发行的350万股股份，共计投资2,542.75万元；创新创业投资基金认购若宇检具发行的250万股股份，共计投资1,816.25万元。

同月，娄斌行与中小企业发展基金、郑美助等10人与双禺投资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若宇检具股份进行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万元）	转让股数（万元）	占比
娄斌行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2,179.50	300.00	2.70%
郑美助	双禺投资	72.65	10.00	0.09%
聂刚挺		653.85	90.00	0.81%
阮春芬		290.60	40.00	0.36%
夏杰		72.65	10.00	0.09%
郑为		290.60	40.00	0.36%
陈晨晖		145.30	20.00	0.18%
李松林		290.60	40.00	0.36%
郑琦		435.90	60.00	0.54%
程月有		944.45	130.00	1.17%
陈敏杰		72.65	10.00	0.09%

2018年11月，若宇检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宜的议案》《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股份转让的议案》。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若宇检具章程中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1,700万元。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若宇投资	2,963.23	25.33%
2	合宇投资	1,783.06	15.24%
3	宁波同浩	1,253.00	10.71%
4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650.00	5.56%
5	创世启程	620.00	5.30%
6	双禹投资	450.00	3.85%
7	程月文	436.85	3.73%
8	李永常	360.44	3.08%
9	拓宇投资	280.00	2.39%
10	创新创业投资基金	250.00	2.14%
11	徐文好	233.80	2.00%
12	曾凡成	233.80	2.00%
13	郑敏	218.43	1.87%
14	董力	218.43	1.87%
15	聂刚挺	207.35	1.77%
16	程月有	200.39	1.71%
17	李松林	193.80	1.66%
18	陈敏杰	188.23	1.61%
19	阮春芬	158.23	1.35%
20	夏杰	122.16	1.04%
21	郑琦	105.20	0.90%
22	青岛仰岳	105.00	0.90%
23	上海仰岳	105.00	0.90%
24	郑为	92.16	0.79%
25	郑美助	89.12	0.76%
26	姜斌行	70.18	0.60%
27	胡明	66.08	0.56%
28	陈晨晖	46.08	0.39%
	合计	11,700.00	100.00%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06 年 12 月 7 日，昆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昆经贸资[2006]字 1176 号《关于合资经营“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其中载明“投资方应于公司营业执照签发后三个月内缴付不低于注册资本的 15%，其余部分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两年内全部缴清。”2006 年 12 月 12 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企合苏昆总字第 00132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设立时的相关批复，首期出资应在 2007 年 3 月 11 日前缴清，全部出资应于 2008 年 12 月 11 日前缴清。

2007 年 3 月 23 日，苏州信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信会外验字（2007）第 07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截至 2007 年 3 月 23 日，若宇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一期出资 990,020.97 美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5.23%，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2 月 28 日，苏州信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信会外验字（2009）第 03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2 月 27 日，若宇有限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第五期出资合计 4,004,867.21 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61.61%，累积实收资本为 6,500,000.00 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若宇有限的第一期、第五期出资存在逾期情形，逾期时间约为 12 天、2 个月，出资时间违反了《关于合资经营“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的要求，但相关股东已于 2007 年 3 月、2009 年 2 月实际履行了出资义务。昆山市商务局于 2017 年 11 月出具证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7961113620），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7 日。经审查，该企业自 2006 年 12 月 7 日至 2012 年 12 月 17 日，在我局依法进行注册及相关变更，没有因违反外商投资法律法规规定受到商务部门处罚的不良记录。”

因此，若宇有限在设立时存在的逾期出资情况已经于 2009 年得到规范，昆山市商务局已经出具相应证明文件，证明申请挂牌公司没有因违反外商投资法律法规规定受到商务部门处罚的不良记录，不会对若宇检具本次申请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郑敏	董事长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68年6月	硕士	助理工程师
2	董力	董事、总经理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女	1966年2月	本科	助理工程师
3	程月文	董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68年5月	本科	-
4	李永常	董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70年10月	本科	-
5	徐文好	董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77年7月	本科	-
6	高嘉阳	董事	2022年3月31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89年1月	硕士	
7	郭欣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76年1月	硕士	中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审计师
8	倪晨凯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85年8月	博士	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9	王国平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71年1月	本科	四级律师
10	谢芳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女	1982年11月	本科	-
11	曾凡成	监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79年4月	本科	-
12	蒋建勇	监事	2021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中国	-	男	1980年3月	大专	助理工程师
13	江雪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	2021年10月	2024年10月	中国	-	男	1969年2月	大专	高级经济

		秘书	30日	29日						师
14	李娜	财务总监	2021年10月 30日	2024年10月 29日	中国	-	女	1986年10月	本科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郑敏	1990年8月至1999年5月，任浙江象山船厂团总支书记；1999年6月至2004年4月，任象山华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总工程师；2004年5月至今，任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2	董力	1984年9月至1989年7月任职于新疆额敏县农九师机械厂；1992年9月至1999年2月，任浙江沪港轻工业总厂设计工程师；1999年3月至2002年1月，任宁波戴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2002年2月至2004年4月，任上海紫燕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4年5月至今，任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	程月文	1995年2月至2003年8月，任江西涌龙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04年4月，任江西龙腾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5月至2006年12月曾任职于若宇精密；2006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若宇检具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4	李永常	1990年7月至1994年6月，任宁波工程液压厂质检科和设备科科长及车间主任；1994年7月至2004年7月任浙江象山侨属气动阀厂副厂长；2004年8月至2006年12月任若宇精密市场部总监；2006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若宇检具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5	徐文好	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任浙江钱江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1年8月至2004年7月，任上海紫燕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4年8月至2006年12月任若宇精密副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董事、检具运营中心总监；2015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若宇有限检具运营中心总监；2015年11月任若宇检具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采购总监。
6	高嘉阳	2015年6月至2016年9月，任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一部项目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MT投资事业部投资总监。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7	郭欣	1997年7月至2006年11月，任常州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2006年12月至2010年10月，任常州永佳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10年11月至2015年2月，任常州尚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2015年3月至今，任中汇江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所长；2020年2月至今，任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	倪晨凯	2014年8月至2016年4月，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讲师；2016年4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	王国平	1994年7月至1998年7月，任昆山市第二律师事务所（后更名苏州信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1998年7月至2005年3月，任苏州振亚律师事务所（后更名江苏文诚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2005年3月至2014年3月，任江苏

		鼎昆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14年3月至2019年9月，任江苏闻贤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19年10月至今，任北京盈科（昆山）律师事务所监事会主任、律师。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谢芳	2003年4月至2006年8月，任上海腾斌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研发科科长；2006年9月至2007年10月任若宇精密检具设计工程师；2007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市场部副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若宇检具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营销中心总监。目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营销中心销售经理。
11	曾凡成	2002年4月至2004年8月，任上海紫燕模具工业有限公司设计员；2004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若宇精密技术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若宇有限技术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营销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若宇检具监事、营销中心总监。目前，担任公司监事、营销中心总监。
12	蒋建勇	2001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昆山鸿洲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设备维修班长；2002年11月至2003年10月，任上海永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助理；2003年11月至2006年5月，任上海紫燕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检具设计工程师兼项目经理；2006年6月至2009年7月任若宇精密项目经理；2009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设计经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9月任公司设计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若宇装备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目前，担任公司监事。
13	江雪明	2006年9月至2009年6月任昆山市张浦镇招商中心副主任；2009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昆山市N维空间管委会主任；2012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执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行政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若宇检具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4	李娜	2009年2月至2011年6月，任若宇有限财务会计；2011年6月至2013年10月，任若宇有限财务主管；2013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财务部副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若宇检具财务总监。目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9,750.00	72,849.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241.23	41,045.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9,664.85	40,066.15
每股净资产（元）	3.44	3.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39	3.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81%	31.28%
流动比率（倍）	1.82	1.97
速动比率（倍）	1.14	1.32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5,126.67	21,779.84
净利润（万元）	803.05	777.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39.92	78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8.51	400.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5.39	403.57
毛利率	30.55%	36.50%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00%	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52%	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7	2.25
存货周转率（次）	1.53	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65.31	4,001.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0.34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存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 + E_i \times M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E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1=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中信建投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联系电话	021-68801584
传真	021-68801584
项目负责人	韩东哲
项目组成员	雷晓凤、罗欣、高健、刘骁一、冯杨、李柚宏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强
住所	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7层
联系电话	021-52341668
传真	021-52341670
经办律师	张兰田、孙维平、洪思雨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住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联系电话	0510-68798988
传真	0510-68567788
经办注册会计师	邓明勇、顾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不适用

机构名称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惠民
住所	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4幢1477室
联系电话	021-63391088
传真	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评估师	王伟、倪峰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汽车检具	主模型、白车身、钣金件、内外饰件等汽车检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营业务-智能焊装装备	汽车焊装夹具、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机器人焊接工作站等智能焊装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营业务-换电房	新能源汽车换电站配套的换电房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若宇检具是专业从事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及换电房等汽车专用设备研发、设计、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为汽车主机厂提供汽车主模型、白车身、钣金件、内外饰件等非规则尺寸产品部件的检测工具，以及汽车焊装夹具、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等智能装备，为新能源汽车换电站提供配套的换电房产品。2021年，公司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

公司经营范围为：汽车检具、汽车工装夹具、汽车零配件、精密机械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检具、汽车装备的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分类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分类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细分行业为其他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为 C3599。根据 2019 年产业结构调整目录，公司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22]A132 号”《审计报告》，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 217,388,921.15 元、250,353,221.22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81%、99.64%。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明确，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和新能源汽车换电房等汽车专用设备，客户主要包括上汽大众、蔚来汽车、华人运通、通用五菱、长安福特、一汽奔腾、一汽一大众、吉利汽车、江淮汽车等国内各大汽车主机厂以及佛吉亚（Faurecia）、麦格纳（Magna）等全球知名的汽车及零部件生产商。

1、汽车检具产品

汽车检具是用于汽车产品检验的专用测量工具的总称，通过各种测量手段检测，提供测量数据，用于判定汽车零部件的功能性尺寸、汽车组件的搭接及匹配精度，控制汽车零部件的精密

度，评价汽车产品的质量。

随着消费者对汽车的品质要求越来越高，汽车的外观质量和内部结构的匹配精度成为各厂商关注的重点。通过检具对产品精度进行控制，可消除产品部件在调试阶段可能存在的匹配和搭接问题，提高产品的结构性能和外观性能。目前产品开发中形状复杂和重要度高的零件，几乎全部需要开发检具。


汽车各部件在整车安装过程中利用一一对应的检具进行比对，检测合格后进入下一生产环节，保证了整条流水线畅通，解决了汽车零部件的精确匹配。汽车制造的焊装自动化程度高、外形繁杂，对零部件的精度要求极高，检具成为生产流水线必不可少的检测工具。引进检具，能帮助实现标准化零件的量产，大大提高生产效率，大幅降低汽车生产成本。

公司主要的汽车检具产品可分为主模型检具、白车身检具、钣金件检具、内外饰件检具四大类。

（1）主模型检具

主模型检具又称综合主检具或车身主检具，是依据三维数模按 1:1 的比例设计、加工而成的整车匹配工具，主要用于外覆盖件和内外饰件的匹配和检测，以及汽车研发流程的规范化管理。在汽车产品开发阶段到批量生产的整个过程中，主模型检具的使用保证了产品从外观到内部装饰的效果均与数模相一致，提高了生产制造质量。

公司的主模型检具包括内外一体主模型检具、前后端检具、外饰主模型检具、内饰主模型检具、仪表板主模型检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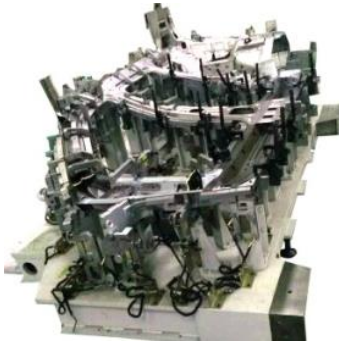
检具名称	功能用途	图片示例
内外一体主模型检具	将内饰主模型与外饰主模型检具集中在一个大型的主模型上体现。将外饰主模型需匹配的前后保险杠、前后大灯、前后盖、四门或两门以及翼子板等外饰零件匹配，同时将内饰主模型需匹配的各种护板、仪表板系统、地毯及顶棚等内饰零件进行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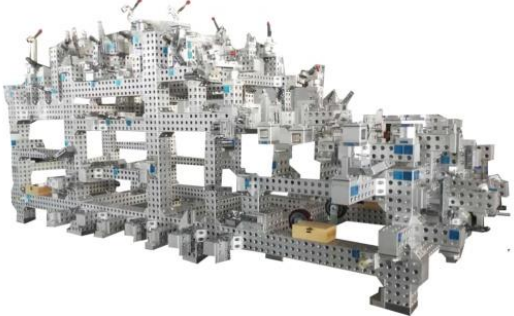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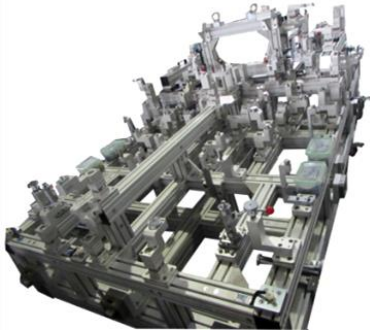
<p>前端检具</p>	<p>前车头局部检具，定位检测机罩、前灯、翼子板、前保险杠等零件。</p>	
<p>后端检具</p>	<p>后车尾局部检具，定位检测尾门（行李箱）、尾灯、后保险杠等零件。</p>	
<p>外饰主模型检具</p>	<p>匹配汽车外饰零件</p>	
<p>内饰主模型检具</p>	<p>匹配汽车内饰零件</p>	

<p>仪表板主模型检具</p>	<p>用于定位检测安装在仪表板、副仪表板上的零件，如手套箱、仪表盘、中央面板、出风口等。</p>	
-----------------	--	--

(2) 白车身检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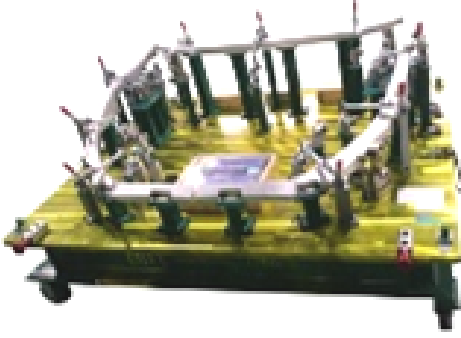

公司的白车身检具主要包括车身总成 PCF 检具、侧围 PCF 检具、螺钉车、综合匹配样架、地板缝隙匹配样架等。





检具名称	功能用途	图片示例
<p>车身总成 PCF 检具</p>	<p>用于验证左右侧围总成、顶盖总成、地板总成、发动机舱总成、车身后端总成之间的定位、功能搭接面、重要安装孔的匹配精度验证。</p>	
<p>侧围 PCF 检具</p>	<p>用于验证组成侧围总成焊接前的各小分拼总成零件之间的定位、功能搭接面、重要安装孔的匹配精度验证。</p>	
<p>螺钉车检具</p>	<p>通过铆钉联接或螺钉联接的方式来代替焊接工艺的检具。</p>	

<p>综合 匹配样架</p>	<p>用于验证组成车身外观的侧围总成、顶盖总成、四门两盖、翼子板总成、前后保险杠、前后风窗玻璃、前后灯等零件之间的定位、间隙面差、重要安装孔的匹配精度验证，并做精度分析。</p>	
<p>地板缝隙 匹配样架</p>	<p>用于验证前后地板、前后左右纵梁轮罩、车身后端模块等零件之间的定位、间隙面差、重要安装孔的匹配精度验证，并做精度分析。</p>	

(3) 钣金件检具



汽车钣金件主要包括焊接总成、小分拼、冲压件以及其他车身上金属零件等。钣金件制造质量对于整车质量，尤其是轿车和各类客车的焊装生产及整车外观造型影响很大，所以对其质量的检测成为汽车生产厂必不可少的工作。公司钣金件检具包括发动机舱盖总成检具、车门总成检具、翼子板总成检具、侧围总成检具、行李箱盖检具、后尾门检具等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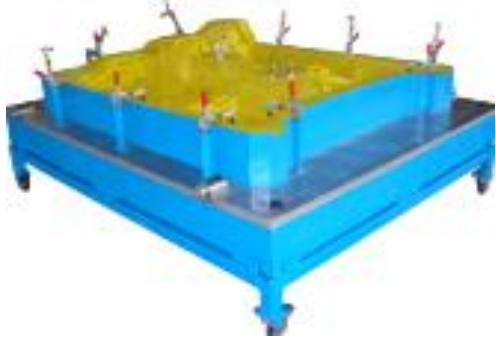

检具名称	功能用途	图片示例
<p>发动机舱盖 总成检具</p>	<p>实现对汽车发动机舱盖（机罩）总成产品的定位、检测。</p>	
<p>车门总成 检具</p>	<p>实现对汽车后门板总成产品的定位、检测。</p>	

<p>翼子板 总成检具</p>	<p>实现对汽车左右翼子板总成产品的定位、检测。</p>	
<p>侧围总成检具</p>	<p>实现对侧围加强板总成产品的定位、检测。</p>	
<p>行李箱检具</p>	<p>实现对行李箱的定位、检测。</p>	
<p>后尾门检具</p>	<p>实现对汽车后尾门冲压件产品的定位、检测。</p>	

(4) 内外饰件检具

公司的内外饰件检具包括仪表板总成检具、前后门护板总成检具、保险杠单件检具、座椅总成检具、天窗总成检具、地毯类检具、饰条类检具等产品。

检具名称	功能用途	图片示例
仪表板总成 检具	实现对汽车仪表板总成产品的定位、检测。	
前后门护板 总成检具	实现对汽车前后门护板总成产品的定位、检测。	
保险杠单件 检具	实现对汽车保险杠等单件产品的定位、检测。	
座椅总成 检具	实现对汽车座椅总成产品的定位、检测。	
天窗总成 检具	实现对汽车天窗总成产品的定位、检测。	

<p>地毯类检具</p>	<p>实现对汽车主地毯、隔音垫等单件产品的定位、检测。</p>	
<p>饰条类检具</p>	<p>实现对车顶饰条产品的定位、检测。</p>	

2、智能焊装装备产品

智能焊装装备制造是以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为核心，将自动化技术、信息技术、制造加工技术、机器人技术与焊接工艺相结合，实现焊接工艺的数字化、智能化与自动化。若宇检具的智能焊装装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工程机械及其零部件等制造行业，同时还可以扩展应用至轨道交通、机场物流、粮食等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若宇装备主要从事智能焊装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焊装夹具、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机器人焊接工作站及其他非标装备。

(1) 汽车焊装夹具

汽车焊装夹具是将白车身零部件焊接成分总成或总成的工装，能够引导工件快速定位和压紧的装置。

由于大部分车身零件都是薄壁板件，刚性较差，零件表面均为复杂的三维空间曲面，因此在焊接过程中必须使用多点定位夹紧的专用焊装夹具，以保证各零部件焊接过程中的贴合性。汽车焊装夹具是汽车制造业中的重要工艺设备，影响着整个汽车制造精度和生产周期，同时也是保证汽车车身焊接质量的重要装备。

汽车焊装夹具



（2）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

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是应用于汽车白车身前后围、左右侧围、地板、顶盖生产制造等环节的柔性化焊装生产线，通过设计和布局集群工作岛之间的机器人传输，完成点焊、弧焊、激光焊、涂胶、冲孔、包边等一系列复杂工艺，从而满足生产中多车型混线、高自动化等生产要求。

公司的智能焊装生产线主要用途为利用多种焊接技术和工业机器人工作站实现汽车车身、组件、各个零部件之间的焊接自动化，由机器人焊接单元、机器人涂胶单元、机器人滚边单元以及输送设备、焊装夹具、其他辅助设备组成。组件由自动化输送设备传输，利用焊装夹具固定、定位，通过在线检测、智能化控制系统，由机器人完成焊接作业。

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



（3）机器人焊接工作站

机器人焊接工作站主要由焊装夹具、机器人及焊枪、电气控制系统及安全防护等构成，能够完成一个或几个分总成零件的焊接。在一个工作站内，机器人可以完成焊接、搬运、涂胶等汽车产品所必需的工艺过程。

机器人焊接工作站



（4）其他汽车非标装备

其他非标装备主要是为客户提供汽车装配样架、生产线工艺钢结构、备件等。

3、换电房

新能源汽车换电模式是一种通过集中型充电站对大量电池集中存储、集中充电、统一配送，并在站内对新能源汽车进行电池更换或者集电池充电、物流调配、以及换电功能于一体的一种新能源汽车快速补电方式，此模式具有节约车主电池购置成本和解决充电时间过长的优势。

2020年5月的中央政府工作报告在“新基建”的内容中将“建设充电桩”扩展为“增加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这是换电站作为新基建的重要组成部分首次被写入政府报告中。基于对新能源和换电站行业前景的看好，公司自2018年以来与蔚来汽车开始合作，依托自身长期积累的汽车专用设备研发、设计和集成技术，为蔚来汽车换电站提供配套的换电房产品，实现了公司业务向新能源汽车换电站领域的拓展。

换电房，主要由板房主体、门、内外饰件、灯、空调、风机、电气件等组成。蔚来汽车换电站采用换电设备和箱体（即换电房）一体式的结构设计，换电房作为换电站项目的重要部件之一，主要功能是提供外观造型效果和内部换电设备的支撑、固定和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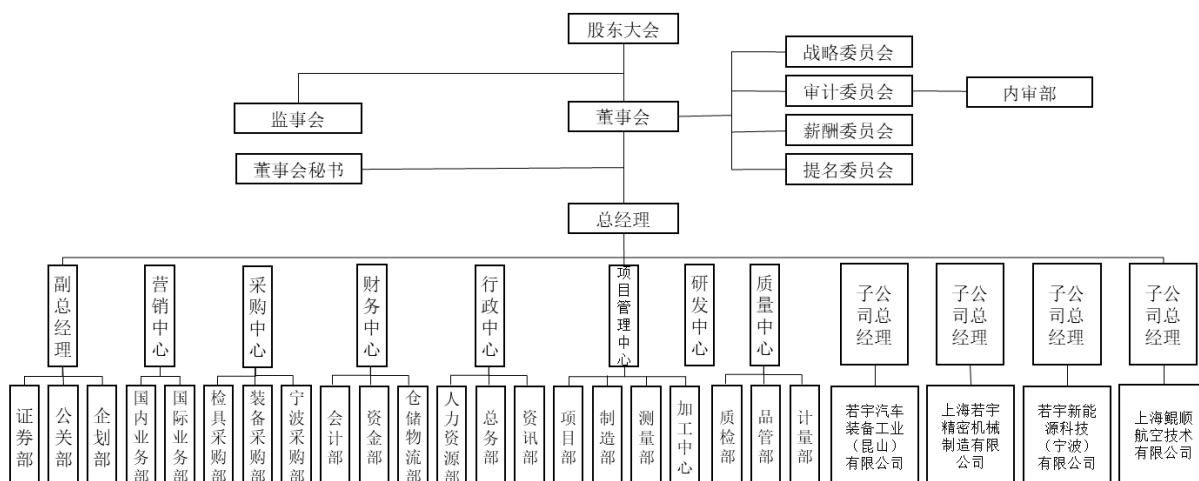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EVCIPA)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末，国内十大省份换电站保有量共计1,298座换电站，其中蔚来汽车运营789座，是国内换电站第一大运营商。截至2021年末，公司已为蔚来汽车换电站提供配套的换电房产品400余座。

若宇检具换电房产品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营销中心	国内业务部	负责国内市场的开发与销售，分析和预测；制定营销战略，细化销售措施，完成国内销售和市场开发任务；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及时开发新客户；国内销售合同的签订、管理及跟踪服务，负责货款回收。
	国际业务部	负责国外市场的开发与销售，分析和预测；制定营销战略，细化销售措施，完成国外销售和市场开发任务；把握国外市场发展趋势，及时开发新客户；国外销售合同的签订、管理及跟踪服务，负责货款回收。
采购中心	检具采购部	负责公司检具业务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标准件、零部件及外协加工、工量刀具等生产性物资采购工作；公司固定资产采购工作；公司非生产性物资的采购工作；供应商的开发、资质认定和管理工作；执行并完善成本控制方案。
	装备采购部	负责公司装备业务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标准件、零部件及外协加工、工量刀具等生产性物资采购工作；工程及服务分包采购工作；供

		应商的开发、资质认定和管理工作；执行并完善成本控制方案。
	宁波采购部	负责公司新能源业务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标准件、零部件及外协加工等生产性物资采购工作；公司固定资产采购工作；供应商的开发、资质认定和管理工作；执行并完善成本控制方案。
财务中心	会计部	负责公司的财务会计工作，及时编制报表、财务报告和预算报告；按照国家税收政策，积极筹划、缴纳各项税金。
	资金部	负责公司资金管理和管控工作；公司资金预算、结算工作；建设、维护公司财务融资平台，为企业发展提供必要支持。
	仓储物流部	负责公司原辅材料、标准件、零部件、工量刀具、产品等的出入库、贮存、建卡、账目登记管理；推行和完善公司仓库管理制度；负责产品、配件、返回产品的物流及内部物料的物流工作。
行政中心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事管理制度的建立与完善；负责人员招聘、调配、各项社会保险事项及职业发展体系建立及完善；公司薪酬体系的完善与调整；绩效考核体系的建立与完善；公司全员培训计划及实施。
	总务部	统筹管理公司后勤服务、安全保卫、保洁、维修、维护及消防工作。
	资讯部	负责公司网络系统、信息化系统及 IT 相关设备的维护；建立并完善公司信息管理系统，保证信息系统的安全及正常运转。
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部	负责项目从研发到客户验收全过程控制，项目过程公司内外部的沟通协调
	制造部	负责项目产品的生产并进行生产全过程的管理，解决生产中的重大问题，保证均衡生产和产品质量，合理调配生产和人力资源。
	测量部	负责项目产品的调试工作，按照产品质量要求检测和调整
	加工中心	根据加工任务，安排推进生产工作，保障加工任务顺利完成
研发中心		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研发体系；负责公司新产品和新项目的研发工作。
质量中心	质检部	负责建立和完善零部件检验标准和流程；负责所有零部件的检验和过程质量管控。
	品管部	负责建立和完善成品检验标准和流程；负责成品入库前的验收工作；对产品售后质量进行跟踪服务。
	计量部	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计量管理体系；负责公司计量器具的校验、维护等管理工作。
内审部		负责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审查、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实用性；负责组织对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的财务审计；负责对公司所属子公司的各项经济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证券部		负责依法筹备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制作“三会”文件及会议记录；负责公司有关信息披露事宜；负责保管公司股东、董事和监事等各类名册以及其他相关资料；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负责联系、处理公司与证券管理部门、交易所以及金融中介机构之间的有关事宜；负责起草、修订相关工作制度及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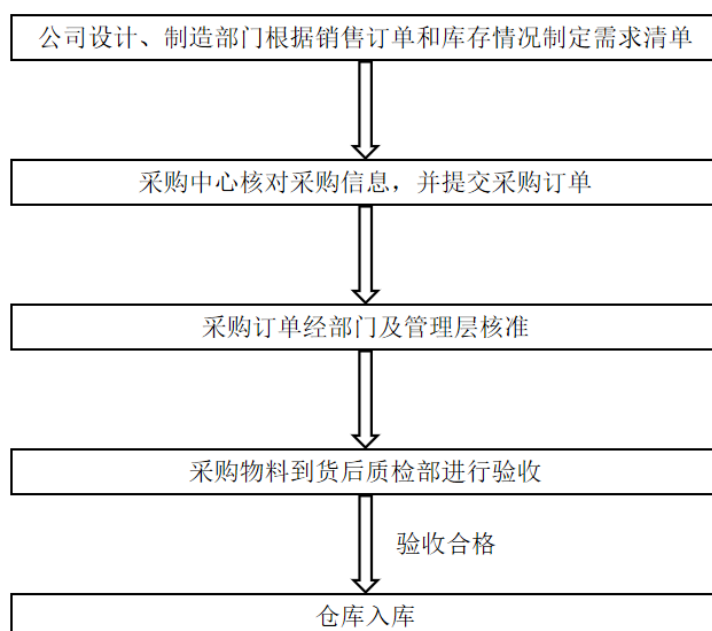
	则；协助董事会秘书检查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关部	负责公司对内、对外的公共关系工作。
企划部	负责公司企划纲要及企划工作计划的制定和实施。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1） 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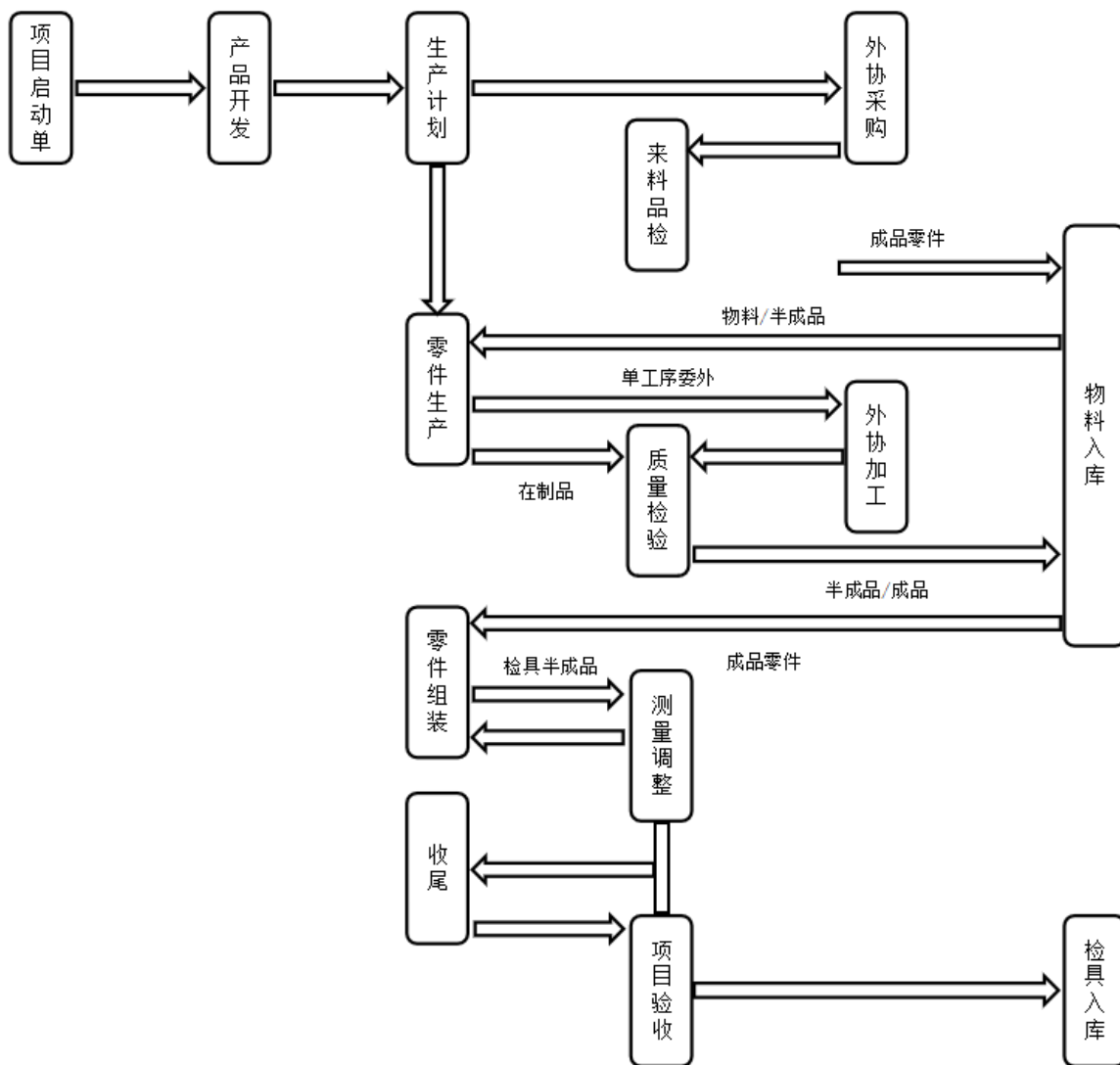
公司设计、制造部门根据销售部门传递的项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所需物料的需求清单。采购中心核对采购信息和物料库存情况后确定物料采购订单方案，并提交公司审核。审核完毕后与供应商签订采购订单，采购物料到货后公司质检部进行质量验收、交期管控后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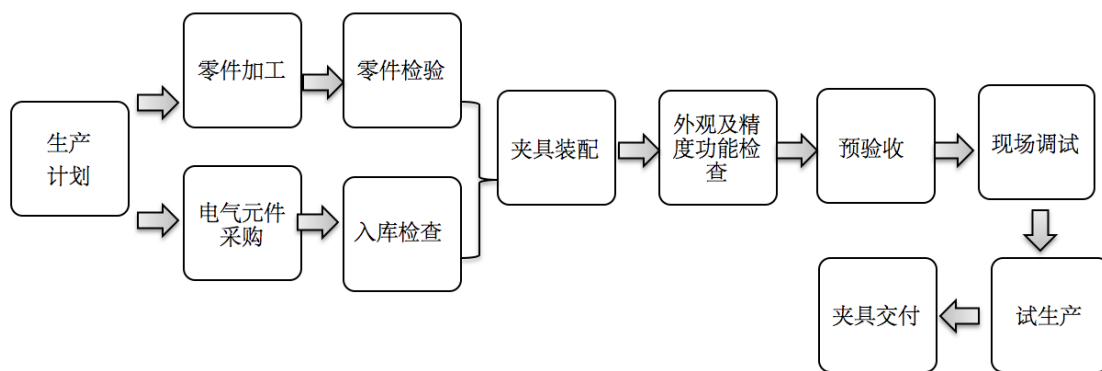
（2） 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订单驱动机制。由于客户对产品满足的标准、产能和配置等的要求不同，公司的产品具有定制生产的特点。公司以项目制安排生产，根据客户不同车型的技术要求，分别实施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装配集成、安装调试、产品验收等核心流程，相关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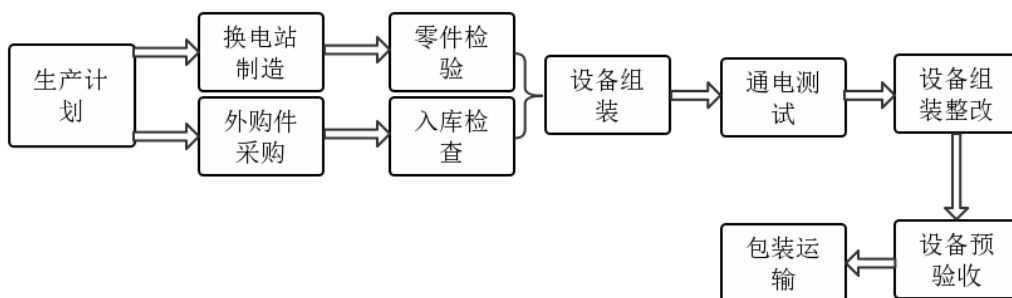
①汽车检具生产工艺流程



②智能焊装装备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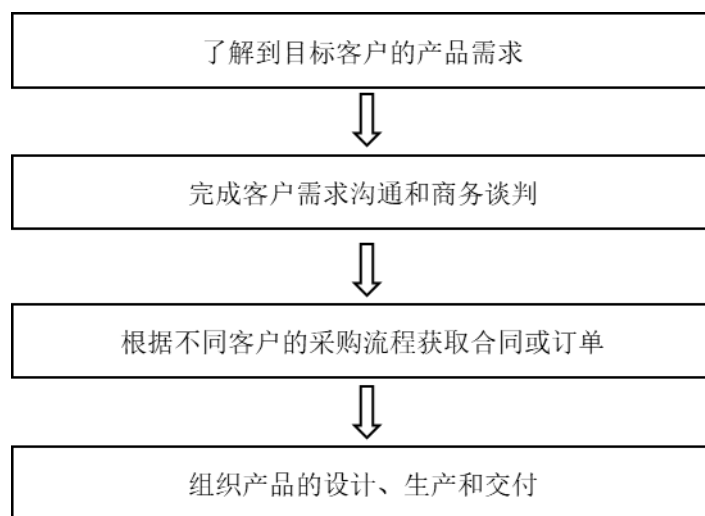


③换电房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3) 销售流程

目前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汽车主机厂及零部件企业，公司销售人员了解到目标客户的产品需求后，通过邮件、电话、实地拜访等方式主动接洽目标客户，在技术部门的协助下完成客户需求沟通和商务谈判。在取得客户供应商资质后，根据不同客户的采购流程获取合同或订单（采用邀标的客户主要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之后进行商务报价并谈判，采用公开招标的客户主要在招标网上获得招标信息，购买标书进行投标、竞标）。在获取合同（订单）后，组织产品的设计和生 产，由项目部经理对该订单的生产、交付全程跟踪负责。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无锡博哥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446.13	2.57%	66.65	0.48%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2	台州市肯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190.60	1.10%	0	0.00%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3	昆山鑫义润机械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116.81	0.67%	0	0.00%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4	昆山鑫德择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91.65	0.53%	0	0.00%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5	昆山日月明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91.39	0.52%	0	0.00%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6	上海鹏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82.19	0.47%	95.15	0.69%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7	上海麒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67.93	0.39%	40.85	0.30%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8	上海允庆机械制造有限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57.11	0.33%	72.90	0.53%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公司							收	
9	昆山磊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52.40	0.30%	46.17	0.34%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10	上海尧治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49.36	0.28%	4.77	0.03%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11	上海勃傲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0	0.00%	655.04	4.76%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12	长春市佳诺工艺装备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0	0.00%	106.03	0.77%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13	烟台合创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0	0.00%	102.90	0.75%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14	昆山鸿铭利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0	0.00%	91.91	0.67%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15	江苏圆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0	0.00%	81.42	0.59%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16	万炬机械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41.13	0.24%	72.55	0.53%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17	上海佰斯拓	-	参考市场定	0	0.00%	51.89	0.38%	根据合同约定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1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20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价/询比价					进行检查、验收	
18	其他	-	参考市场定价/询比价	1,077.82	6.20%	698.70	5.08%	根据合同约定进行检查、验收	否
合计	-	-	-	2,364.52	13.61%	2,186.93	15.90%	-	-

注：上表列示 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外协和外包前十大供应商的金额及比例，其余供应商合并披露为“其他”。

（1）报告期内，公司为合理利用公司产能，控制制造成本，提高整体盈利能力，存在外协加工、部分业务环节外包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的主要内容是低附加值的零部件加工，如表面处理、铸造、淬火、部分机械加工等一般辅助性生产工序；公司业务外包的主要内容是汽车焊装装备生产项目的电气环节以及接近完工阶段的装配调试、测量等。

（3）公司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外协加工产品由公司进行质量和交期的管控。公司以项目为单位对相关供应商进行管理，每个项目指定一名现场经理，负责对供应商的项目质量、进度进行管控。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适用□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主模型的分段加工与拼接精度保证的设计与制造技术	鉴于材料供应、机床行程以及工艺上可加工性制约，通过有限元分析，结合工件结构实际，对主模型采取分块结构设计；主模型零件的反复安装加工，合理设计包括工件设计基准、加工基准、定位基准、检测基准及加工工序在内的加工程序；为确保加工后的拼接组装精度，制订了多级定位、分级测量调整的分块组装工艺；针对大型薄壁件加工，进行多轮时效处理、分次级进加工、渐次逼近的大型薄壁件变形控制制造工艺；针对用户随时调整检测任务，以及车款改型的实际需要，采用模块化柔性组合设计。	自主研发	主模型检具	是
2	匹配样架的柔性化、模块化设计	匹配样架主要用来样件认可和早期确认车身装配零件与相邻零件之间的匹配状态，以数据评判实际和理论的差异。匹配样架功能较传统意义上的螺钉车、PCF相近，但由于其可以实现轻量化、柔性化、模块化，已经完全可以取代螺钉车及PCF，是螺钉车及PCF技术的升华和提高。轻量化设计采用高强度铝材作为框架，结合结构设计，较钢材可减轻重量达60%左右，方便现场安装调试、搬运及装拆活动部件。柔性化设计可方便地实现车型局部设变和车型改型的更改要求，加工周期大大缩短，成本大幅减少，设计更改方便。满足零件更改要求，方便实现局部更改。型材采用槽型型材和多孔型型材，要求槽线平行度不大于±0.05，相对孔距位置公差	自主研发	白车身检具	是

		溶处理人工时效。模块化设计，可轻松实现车身各功能件的组合，实现匹配样架的标准化设计，已形成零件、部件及样架整套方案的标准化。缩短制作周期，方便实现成本控制，公司研发设计采用 PDCA 循环管理模式，将非标件设计各流程进行固化；对于非标零件标准化设计，并积极针对设计软件进行二次开发，不仅将非标件形成标准，而且将标准化进行系列参数化在设计软件中进行外挂式载。			
3	检具运用碳纤维成型轻量化技术	碳纤维检具模块是若宇公司开发的最新一体成型技术，成型后的型面都基本无需加工，而且精度较高。在用碳纤维制作检具幸免模块时能够将本体厚度控制在几毫米而不变形和具有强度，但是用铝材料制作在同等厚度的情况强度较低。同样用碳纤维做检具框架，重量轻，强度高，精度保持性好，有利于人员操作，而采用钢管、铝管焊接的重量重，且精度稳定性。一般在满足相同强度条件下，碳纤维框架的重量不到铝管框架的 1/3。但碳纤维的制作工作较复杂，高精度的碳纤维模块及碳纤维框架首先需要制造高精度模具，利用模具的成型技术出来的碳纤维产品精度高、外观好。	自主研发	主模型、白车身、内外饰检具	是
4	检具结构及标准件的开发应用	检具行业是非标机械制造行业的典型，开发的产品属于不固定性、单一性产品，而且客户要求也存在多变性。因检具行业服务对象的多变性，具制造的标准化工作是相当难做。公司通过多年的研发、设计、制造等多方面积累，已形成检具零件、部件及检具整套方案的标准化。公司研发设计采用 PDCA 循环管理模式，将非标件设计各流程进行固化；对于非标零件标准化设计，	自主研发	主模型、白车身、内外饰检具	是

		并积极针对设计软件进行二次开发，不仅将非标件形成标准，而且将标准化进行系列参数化在设计软件中进行外挂式载入，为设计人员设计提供标准调用的方便性。最终不仅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还大大提升的产品研发的质量，缩短项目整体周期。			
5	自动化焊装生产线及包边技术	汽车焊装生产线是一种集成多种技术研发为一体的自动化生产线，它要解决产品的输送，产品的焊接，并保证生产节拍，可靠性及最终的产品质量。焊装生产线上的轮罩包边技术及开启件包边技术是该生产线的核心技术，由于产品的多样性，需要研发适合该产品的包边技术，该技术通过研发了伺服滑台的机械结构，确定伺服滑台的各种参数，四连杆传动技术，确定四连杆的受力情况，平移滑动和转动相结合，实现对产品的多次挤压，从而达到汽车产品的包边状态。该技术的成功研发，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节省了投资成本。	自主研发	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	是
6	自动化装配过程中的视觉引导技术	基于国家《中国制造2025》战略，不仅中国的汽车制造业、其他制造业也将成为我国制造强国的支柱产业。在汽车及其他工业产品装配过程中，基于机器视觉的自动引导技术将极大的提高生产效率、质量和减少一线工人；其技术核心是使用工业相机、扫描仪等视觉设备进行工件的识别和引导放置。若宇公司根据前期市场调研和内部技术研讨，在吸纳国外先进设计经验的基础上，并结合现有汽车及其他行业智能化生产线的实际需求，自主立项开发了一系列结构简单，操作方便，引导效率高的视觉引导系统，并开始实际投入应用。	自主研发	智能焊装装备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111321105.3	一种用于车身零件的自动化柔性测量支架	发明专利	2022年1月14日	审查中	
2	202110570890.X	电池盒托架	发明专利	2021年8月20日	审查中	
3	202110564169.X	一种基于碳纤维骨架检具与制作方法	发明专利	2021年9月10日	审查中	
4	202110517629.3	一种汽车检具定位机构的快换装置	发明专利	2021年7月13日	审查中	
5	202011302924.9	一种取纸机构	发明专利	2021年1月29日	审查中	
6	202011085529.X	一种限位治具	发明专利	2021年1月5日	审查中	
7	202111457491.9	一种定位装置	发明专利	2022年2月18日	审查中	
8	202111458535.X	一种压装设备	发明专利	2022年2月25日	审查中	
9	202111458854.0	一种输送设备	发明专利	2022年3月18日	审查中	
10	202110340042.X	一种水冷板耐压绝缘测试装置	发明专利	2021年7月6日	审查中	
11	202110084861.2	一种物料输送设备	发明专利	2021年5月11日	审查中	
12	202011085768.5	一种柔性工装	发明专利	2021年1月8日	审查中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010178000.2	孔位置度滑动检具	发明专利	2012年3月21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2	ZL201010178004.0	孔位置度检具的D形	发明专利	2012年11月7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导向销上下定位结构						
3	ZL202110391562.3	一种 Cubing 检具的模块互换装置	发明专利	2021年8月3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4	ZL201410646172.6	航天器热真空试验温度控制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7年1月25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5	ZL201410648692.0	航天器热真空试验温度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7年1月4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6	ZL201220241758.0	使用碳纤维材料作为检具骨架的轻量化检具	实用新型	2013年1月23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7	ZL201220267630.1	使用碳纤维管材料作为检具骨架的轻量化检具	实用新型	2013年1月23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8	ZL201220391948.0	扭力压钳结构	实用新型	2013年2月27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9	ZL201220397698.1	带气弹簧反冲的翻板结构	实用新型	2013年2月27日	若宇有限	若宇有限	原始取得	
10	ZL202022258475.4	一种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25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11	ZL202022258434.5	一种限位治具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25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12	ZL202022699160.3	一种取纸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6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13	ZL202120733053.X	一种平	实用新	2021年	若宇检	若宇检	原始取	

		移式卡扣锁紧装置	型	6月11日	具	具	得	
14	ZL202120739258.9	一种可调节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11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15	ZL202120856668.1	一种旋转式尾门或后盖 Cubing 检具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9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16	ZL202120976437.4	一种孔位置度定性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4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17	ZL202121010351.2	一种汽车检具定位机构的快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6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18	ZL202121010343.8	一种翻转脚轮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4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19	ZL202121113815.2	一种基于碳纤维骨架检具与工装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6日	若宇检具	若宇检具	原始取得	
20	ZL202022257182.4	一种柔性工装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9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21	ZL202120168622.0	一种有轨制导小车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22	ZL202120166102.6	一种螺栓拧紧枪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23	ZL202120151871.9	一种电池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8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24	ZL202120154226.2	一种电池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25	ZL202120168605.7	一种物料升降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26	ZL202120166105.X	一种物料升降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设备		19日				
27	ZL202120166092.6	一种物料输送设备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28	ZL202120643671.5	一种复合材料铺叠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29	ZL202120154206.5	一种电池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7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30	ZL202120154179.1	一种电池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7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31	ZL202120151874.2	一种电池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7日	若宇装备	若宇装备	原始取得	
32	ZL202021890260.8	一种开启件折边机构及折边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13日	若宇装备,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若宇装备,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3	ZL202021738010.2	一种角推装置及折边机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8日	若宇装备,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若宇装备,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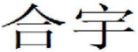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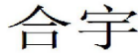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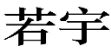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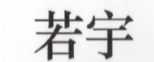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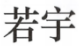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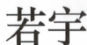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图形	15521498	第42类	2015年12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	合宇	合宇	15481955	第7类	2015年12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	royal	royal	15481463	第9类	2016年1月28日至	自主申请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26年1月27日			
4	若宇	若宇	11868713	第42类	201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5	若宇	若宇	11867237	第6类	201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6	合宇	合宇	15498814	第35类	201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7	若宇	若宇	11868383	第35类	201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8	若宇	若宇	11019071	第9类	2013年10月7日至2023年10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9	合宇	合宇	15498964	第37类	201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0	宇若	宇若	15521624	第12类	2015年12月7日至2025年12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1	宇若	宇若	15498988	第35类	2015年11月28日至	自主申请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25年11月27日			
12		图形	15498902	第35类	201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3	合宇	合宇	15521482	第42类	2015年12月7日至2025年12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4		图形	15512943	第37类	2016年2月14日至2026年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5	宇若	宇若	15481828	第6类	2015年11月21日至2025年11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6	若宇	若宇	11868677	第37类	201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7	若宇	若宇	15512988	第43类	201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8	宇若	宇若	15498760	第7类	2016年1月28日至2026年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19	宇若	宇若	15499115	第37类	2015年11月28日至	自主申请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25年11月27日			
20	宇若	宇若	15513001	第43类	2015年12月7日至2025年12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1	royal	Royal	15512919	第37类	2016年11月28日至2026年1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2	宇若	宇若	15521444	第9类	2015年12月7日至2025年12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3	宇若	宇若	15521483	第42类	2015年12月7日至2025年12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4	合宇	合宇	15513081	第9类	201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5	合宇	合宇	15481803	第6类	2015年11月21日至2025年11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6		图形	15498779	第7类	201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7		若宇	18488091	第9类	2017年1月7日至	自主申请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27年1月6日			
28		合字	15512985	第43类	201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29		合字	15538677	第12类	2016年2月14日至2026年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0		若宇	11867310	第12类	201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1		图形	15521466	第9类	2016年9月28日至2026年9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2		若宇	18548295	第42类	2017年1月14日至2027年1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3		若宇	18526231	第35类	2017年1月21日至2027年1月20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4		若宇	18487833	第7类	2017年3月14日至2027年3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5		若宇	22633881	第9类	2018年02月14日至	自主申请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28年02月13日			
36		若宇	22634706	第7类	2018年02月14日至2028年0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7		若宇	22635133	第12类	2018年02月14日至2028年0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8		若宇	22635896	第42类	2018年02月14日至2028年0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39		图形	22635953	第42类:	2018年02月14日至2028年0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40		若宇	22636108	第42类	2018年02月14日至2028年02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41		图形	22634262	第9类	2018年04月14日至2028年04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42		若宇	22635066	第7类	2018年04月28日至2028年04月27日	自主申请	正常	
43		图形	22634636	第7类	2018年04月28日至	自主申请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28年04月27日			
44		若宇	22634358	第9类	2018年04月07日至2028年04月0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45		ROYAL	18526001	第9类	2017年05月14日至2027年05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46		若宇	18526402	第37类	2017年05月14日至2027年05月13日	自主申请	正常	
47	若宇	若宇	11019103	第7类	2013年10月7日至2023年10月6日	自主申请	正常	

4、域名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royalgauge.com	www.royalgauge.com	苏ICP备12051318号-1	2021年12月15日	
2	royalequip.cn	royalequip.cn	苏ICP备12051318号-2	2022年2月18日	

5、土地使用权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昆国用(2016)第DWB106号	土地使用权	若宇检具	26,666.70	昆山市张浦镇俱进路286	2016年6月17日-2057年3月	出让	否	工业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号	21日				
2	昆国用(2016)第DWB105号	土地使用权	若宇检具	18,790.00	昆明市浦紫路1号	2016年6月17日-2063年2月19日	出让	否	工业	
3	浙(2019)象山县不动产权第0014675号	不动产权	若宇新能源	122,712.11	石浦镇科技园乐与昌交叉口东南角	2018年12月20日-2068年12月19日	出让	是	工业	

注：2020年11月13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与若宇新能源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390100013—2020年象山[抵]字0287号），约定若宇新能源以“浙（2019）象山县不动产权第0014675号”土地及未办理权证的地上建筑为双方最高额为82,780,000.00元的债务提供担保，主债权期限为2020年11月10日至2021年12月19日。2021年12月24日，上述抵押合同到期后，双方续签了新的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390100013—2021年象山（抵）字0248号），约定若宇新能源以“浙（2019）象山县不动产权第0014675号”土地及地上附着物为双方最高额为82,780,000.00元的债务提供担保，主债权期限为2020年12月19日至2022年12月22日。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49,425,911.20	44,581,488.19	正常使用	购置
2	办公软件	10,161,271.65	1,955,901.21	正常使用	购置
合计		59,587,182.85	46,537,389.40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孔型材检具体项目的研发	自主研发	2,562,097.97	1,344,410.93

碳纤维翼子板及门板检具的研发	自主研发	1,490,855.40	2,067,272.75
汽车天窗数字化自动检具的研发	自主研发	1,596,259.87	1,466,413.59
白车身代替主模型的研发	自主研发	1,979,773.34	
检具可调升降立柱（底座）	自主研发	1,762,452.71	743,113.65
智慧车间项目	自主研发	2,331,012.66	
电子测量系统	自主研发	8,913.24	372,725.19
航空钻铆一体机	自主研发	645,139.26	428,119.21
跑步机	自主研发	473,256.15	426,225.72
汽车折边机	自主研发	590,540.14	1,252,623.13
视觉设备	自主研发	488,023.14	
碳纤维自动铺叠	自主研发	41,796.37	541,285.21
新能源电池冷水板测试仪	自主研发	523,611.92	
新能源换电站	自主研发	395,625.01	
展会	自主研发	34,154.88	
自动分张器	自主研发	326,616.11	
自动化粮油输送机	自主研发	494,274.37	
自动化食品处理机	自主研发	340,390.49	426,433.72
新能源电池盒项目的研发	自主研发		1,346,388.26
手持激光无线检测检具的研发	自主研发		1,289,984.77
多功能柔性白车身测量支架的研发	自主研发		956,258.47
自动化设备	自主研发		683,894.30
客车在线擦拭试验工装	自主研发		646,234.91
电池板托架	自主研发		560,580.8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6.40%	6.68%
合计	-	16,084,793.03	14,551,964.63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不适用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	-----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32006136	若宇 检具	江苏省 科技厅/江 苏省财 政厅/国 家税务 总局江 苏省税 务局	2021年 11月30 日	2024年11 月29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ANAB19E0021R0M	若宇 检具、 若宇 精密	北京中 远中 心	2019年 4月11 日	2025年3月 14日
3	安全生产标准化 证书	苏 AQB320583QGIII201900391	若宇 检具	昆山市 应急管 理局	2019年 12月24 日	2022年12 月
4	ISO9001:2015 质 量认证证书	ANAB19Q0105R4M	若宇 检具、 若宇 精密	北京中 远中 心	2019年 4月11 日	2025年3月 14日
5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 证证书	0372571	若宇 检具	Quality Austria	2020年 9月30 日	2023年9月 29日
6	固定污染源排污 登记回执	913205007961113620001X	若宇 检具	—	2020年 3月16 日	2025年3月 15日
7	城镇污水排入排 水管网许可证	苏（EM）字第 F2020010202	若宇 检具	昆山市 张浦镇 人民政 府	2020年 1月2日	2025年1月 2日
8	对外贸易经营者 备案登记表	02265285	若宇 检具	对外贸 易经营 者备案 登记	2016年 4月19 日	-
9	出入境检验检疫 报检企业备案表	1704101421140000475	若宇 检具	中华人 民共和 国江苏 出入境 检验检 疫局	2017年 4月11 日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报关单位注 册登记证书	3223965036	若宇 检具	昆山海 关	2016年 3月23 日	长期
11	ISO9001:2015 质 量认证证书	ANAB22Q0049R5M	若宇 装备	北京中 远中 心	2007年 12月14 日	2025年3月 14日

1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苏 AQB320583QGIII201900392	若宇 装备	昆山市 应急管理局	2019年 12月24 日	2022年12 月
13	固定污染源排污 登记回执	91320583554665426A001Z	若宇 装备	—	2020年 4月14 日	2025年4月 13日
14	对外贸易经营者 备案登记表	01804665	若宇 装备	对外贸 易经营 者备案 登记	2016年 6月8日	-
15	海关进出口货物 收发货人备案回 执	3223964307	若宇 装备	昆山海 关	2020年 10月20 日	长期
16	自理报检企业备 案登记证明书	3204606246	若宇 装备	昆山出 入境检 验检疫 局	2013年 1月25 日	-
17	安全生产标准化 证书	AQBIIIJX（沪松江） 201900120	若宇 精密	上海市 安全生 产协会	2019年 12月1 日	2022年12 月
18	固定污染源排污 登记回执	913101177626006352001Z	若宇 精密	-	2020年 7月14 日	2025年7月 13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四）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21年，公司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

（五）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六）主要固定资产**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43,489,261.58	19,108,288.84	24,380,972.74	56.06%
机器设备	94,052,773.64	59,584,123.74	34,468,649.90	36.65%
运输设备	3,459,081.67	1,570,559.28	1,888,522.39	54.60%
电子设备	20,312,909.56	9,378,117.19	10,934,792.37	53.83%
合计	161,314,026.45	89,641,089.05	71,672,937.40	44.43%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数控车铣复合加工中心	1	7,325,475.34	6,959,201.57	366,273.77	5.00%	否
数控五轴龙门加工中心	1	5,297,629.80	5,032,748.31	264,881.49	5.00%	否
玛泰克数控五轴龙门加工中心	1	4,807,770.41	4,567,381.89	240,388.52	5.00%	否
五轴联动镗铣加工中心	1	4,030,391.64	3,605,521.51	424,870.13	10.54%	否
法国优龙五轴龙门加工中心	1	3,650,719.31	1,011,553.55	2,639,165.76	72.29%	否
汽车车身集成系统	1	3,088,495.58	2,934,070.80	154,424.78	5.00%	否
三坐标测量机	1	2,760,683.89	2,622,649.70	138,034.19	5.00%	否
威立机电加工中心	1	2,750,800.74	2,613,260.70	137,540.04	5.00%	否
五轴联动镗铣加工中心	1	2,573,902.79	2,445,207.65	128,695.14	5.00%	否
龙门型加工中心（不含刀库）	1	2,450,444.44	2,327,922.22	122,522.22	5.00%	否
三坐标测量机	1	2,179,487.25	2,070,512.89	108,974.36	5.00%	否
威力龙门加工中心	1	2,161,846.15	2,019,525.16	142,320.99	6.58%	否
三坐标测量机	1	2,094,017.09	1,989,316.24	104,700.85	5.00%	否
卧式加工中心	1	2,017,094.00	271,467.22	1,745,626.78	86.54%	否
合计	-	47,188,758.43	40,470,339.40	6,718,419.03	-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昆房权证张浦字第 171059753号	昆山市张浦镇 俱进路286号	32.87	2016年5月 26日	门卫
2	昆房权证张浦字第 171059754号		2,630.21		办公楼

3	昆房权证张浦字第 171059755 号		5,448.11		厂房
4	昆房权证张浦字第 171059756 号		13,179.91		厂房
5	昆房权证张浦字第 171059757 号	昆山市张浦镇紫金路 1 号	13,677.84	2016 年 5 月 26 日	厂房
6	昆房权证张浦字第 171059758 号		284.72		门卫、泵房、水池

注：以上房屋建筑权利人均为公司，均以国有出让的方式取得。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若宇精密	上海松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金马路 59 号第 1 幢 102 厂房	1,200.00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办公
若宇装备	若宇有限	昆山市张浦镇紫金路 1 号 5 号房和 6 号厂房	13,962.56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若宇装备武汉分公司	武汉厦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6 号 B 座 4 层 8413 号	123.00	2021 年 8 月 3 日至 2022 年 8 月 2 日	办公
鹏犀航空	恩泰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格路 767 号 2 幢 2 层 C 区、1 层 A 区	2,200.00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办公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39	8.11%
41-50 岁	64	13.31%
31-40 岁	231	48.02%
21-30 岁	145	30.15%
21 岁以下	2	0.42%
合计	481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7	1.46%
本科	109	22.66%
专科及以下	365	75.88%
合计	481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研发人员	93	19.33%
采购人员	10	2.08%
生产人员	290	60.29%
销售人员	24	4.99%
财务人员	23	4.78%
管理人员	41	8.52%
合计	481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郑敏	董事长	2021-10-30至2024-10-29	中国	无	男	54	硕士	助理工程师	参与公司主要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制定了公司研发制度，并作为发明人申请获得了3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2	蒋建勇	监事	2021-10-30至2024-10-29	中国	无	男	42	大专	助理工程师	参与公司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和换电房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并作为发明人申请获得了15项实用新型

										专利授权
--	--	--	--	--	--	--	--	--	--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郑敏	1990年8月至1999年5月，任浙江象山船厂团总支书记；1999年6月至2004年4月，任象山华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总工程师；2004年5月至今，任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2	蒋建勇	2001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昆山鸿洲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设备维修班长；2002年11月至2003年10月，任上海永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助理；2003年11月至2006年5月，任上海紫燕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检具设计工程师兼项目经理；2006年6月至2009年7月任若宇精密项目经理；2009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若宇有限设计经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9月任公司设计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若宇装备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目前，担任公司监事。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郑敏	董事长	19,165,405	1.87%	14.51%
蒋建勇	监事	199,705	-	0.17%
合计		19,365,110	1.87%	14.68%

郑敏直接持有公司 1.87% 股份，并通过若宇投资、合宇投资和拓宇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4.51% 股份；蒋建勇通过合宇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17% 股份。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检具:	166,845,307.14	66.40%	184,009,137.22	84.49%
换电房	53,542,171.56	21.31%	15,243,238.99	7.00%
智能焊装装备	29,053,501.01	11.56%	18,136,544.94	8.33%
技术服务	912,241.51	0.36%	-	-
其他业务收入	913,484.26	0.36%	409,455.95	0.19%
合计	251,266,705.48	100.00%	217,798,377.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汽车检具、换电房、智能焊装装备和技术服务。2020 和 2021 年，汽车检具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49% 和 66.40%，换电房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0% 和 21.31%，智能焊装装备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3% 和 11.56%，技术服务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0% 和 0.36%。报告期内公司换电房产品收入占比增长主要是因为新能源汽车换电模式受到政策支持，2021 年国内换电站保有量快速增长。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和换电房等汽车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检具、智能装备和新能源换电站领域，主要下游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汽车及零部件厂商。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42,155,000.00	16.78%
2	武汉蔚来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11,382,471.56	4.53%
	蔚来汽车（安徽）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和智能焊装装备	6,839,881.38	2.72%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766,599.99	0.31%
	广州蔚来能源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2,600.00	0.00%
	蔚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2,100.00	0.00%
	小计：蔚来汽车	否	-	18,993,652.93	7.56%
	3	上海吉茨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5,619,827.62
余姚领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4,335,412.60	1.73%
上海吉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3,539,823.00	1.41%

	公司				
	长兴吉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2,743,362.83	1.09%
	宁波吉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1,475,120.54	0.59%
	宁波远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619,469.03	0.25%
	吉利汽车研究院（宁波）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61,946.90	0.02%
	小计：吉利汽车	否	-	18,394,962.52	7.32%
4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S INC	否	汽车检具	7,114,620.41	2.83%
	FAURECIA INNENRAUM SYSTEME GMBH	否	汽车检具	4,522,687.87	1.80%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S(THAILAND)	否	汽车检具	3,080,251.66	1.23%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S SALC ESPANA SL	否	汽车检具	1,197,206.00	0.48%
	FAURECIA INTERIEUR INDUSTRIE	否	汽车检具	1,010,869.39	0.40%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ES INC-AUHTC	否	汽车检具	839,603.25	0.33%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E PRETORIA	否	汽车检具	484,649.60	0.19%
	小计：佛吉亚	否	汽车检具	18,249,888.18	7.26%
5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8,841,192.26	3.5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福建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2,467,256.64	0.98%
	华域汽车车身零件（上海）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1,589,000.00	0.63%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1,438,904.98	0.57%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331,800.80	0.13%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郑州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115,646.02	0.05%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42,000.00	0.02%
	小计：上汽集团	否	-	14,825,800.70	5.90%
合计		-	-	112,619,304.33	44.82%

注：上述前五大客户披露数据为集团合并口径。

2020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41,567,477.00	19.09%

	司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6,356,555.56	2.92%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5,322,169.05	2.44%
	上汽名爵印度工厂	否	汽车检具	2,681,900.00	1.23%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郑州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2,615,486.73	1.20%
	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2,100,000.00	0.96%
	华域汽车车身零件（烟台）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1,807,000.00	0.83%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596,000.00	0.27%
	华域汽车车身零件（上海）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280,000.00	0.13%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280,000.00	0.13%
	华域视觉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246,780.59	0.11%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200,000.00	0.09%
	上汽通用（沈阳）北盛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43,000.00	0.02%
	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34,000.00	0.02%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9,950.00	0.00%
	小计：上汽集团	否	-	64,140,318.93	29.45%
2	武汉蔚来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15,216,938.99	6.99%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和智能焊接装备	13,533,420.00	6.21%
	武汉蔚来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26,300.00	0.01%
	小计：蔚来汽车	否	-	28,776,658.99	13.21%
3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7,788,767.83	3.58%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5,540,753.73	2.54%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5,075,919.94	2.33%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4,088,318.89	1.88%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655,000.00	0.30%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394,737.88	0.18%
	小计：一汽集团	否	-	23,543,498.27	10.81%
4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否	汽车检具	6,172,800.00	2.83%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4,483,700.01	2.06%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4,021,103.46	1.85%
	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1,289,655.18	0.59%
	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781,248.14	0.36%
	小计：长安汽车	否	-	16,748,506.79	7.69%
5	FAURECIA AUTOMOTIVE DEVELOPMENT LLC	否	汽车检具	1,104,529.86	0.51%
	FAURECIA INTERIEUR INDUSTRIE	否	汽车检具	3,451,860.61	1.58%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S SALC ESPANA SL	否	汽车检具	1,470,611.18	0.68%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S(THAILAND)	否	汽车检具	927,459.72	0.43%
	小计：佛吉亚	否	-	6,954,461.37	3.19%
	合计	-	-	140,163,444.35	64.35%

注：上述前五大客户披露数据为集团合并口径。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非标准加工件（按照图纸加工的定制化零部件和组件）、基础材料（铝材、钢材、铸件、树脂、尼龙等）、设备及配件（气动元件、电气元件、紧固件、机器人、焊钳等）、耗材（生产及办公耗材、刀具、工具等）等原材料和委外加工。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和委外加工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江苏泰润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否	特种集装箱、集装箱配件门楣和钢结构件	18,765,168.14	12.15%
2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17,487,787.62	11.32%
3	无锡博哥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否	电气元件、感应器和技术服务	4,953,120.98	3.21%
4	上海沙河有色铸件厂有限公司	否	主模型铸铝	4,779,452.23	3.09%
5	上海赫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否	镀锌钢板、内外饰铝板、百叶窗	4,548,945.66	2.95%
合计		-	-	50,534,474.63	32.72%

2020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和委外加工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勃傲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否	电气元件和液压整包	6,630,023.38	7.78%
2	安川首钢机器人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否	弧焊机器人及焊接系统	2,637,168.16	3.10%
3	昆山中柴机械有限公司	否	框架、支座和小车等	2,402,832.04	2.82%
4	上海沙河有色铸件厂有限公司	否	主模型铸铝	2,383,342.49	2.80%
5	上海帅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否	卡扣	2,085,313.21	2.45%
合计		-	-	16,138,679.28	18.9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供应商	权益内容
1	高安康	若宇检具前员工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高安康持有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 权益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系公司前员工高安康所成立的企业。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392,122.00	0.16%	409,456.00	0.19%
个人卡收款	0	0%	0	0%
合计	392,122.00	0.16%	409,456.00	0.1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现金收款的情形，收款项目为出售废品，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409,456.00 元和 392,122.0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19% 和 0.16%，金额及占比均较小。2021 年度公司已对现金收支加强管理，自 2022 年开始对现金收款的情况进行了清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824,014.71	0.33%	930,648.10	0.43%
个人卡付款	0	0%	0	0%
合计	824,014.71	0.33%	930,648.10	0.4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付款交易类型为发放部分员工工资、奖金和报销业务招待费等。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现金付款金额分别为 930,648.10 元和 824,014.71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43% 和 0.33%，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公司自 2022 年开始对现金付款的情况进行了清理和加强已加强付款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个人卡付款的情形。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协议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采购订单 (2020-SWA21040083&2020-SWA21071205&202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960.00	正在履行

	SWA21080062)					
3	采购订单 (2020-SWA21090077)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960.00	正在履行
4	合同 (6210031678/G4Y)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903.66	正在履行
5	合同 (6210023724/G32)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851.95	正在履行
6	采购订单 (2020-SWA21090369)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840.00	正在履行
7	采购订单 (2020-SWA21080216)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否	换电房	840.00	正在履行
8	检具开发合同 (3010013177)	蔚来汽车（安徽）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548.75	正在履行
9	CO1 车型焊装线体改造项目（D包）商务协议	零跑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和智能焊装装备	449.56	正在履行
10	合同书 (PVCGGYHT20210409)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否	汽车检具	445.00	正在履行

注：上述销售合同为公司正在履行中的金额前十大的销售合同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2021年铸件采购年度合同	上海沙河有色铸件厂有限公司	否	铸件料	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RY-AC-21006)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672.00	正在履行
3	采购合同 (RY-AC-21004)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588.00	正在履行
4	采购合同 (RY-AC-21007)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588.00	正在履行
5	采购合同 (RY-AC-22001)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588.00	正在履行
6	采购合同 (RY-AC-22003)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504.00	正在履行

7	采购合同（RY-AC-22002）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504.00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同（RY-AC-21008）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252.00	正在履行
9	库卡机器人采购合同（KUKA-Royal-20211022）	库卡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否	焊接机器人	92.92	正在履行
10	采购合同（RY-AC-21009）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是	换电房壳体	84.00	正在履行

注 1：上述采购合同为公司正在履行中的金额前十大的采购合同

注 2：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员工高安康所成立的企业。：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昆农商银流借字[2021]第0341602号）	昆山农商行南港支行	-	1,000.00	2021.07.20-2022.07.19	-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21年[昆山]字02296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600.00	2022.01.11-2022.12.08	-	正在履行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Z2008LN15655913）	交通银行昆山分行	-	230.00	2020.09.02-2023.09.02	-	正在履行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Z2008LN15655877）	交通银行昆山分行	-	600.00	2020.09.02-2023.09.02	-	正在履行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Z2004LN15652806）	交通银行昆山分行	-	700.00	2020.04.08-2023.04.08	-	正在履行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Z2008LN15641084）	交通银行昆山分行	-	970.00	2020.08.13-2023.08.13	-	正在履行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512XY2019023256）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	5,000.00	2019.09.12-2022.09.11	-	正在履行
8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0390100013-2020年[象山]字01472号）	工商银行象山支行	-	24,500.00	2020.11.24-2028.09.01	-	正在履行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20年[昆山]字02091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750.00	2020.10.20-2021.10.18	-	履行完毕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20年[昆山]字02139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1,050.00	2020.10.30-2021.10.29	-	履行完毕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工商银	-	500.00	2019.03.21-	-	履行完

	(0110200015-2019年[昆山]字 00359号)	行昆山分行			2020.03.17		毕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19年[昆山]字 00529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700.00	2019.04.12-2020.04.09	-	履行完毕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19年[昆山]字 00729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800.00	2019.05.22-2020.05.22	-	履行完毕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19年[昆山]字 01220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970.00	2019.08.20-2020.08.18	-	履行完毕
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19年[昆山]字 01283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600.00	2019.09.10-2020.09.04	-	履行完毕
1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19年[昆山]字 01484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750.00	2019.10.19-2020.10.16	-	履行完毕
1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19年[昆山]字 01547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500.00	2019.11.13-2020.11.10	-	履行完毕
1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10200015-2019年[昆山]字 01625号）	工商银行昆山分行	-	550.00	2019.12.26-2020.12.17	-	履行完毕

注：上表中公司与工商银行昆山分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网签版），未记载合同签订时间，借款期限以借款收据记载为准。

4、担保合同

适用√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0390100013—2020年象山（抵）字 0287号	工商银行象山支行	被担保最高债权额 8,278.00 万元	浙（2019）象山县不动产权第 0014675 号土地及未办理权证的地上建筑	2020年11月10日至2021年12月19日	履行完毕
2	0390100013—2021年象山（抵）字 0248号	工商银行象山支行	被担保最高债权额 8,278.00 万元	浙（2019）象山县不动产权第 0014675 号土地及地上附着物	2020年12月19日至2022年12月22日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两笔抵押均系为公司与工商银行象山支行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0390100013-2020年[象山]字 01472号）提供抵押担保。第一笔抵押（合同编号：0390100013—2020年象山[抵]字 0287号）于2020年11月13日签订，抵押期限为2020年11月10日至2021年

12月19日，该笔合同到期后，公司与工商银行在2021年12月24日续签了第二笔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390100013—2021年象山（抵）字0248号），抵押期限为2020年12月19日至2022年12月22日，目前正在履行中。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分类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分类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5，细分行业为其他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为C3599。根据国家环保部《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号），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上述文件所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2、公司已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截至报告期末，若宇检具及子公司已履行环评审批及验收程序的生产项目共有4个，分别为若宇检具“年产汽车检具2000副、汽车工装夹具4套，汽车零部件及精密机械设备的建设项目”；若宇装备“年产模具800套、夹具1000套、治具100套、吊具100套的建设项目”；若宇精密“年产汽车检具200台的建设项目”；若宇检具“年扩建生产汽车检具2000副（约20000套）的建设项目”。

上述四个项目的环评批复及验收取得情况如下：

（1）公司“年产汽车检具2000副、汽车工装夹具4套，汽车零部件及精密机械设备的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

2006年12月4日，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出具《关于对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对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昆环建[2006]5072号），批复同意公司“年产汽车检具2000副、汽车工装夹具4套，汽车零部件及精密机械设备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登记表，同意公司上述项目的建设。

2013年4月18日，公司“年产汽车检具 2000 副、汽车工装夹具 4 套，汽车零部件及精密机械设备的建设项目”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5年9月9日，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出具《关于对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变更污染防治专项论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公司的固体废物变更污染防治专项分析报告中对固体废弃物的认定结论。

(2) 公司“年产模具 800 套、夹具 1000 套、治具 100 套、吊具 100 套的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

2010年4月21日，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出具《关于对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对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昆环建[2010]1321 号），批复同意公司“年产模具 800 套、夹具 1000 套、治具 100 套、吊具 100 套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登记表，同意公司上述项目的建设。

(3) 公司“年产汽车检具 200 台的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

2016年7月11日，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出具《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松环保许管[2016]618 号），批复同意公司“年产汽车检具 200 台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同意公司上述项目的建设。

2016年11月18日，公司“年产汽车检具 200 台的建设项目”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通过环保验收，并出具《上海市松江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项目验收的审批意见》（松环保许管[2016]1263 号）。

(4) 公司“年扩建生产汽车检具 2000 副（约 20000 套）的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

2017年1月24日，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出具《关于对汽车检具、工装夹具等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昆环建[2017]0151 号），批复同意公司“年扩建生产汽车检具 2000 副（约 20000 套）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同意公司上述项目的建设。

2017年4月26日，公司“年扩建生产汽车检具 2000 副（约 20000 套）的建设项目”完成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保验收，并出具《关于对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汽车检具、工装夹具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审核意见》（昆环验[2017]0123 号）。

此外，子公司若宇新能源尚在建设过程中，其环评手续未办理完毕。

3、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专用设备中“汽车检具行业”，且公司未被纳入昆山市、上海市和宁波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生产过程中不涉及重大污染物的排放情况。综上，公司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

公司及子公司已分别办理排污登记，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规定的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的排污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主体	登记编号	有效期限
若宇检具	913205007961113620001X	2020-03-16至2025-03-15
若宇装备	91320583554665426A001Z	2020-04-14至2025-04-13
若宇精密	913101177626006352001Z	2020-07-14至2025-07-13

4、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根据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于2022年3月15日核发的《认证证书》（初次核发于2019年4月），若宇检具、若宇精密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标准，认证注册范围：汽车检具的设计、开发和生产的环境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至2025年3月14日。

5、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相关环保排放标准、处理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限定的业务范围，无须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安全方面的事故、纠纷，未发生过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核发的《认证证书》（初次核发于 2019 年 4 月），若宇检具、若宇精密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 2015 标准，认证注册范围：汽车检具的设计、开发和生产，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

根据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核发的《认证证书》（初次核发于 2007 年 12 月），若宇装备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 2015 标准，认证注册范围：焊装夹具及汽车焊装生产线的设计、开发、生产，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若宇检具取得由 Quality Austria 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号：0372571），认证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IATF 16949:2016 标准含产品设计，认证范围：动力电池下壳体的设计和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造成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而造成的营业外支出，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不适用

1、公司社保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含若宇检具及子公司，本节下同）主营业务及规模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在册员工数波动不大，公司社保缴纳人数及比例未发生重大变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册员工 481 人，其中，社保缴纳人数为 452 人，缴纳比例为 93.9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部分员工社保未缴纳的原因主要是因员工属于退休返聘人员或员工所签合同为实习合同。

2022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取得昆山市张浦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具的证明，证实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障和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形。

2、公司经营场所消防合规情况

公司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情况如下：

2007 年 9 月 3 日，昆山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苏昆公消验[2007]第 1143 号《建筑工程消防设计

审核意见书》，同意公司在昆山市张浦镇俱进路新建厂房。

2009年1月24日，昆山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苏昆公消验[2009]第0176号《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认为公司于昆山市张浦镇俱进路新建厂房的工程符合消防设计及“苏昆公消验[2007]第1143号”《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的要求，验收结论为合格。

2014年12月1日，昆山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昆公消竣字[2014]第0600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检查意见书》，按照现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建筑灭火器配置施工及验收规范》等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经审查资料及现场检查测试，综合评定公司于昆山市张浦镇横贯泾路南侧新建厂房的工程验收结论为合格。

3、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2020年4月，张浦镇人民政府向张浦镇综合执法局下发《违法建设认定通知书》，说明若宇检具在厂区内自行搭建彩钢棚等建筑，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取得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许可，认定为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影响的违法建设行为。

2021年11月，昆山市消防救援大队向若宇检具下发《责令立即改正通知书》，说明若宇检具存在消防泵房无应急照明灯、部分车辆占用消防车通道的情形，责令立即改正。

上述违法建设通知不属于《行政处罚法》规定的行政处罚种类，更不属于被实施机关给与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2022年2月，昆山市张浦镇人民政府出具《情况说明》，确认：“自2020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日，若宇检具不存在因房屋、厂房及附属设施建设、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 商业模式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形成了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换电房业务三大汽车专用设备业务板块良好发展的局面，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以及抗风险能力。

（一）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为定制化的非标产品，采购原材料品种因项目不同而各有差异，因此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并对铝材、钢材等常用原辅材料进行库存备料。

公司的采购由采购中心集中管理，采购中心下设检具采购部、装备采购部和宁波采购部，分别对检具业务、智能焊装装备业务、新能源换电站换电房业务进行采购管理。公司设计、制造部门制定生产所需物料的需求清单，经公司仓储物流部确认仓库存货后流转至采购中心，采购中心负责核对采购信息，确定物料采购报价后提交公司审核，根据采购部门及管理层的核准权限对需求清单进行审核，审核完毕后与供应商签订采购订单。公司质检部对采购物料进行质量验收、交

期管控后入库，采购中心与供应商核账后，提起付款申请，层级审核完成通知财务部付款。

公司多年来拥有稳定的采购渠道，保证了原材料的质量和及时供应。随着汽车工业的不断发展，合格供应商的数量不断增多，公司对原材料供应商不存在依赖。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要求，进行定制化的生产，即“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以项目制安排生产，根据客户不同车型的技术要求，分别实施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装配集成、安装调试、产品验收等核心流程，依据合同业务量来确定相应的生产计划。其中，产品的设计开发、标准及非标零部件的采购和加工、装配集成、调试和质检等核心工作由公司实施完成，其他表面处理、铸造、淬火、部分机械加工等一般辅助性生产工序和一些非核心的、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业务环节，公司采取委外加工、服务的方式实施，由公司对委外加工件的产品质量和加工、服务进度进行监督控制。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为汽车主机厂、汽车零部件厂商的特定车型及零部件定制开发产品，通过招投标、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得项目订单，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的知名汽车主机厂及汽车零部件厂商，双方确定长期合作关系之前，客户一般先对公司进行一段时期的考察，在此期间，客户会向公司采购少量的零部件汽车检具、汽车焊装备产品进行测试，获得客户认可后，开始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自成立以来，公司十分注重大客户的维系、新客户的拓展，及时了解客户的最新需求并收集客户的反馈信息。公司的产品均是按照客户的特定要求进行定制的非标设备，销售核心是凭借品牌知名度与技术实力提供满足客户技术参数要求的配套产品。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实施宏观调控，制定行业整体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工作，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
2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负责拟定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检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
3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的社团组织，具有社会团体法人资格，是

		在中国境内从事汽车整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在平等自愿基础上依法组成的自律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定，协会具有提供调查研究建议、自律管理、信息引导、咨询服务、国际交流等基本职能
4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是由机械工业全国性协会、地区性协会、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和大中专院校等自愿组成的综合性行业协会组织，是在民政部注册登记的全国性社会团体法人。联合会主要职责为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的规范，规范行业行为；为政府制定行业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协助管理本行业国家标准，负责本行业标准的组织修订与管理；开展行业统计调查工作；参与质量管理和监督工作；本行业的科技成果鉴定等
5	中国自动化学会	由全国从事自动化及相关技术的科研、教学、开发、生产和应用的个人和单位自愿结成的、依法登记成立的、具有学术性、公益性、科普性的全国性法人社会团体，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的组成部分，是发展我国自动化科技事业的重要社会力量
6	中国机器人产业联盟	是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联合在中国注册的机器人行业骨干企事业单位、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共同发起成立，其宗旨是：以国家产业政策为指导，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搭建产、学、研、用的平台，提升联盟成员企业的研究开发、生产制造、集成应用和维修服务水平，提升机器人在各个领域的应用水平，完善我国机器人产业链，促进我国机器人产业的健康发展，不断增强中国机器人产业的竞争力
7	中国焊接协会	为国家级协会，行业范围涉及焊接材料、焊接设备、焊割机具、机床、工程机械以及家电、轻工等机电行业。协会承担开展行业经济发展调研、参与制定行业规划、加强行业自律、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提供专业培训、重大科研项目推介、开展质量管理、参与制定与修订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等方面的职能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	发改能源规[2022]53号	发改委、能源局等10个部委	2022年	加快换电模式推广应用。围绕矿场、港口、城市运转等短途、高频、重载场景。支持建设布局专用换电站，探索车电分离模式，促进重卡领域和港口内部集卡的电动化转型。探索出租、物流运输等领域的共享换电模式，优化提升共享换电服务体验
2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国办发[2020]39号	国务院	2020年	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0%左右。2025年纯电动乘用车新车平均电耗降至12.0千瓦时/百公里，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乘用车新车平均油耗至2.0升/百公里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29号	发改委	2019年	逆变控制系统开发制造、电动汽车充电设施、轨道车辆交流牵引传动系统、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等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
4	《提升新能源汽车充电保障能力行动计划》	发改能源〔2018〕1698号	发改委	2018年	加强充电技术研究和充电设施产品开发；充分发挥整车、动力电池、充电设备生产、设施运营等企业主体作用，加快技术创新，加强品质管控；促进充电技术创新开发应用，确保充电设备质量优良、环境友好、使用便捷、

					安全可靠
5	《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18年版）	工信部联科[2018]154号	工信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8年	针对智能制造标准跨行业、跨领域、跨专业的特点，立足国内需求，兼顾国际体系，建立涵盖基础共性、关键技术和行业应用等三类标准的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加强标准的统筹规划与宏观指导，加快创新技术成果向标准转化，强化标准的实施与监督，深化智能制造标准国际交流与合作，提升标准对制造业的整体支撑作用，为产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6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装[2017]53号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2017年	规划确定发展目标，“一”个总目标即建设汽车强国，“力争经过十年努力，迈入汽车强国行列”。该规划三大重点领域：加快新能源汽车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加大智能网联汽车关键技术攻关；加大汽车节能环保技术的研发和推广。
7	《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	国质检标联[2016]396号	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工信部	2016年	落实《中国制造2025》的部署和要求，发挥标准化和质量工作对装备制造业的引领和支撑作用，推进结构性改革尤其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产品产业迈向中高端，建设制造

					强国、质量强国。
8	《中国制造2025》	国发[2015]28号	国务院	2015年	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汽车检具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汽车检具行业发展概况

检具是工业企业用于检验工业产品规格是否符合特定标准的一种工具，应用于批量生产的工业产品的检测，如汽车零部件、飞机零部件等的检测工具。汽车检具是一种用于检测汽车零部件产品特征是否符合设计标准的专用检测工具，为非标准定制化产品。汽车检具作为第三方认证工具，能够提高汽车零部件企业以及整车厂商的加工精度以及生产效率，有效加强汽车零部件之间的协调性。

目前，国内汽车品牌众多，每个品牌一年大概会推出多款全新车型以及改款车型。由于汽车生产过程自动化程度非常高，对零部件的精度以及相互之间的吻合度要求极高；通常一辆汽车车身部分由 3,000 多件钣金结构件和 500 多件内外饰件组成，加上汽车车身的焊装自动化程度高、形状复杂，要求零件的精度相当高，任何尺寸上的错误都将造成整条汽车生产线的瘫痪。因此，检具成为了汽车零部件和整车组装生产线上不可缺少的检测设备和工具。

2）汽车检具行业发展趋势

①汽车车型日益丰富为检具企业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汽车检具行业的发展与下游汽车工业发展十分密切，下游汽车更新换代的速度是汽车检具行

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

目前，国际汽车品牌主要通过合资合作的方式进入中国市场，为适应我国消费者日益多元化和丰富化的消费观念，各合资汽车主机厂均在积极寻求差异化的发展路线，即在保留该国际品牌原有动力系统、安全性等优势基础上，针对我国消费者需求进行车身及轴距加长等小幅升级，这需要汽车检具对车型修改效果进行检测。此外，一个车型在上市两三年后通常会进行小幅升级，目的是为了改善用户体验，保持产品竞争力。例如，小规模的变化保险杠、格栅、车灯等部分，这部分的修改也需要汽车检具来进行检测。

由此可见，汽车车型日益丰富以及新车上市后的持续升级需求，奠定了汽车检具市场未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②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为汽车检具行业注入持续增长的动力

2012年6月，国务院发布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旨在重点推进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业化，推广普及非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节能内燃机汽车，提升我国汽车产业整体技术水平。自2014年以来，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出现爆发式增长。2021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354.5万辆、352.1万辆，较上年同期增长159.5%和157.5%。2014-2021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达72.34%和73.37%。根据2020年10月20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比将达到20%左右。随着国家扶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政策不断出台，各大车企针对新能源汽车的战略规划不断布局实施，将为汽车行业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增长，将伴随更多的新车型、新款式，对公司检具等产品的市场前景起到积极的作用。

（2）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发展概况

随着人工智能、视觉等多项新兴技术正在全世界范围内兴起，同时为了解决资源环境压力加大、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等多项问题，制造行业智能化的转型升级势在必行。中国在2015年5月出台的《中国制造2025》战略也明确了智能制造的重要性。制造行业的发展已离不开以智能制造为核心的转型升级，把握新一轮的工业发展机遇实现工业智能化转型，是未来中国制造行业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的关键。

公司智能焊装装备业务属于智能装备行业的其中一个细分子行业，主要应用于汽车制造流程中的焊装环节。近年以来，我国汽车制造行业发展迅速，对汽车智能焊装装备的需求也不断加大，国内各大汽车主机厂已逐渐从传统的人工生产转向以机器人为核心的智能化、自动化生产。

2）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发展趋势

①数字化及仿真模拟的大规模应用

数字化制造技术可以帮助企业在实际投入生产之前即能在虚拟环境中模拟仿真和测试，在生产过程中也可同步优化整个生产流程，包括自动化线体的动态干涉、机器人可达性问题、线体联动与节拍平衡性验证、装配动态干涉、人机交互舒适度分析、离线程序的应用与导入、现场设备的精度校正、电气程序虚拟调试及虚实互联等，最终实现高效的柔性生产线集成，实现产品快速上市。

②生产全过程数字化

生产全过程数字化是将“人、机、料、法、环”五个层面的数据连接、融合并形成完整的闭环系统，通过对生产全过程数据的采集、传输、分析、决策，优化资源动态配置，提升产品质量管控。生产全过程数字化的重点工作是打通各种数据流，包括从生产计划到生产执行（ERP 与 MES）的数据流、MES 与控制设备和监视设备之间的数据流、现场设备与控制设备之间的数据流。有条件的企业可以自主研发或委托开发生产数字化集成平台，将不同生产环节的设备、软件和人员无缝地集成为一个协同工作的系统，实现互联、互通、互操作。

③智能技术驱动制造业智能升级

近年来物联网、5G、人工智能等新的技术不断应用到制造业中，与制造业不断进行深度融合。

物联网通过嵌入电子传感器、执行器或其他数字设备的方式将所有物品通过网络链接起来，通过万物互联来收集和交换数据，从而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其中关键技术包括传感器技术、RFID 标签和嵌入式系统技术，可以实现透明化生产、数字化车间、智能化工厂，减少人工干预，提高工厂设施整体协作效率和产品质量一致性。

（3）新能源换电站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新能源换电站行业发展概况

2020 年 5 月的中央政府工作报告在“新基建”的内容中将“建设充电桩”扩展为“增加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这是换电站作为新基建的重要组成部分首次被写入政府报告中，未来，新能源换电站发展前景广阔。2021 年 5 月，行业首份换电模式的标准——《电动汽车换电安全要求》（GB/T 40032-2021）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并已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正式开始实施。该标准规定了后来者的入门门槛，同时也保证了用户在使用过程中的安全性，以及换电站的耐久性、可靠性，为行业的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2022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等十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提出加快换电模式推广应用，围绕矿场、港口、城市运转等短途、高频、重载场景。支持建设布局专用换电站，探索车电分离模式，促进重卡领域和港口内部集卡的电动化转型。探索出租、物流运输等领

域的共享换电模式，优化提升共享换电服务体验。

2) 新能源汽车换电站行业发展趋势

①在公共交通领域有着广阔的发展空间

换电模式在公共交通领域有着较大的发展空间。换电模式推广面临的一些制约因素，如需要电池规格相对一致、需要车辆品牌相对集中、需要配套布局换电站等，在公共交通领域面临的阻力都不大，而其补能高效、快速、安全，降低购置成本等优势，对公共交通领域用车的吸引力极大。随着工信部与各地方政府持续推动公共交通领域全面电动化进程，换电模式有望迎来较大的发展空间。

②标准化是行业未来改进方向

长期以来，国内电动汽车车企各自单独布局换电站，仍处于自行探索阶段，由于对技术路线的理解不同，更换电池包的通用性等方面也存在差异，掌握的电池技术不同，动力电池标准尚未统一，同一车企的不同车型、不同种类采用的电池规格和标准都难达一致，不同车企之间的电池技术、标准和规格差别更大，短期难以实现动力电池互换，严重影响了换电模式的发展，也给新能源汽车的管理和发展增加了难度。换电模式的标准化是未来值得探索和改进的方向，标准化有利于换电运营商降低成本，更利于换电模式的大规模普及。

4、行业竞争格局

(1) 汽车检具行业竞争格局

汽车检具作为非标准的定制化产品，是用于控制汽车零部件和整车尺寸以及零部件之间匹配度的设备工具，结构复杂、对精度要求极高，技术研发能力以及精密加工能力是汽车检具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国内汽车检具行业起步较晚，目前并没有专门的行业协会以及行业标准，国内检具行业竞争力偏弱，在技术研发能力和加工工艺上与欧美国家检具企业也有一定的差距。随着汽车品质要求不断提高以及汽车车型更新换代的速度加快，国内自主研发并生产汽车检具的企业逐渐增多，除了少数高端检具产品市场仍然处于被国外垄断的情况外，其他检具产品大部分已由本土企业自主生产，在国内检具行业形成了大部分企业以中低端产品为主，只有少数企业生产中高端产品的格局。目前国内具有一定规模的汽车检具供应商，如本公司、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宁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企业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和科技创新，自主研发的检具产品相比国外同等产品的成本较低，汽车检具结构功能方面接近国际水平；在制造质量、精度、周期方面也缩小了与国外检具企业之间的差距。国内汽车检具行业正处于成长阶段，行业的集中度较低。汽车检具企业之间的竞争主要表现在产品设计能力、产品质量、产品价格、售后服务等方面，技术研

发和人才培养的能力是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

（2）智能装备制造行业竞争格局

近年来，国内已发展了一批专业的智能化装备制造企业，他们自主研发开发的智能装备高端产品，在产品性能和技术水平上都有了突破性的进展，能够满足汽车制造、工程机械等领域对智能化装备的需求，部分产品的技术含量已经达到国际水平。此外，应用于汽车生产的智能化装备制造领域，国内企业通过长年的技术积累与资金投入，形成了智能化装备系统集成应用能力，扩大了市场份额，打破了国际巨头的垄断局面。同时，国内发展迅速的自主品牌汽车主机厂因汽车产品更新换代与扩大产能而形成的对智能化生产线的旺盛需求，也为国内智能装备制造行业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

（3）新能源换电站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换电站行业正处于起步发展阶段，截至 2021 年末，国内换电站保有量前十大省份共计 1,298 座换电站，较 2020 年底的 550 座翻了一番，增速超过 100%，行业发展迅速。此外，国内换电站行业已处于市场高度集中的竞争格局中，目前国内换电运营商主要有 3 家，分别是蔚来汽车（789 座）、奥动汽车（402 座）和杭州伯坦（107 座）。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已承制蔚来汽车换电站配套的换电房产品 400 余座，在换电房细分市场具有先发竞争优势。

5、行业壁垒

（1）技术、人才与资本壁垒

公司主要产品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和换电房属于非标准产品，设计结构复杂，对产品精度和质量要求较高，上述特征要求企业应具有较强的产品设计能力和研发能力。此外，随着汽车工业对汽车专用设备品质的要求逐步提高，需要行业内企业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及测量设备，而此类设备大多为国外进口，购置成本较高。因此较高的技术、人才与资本壁垒，使很多企业难以进入本行业。

（2）品牌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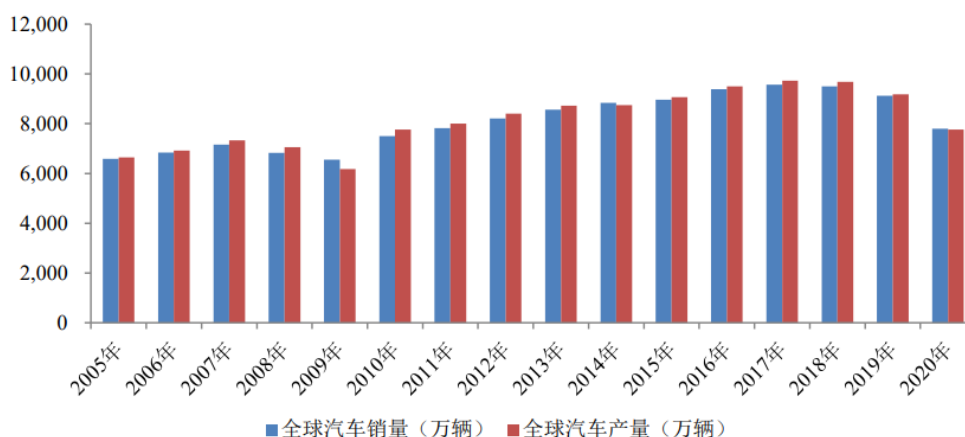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下游客户主要是汽车主机厂，不同汽车主机厂具有不同的工艺要求以及设计风格，并且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各不相同。基于此，汽车主机厂更倾向于选择有长期合作关系的企业合作，以保证供应的检具、焊装装备等产品符合其特定的要求。此外，汽车检具设计需要主机厂客户提供相关的基础车型数字模型，该数字模型的保密性很高，一经泄露，后果严重。所以，客户选择有一定品牌效应的供应商也是基于对保密性的考虑。因此，公司所处的汽车专用设备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壁垒，在行业内拥有品牌效应的企业能较为稳固地占有市场份额。

（二） 市场规模

1、检具行业市场规模

汽车检具行业是为下游整车制造和汽车零部件客户提供定制检具产品的行业，下游汽车制造业的发展速度、市场容量直接影响汽车检具行业的供需状况，汽车检具行业周期与汽车制造业息息相关。

从全球市场来看，2010 年以来，全球汽车市场呈现稳步发展态势。2018 年，受全球宏观经济增速整体放缓的影响，全球汽车销售结束了连续 7 年的上涨趋势，当年产销量分别为 9,686.90 万辆和 9,505.59 万辆，同比下降 0.45% 和 0.63%，2019 年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9,178.69 万辆 9,129.67 万辆，同比下降 5.25% 和 3.95%。受新冠肺炎疫情对下游汽车行业及终端市场需求的影响，2020 年度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7,762.20 万辆和 7,803.00 万辆，同比下降 15.43% 和 14.53%，降幅较大。根据 IHSMarkit 预测，随着疫苗的成功研发、线上汽车销售和各地推行的汽车补贴政策，预计 2021 年全球汽车市场会有所回暖，在 2020 年的基础上实现同比 9% 左右的增长。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近年来，我国汽车产业蓬勃发展，带动汽车检具这个新兴汽车生产配套产业进入稳定增长期，未来汽车检具市场的发展亦十分可期。预计到 2021 年，中国汽车检具行业的市场需求将达到 123 亿元¹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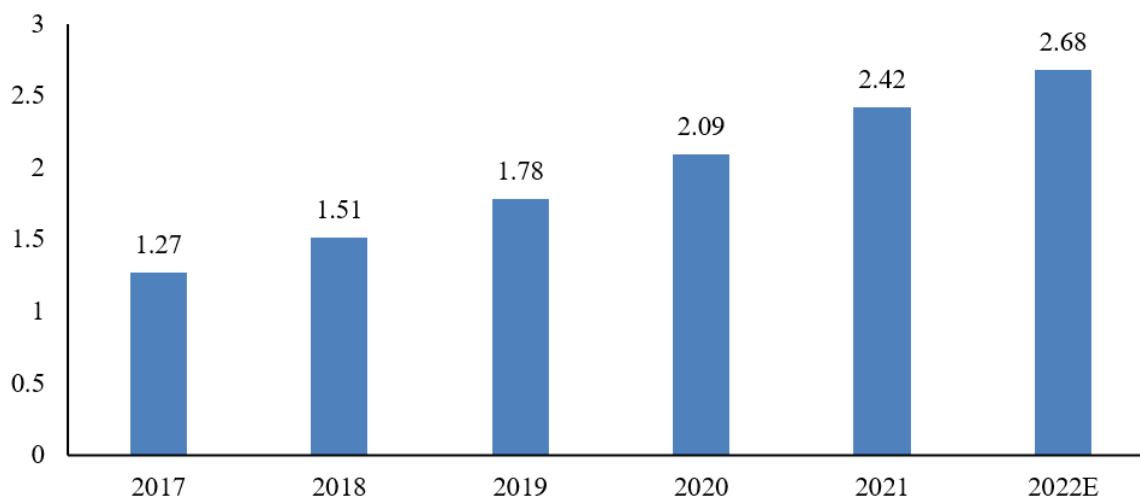
2、智能装备行业市场规模

智能制造装备是指具有感知、分析、推理、决策、控制功能的制造装备，它是先进制造技术、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的集成和深度融合。智能装备制造业是为工业生产体系和国民经济各行业直接提供技术设备的战略性产业。

2021 年我国智能制造装备市场规模为 2.42 万亿元，预计 2022 年我国智能制造装备市场规模将超 2.6 万亿元。未来，在“中国制造 2025”战略的不断落实与推进以及物联网、云技术、人工智能等

¹中商情报网《中国汽车检具市场前景及融资战略咨询报告 2016-2021 年》

新兴技术的推动下，我国智能装备行业将保持较快增长。



■ 2017-2022年中国智能制造装备市场规模预测趋势图（单位：万亿）

资料来源：赛迪、中商产业研究院整理

3、换电站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EVCIPA)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末，国内换电站保有量前十大省份共计 1,298 座换电站，较 2020 年底的 550 座翻了一番。目前国内换电运营商主要有 3 家，分别是蔚来汽车（789 座）、奥动汽车（402 座）和杭州伯坦（107 座）。

随着换电模式逐渐被认可，多家企业准备涉足布局换电站领域，相继发布了未来几年的换电站建设规划。

发布时间	企业	内容概要
2020 年	奥动汽车	2021-2025 年发展规划：形成 100 个以上城市级换电服务网络，建设 10,000 个以上 20 秒极速换电站，打造满足 1000 万辆以上新能源汽车换电补能服务的多品牌车型共享换电平台
2021 年	国家电投	到 2025 年，计划新增总投资规模 1,150 亿元，推广重卡 20 万台，其他类型车辆 37 万台，新增投资持有换电站 4000 座，新增投资持有电池 22.8 万套。
2021 年	蔚来	2021 年换电站建成目标总数由 500 座提升为 700 座以上；从 2022 年至 2025 年，在中国市场每年新增 600 座换电站；至 2025 年底，蔚来换电站全球总数将超 4,000 座，其中中国以外市场的换电站约 1,000 座。11 月 25 日，蔚来宣布将和壳牌共同推进充换电设施的建设与运营。换电站方面，在中国，双方到 2025 年共建 100 座换电站；在欧洲，双方计划从 2022 年开始进行换电站的建设、运营试点工作。
2021 年	吉利汽车	将在 2025 年确立建设 5,000 个电动汽车电池（组）更换中心，预计将换电站覆盖全球市场。
2021 年	中石化	预计到 2025 年，中石化将建设 1,000 座加氢站或油氢合建站，5,000 座充换电站、7,000 座分布式光伏发电站点。

2021年	协鑫能科	公司目标为2022年完成500座换电站建设，力争800座，到2025年至少完成5,000座换电站建设，包括基金持有或换电加盟商持有部分。2024年之前与吉利合作建设60座换电站
-------	------	--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仅根据行业龙头公司建设规划，换电站规模在2025年有望达到30,000座以上，行业发展空间较大。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政策波动风险

公司所属的专用设备制造业是国家鼓励产业，其发展与下游汽车行业和宏观经济政策息息相关。国家对汽车行业给予了高度重视，出台了《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等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政策，为行业创造了商业机会。若未来宏观经济状况恶化或政策出现不利变化，下游客户需求疲软，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汽车行业全球市场化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全球的政治气候变化和全球市场化程度的不断提高，我国与其他国家的政治关系紧张或贸易摩擦对汽车市场的需求带来一定的影响。汽车行业属于全球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若未来因政治关系变化或贸易摩擦对公司部分客户带来不利影响，则公司有可能受到其负面影响导致产品面临特定品牌市场需求下滑的风险。

3、技术研发的风险

随着下游汽车行业竞争的加剧，汽车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这就要求以汽车检具业务、智能焊装装备为主的汽车专用设备企业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对技术、研发水平进行升级和发展，以适应下游行业终端产品的创新。公司一直持续加大研发与创新力度，以期持续保持并提高行业竞争力，但如果发生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目标定位不准确或研发效果未达预期等情况，将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4、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及新能源换电站换电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实践，公司拥有了一系列专利和专有技术，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核心技术研发人员，使公司在行业前沿技术研究、新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工艺优化方面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若未来发生公司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情形，将对公司的设计、研发、销售服务等环节造成不利影响。

5、其他风险

(1)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引用的行业数据主要来自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行业协会的统计资料以及公开刊物、研究报告等其他公开资料，已尽可能地保证了其可靠性，但仍可能存在由于数据来源渠道不同而导致统计口径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2) 诸如地震、台风、战争、疫病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检具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完成了汽车检具的国产化替代，在汽车检具行业中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为了抓住智能装备和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历史性机会，公司依托汽车行业现有客户和技术积累，向汽车智能焊装装备和新能源换电房业务领域横向拓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2、公司竞争对手情况

（1）汽车检具行业

①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10；证券简称：天汽模）

天汽模主营业务为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其主要产品包括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汽车车身冲压件、检具及装焊夹具，其中检具制造的业务规模占比较小。根据天汽模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16,871.33 万元和 134,585.20 万元，其中检具夹具业务收入分别为 3,896.77 万元和 4,340.59 万元。

②瑞鹤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997；证券简称：瑞鹤模具）

瑞鹤模具是专业从事汽车主模型，汽车钣金件模、夹、检具开发与制造以及汽车小批量白车身焊装分总成生产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瑞鹤模具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05,309.24 万元和 94,986.62 万元，其中模具及检具业务收入分别为 75,697.19 万元和 61,388.72 万元。

③广州宁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7040；证券简称：宁武科技）

宁武科技是一家致力于自动化设备和汽车检具开发、设计、制造以及提供相关设计服务的现代高新技术企业，其主要产品有汽车钣金件检具、汽车内外饰件检具、汽车整车内外饰件匹配检具、焊接机器人工作站以及汽车内外饰件工装设备等，其主营业务与若宇检具最为相似，在行业主要竞争对手方面，宁武科技《公开转让说明书》将若宇检具列为竞争对手重点公司第一位。根据宁武科技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6,582.52 万元和 6,263.77 万元，其中检具业务收入分别为 4,734.03 万元和 4,753.33 万元。

④无锡富瑞德测控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5591；证券简称：富瑞德）

富瑞德是一家设计、制造、销售专用检具、量仪、自动测量机、测量仪器的专业公司，是德国著名检具制造商——Roland Friedrich GmbH 在中国的合资企业。主要为汽车发动机、变速箱、压缩机、摩托车、电子器件等加工制造业提供在线检测规划和制造配套，为大批量零件加工企业生产现场提供高精度、操作方便、测量效率高的专用检具。根据富瑞德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6,235.34 万元和 2,470.786 万元。

（2）智能装备行业

①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278；证券简称：华昌达）

华昌达是智能型自动化装备系统供应商，其主营业务包括总装自动化生产线、焊装自动化生产线、涂装自动化生产线等领域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该公司于 2014 年并购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有限公司，其定位是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领域，主要产品是汽车焊装生产线用工业机器人成套装备及焊装生产线整线。根据华昌达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58,329.57 万元和 160,001.34 万元。

②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27；证券简称：新时达）

新时达收购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后，进入了汽车智能装备市场。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业务，长期致力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新时达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353,396.93 万元和 395,706.35 万元。

③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222；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科大智能收购上海冠致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后，进入了汽车智能装备市场。上海冠致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智能化柔性生产线业务，其主要产品包括智能焊装生产线、机器人工作站等，是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提供全方位、智能化和定制化柔性生产线综合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根据新时达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31,331.90 万元和 273,845.29 万元。

与上述公司相比，若宇检具智能装备业务规模相对较小，这主要是由于公司进入智能装备市场较晚，与国内主要竞争对手在规模、技术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目前，公司子公司若宇装备主要生产汽车智能焊装装备这一细分产品，并注重在智能视觉技术领域的开发应用。

（3）换电房行业

①上海澜涛塑胶有限公司

上海澜涛塑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塑胶制品、五金交电、装潢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家用电器批发、零售。上海澜涛塑胶有限公司主要为蔚来汽车换电站提供配套的换电房产品。

3、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1）技术研发与人才优势

公司积累了多年的汽车检具设计生产经验，拥有不同车型的数据平台支持，先后为客户设计

了众多不同类别的汽车检具产品，建立了多车型检具的设计模型数据库。由于非标产品生产标准无法统一，设计经验在设计与制造过程中尤为重要。此外，通过设计模型数据库积累的数据平台也为公司培养了各层级梯队设计人才。由于检具行业在中国的起步较晚，各大高校并未针对检具制造行业设立相关专业，公司通过招收模具、机械类的毕业生进行自主培养。汽车检具设计过程抽象、复杂，需通过长年的经验积累才能掌握。根据经验，公司培养一名普通的检具设计人员需 2-3 年，而高级设计人才则需 3-5 年。数据平台不仅为公司培养设计人员提供了丰富的教学案例，还能更加有效地缩短培养年限，保障了公司设计团队的建设，有利于形成公司在技术人才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

（2）设备与规模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的汽车检具生产企业之一，在设备方面，公司拥有 30 余台各类数控加工中心设备，其中大型龙门加工中心最大加工行程可达 6 米，并配备了德国、法国和中国台湾产大型五轴加工中心，满足了大型异形曲面工件的高精度加工要求。基于前期不断的设备投入，公司已形成相应的规模效应，能够在同一时间段内承接批量次大规格的检具生产项目。（3）产品与品质优势

检具产品以精度为核心，产品质量尤为关键。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建立了完善的品质保证与品质控制程序，培养了一批优秀的品质管理人员，引进了国际领先的三坐标测量设备、移动式测量设备及激光测量跟踪设备，利保障了公司产品的高精度要求。目前，公司检具产品的定位精度能达到小于等于 $\pm 0.05\text{mm}$ 、型面精度小于等于 $\pm 0.10\text{mm}$ 。

4、公司竞争劣势分析

（1）资金实力薄弱

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自成立以来，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长，产能产量的不断扩大，公司需要购置价格高昂的仪器和设备来满足生产要求，还需继续扩大招收及培养更多的设计人员以满足大量的非标产品设计。另外，由于行业的特殊性，收款周期较长，因此导致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资产负债率较高，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2）行业尖端技术仍由国外公司主导

由于历史发展的原因，现阶段，行业高端市场仍被欧美、日韩等国际知名企业所占据。公司虽经过常年的积累，但部分核心技术仍有发展的空间。另外，部分外国汽车厂商出于技术保密的顾虑，国内企业难以进入其供应商体系。

（五）其他情况

无。

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拥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并由已完成备案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逐条比对，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或情况；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的解散、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

公司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否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开情况如下：

（一）2020 年至今，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内控制度及挂牌等相关事宜。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0 年至今，公司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内控制度及挂牌等相关议案。2020 年公司召开董事会次数为 1 次，少于《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除此之外，公司董事会的召开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进一步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学习和理解，努力提高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和水平，避免该类情况再次发生。

（三）2020 年至今，公司召开 3 次监事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申请挂牌的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的召开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2020 年至今，公司召开 1 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选聘议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的召开及决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议案；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议案。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

独立董事制度	是	《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相关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 24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专业从事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及换电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已经建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

		独立的研发、采购和销售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具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资产	是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就相关资产权属办理名称变更手续。根据公司《验资报告》《审计报告》及资产凭证等文件，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必需的资产全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自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报告期内及期后至今，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非正常经营性借款情况，公司资产与关联方完全分开。
人员	是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并已办理税务登记名称变更手续，依法独立纳税。
机构	是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情况。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江苏若宇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	投资管理	56.42%

		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昆山合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平台	61.28%
3	昆山拓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平台	90.00%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若宇检具”或“公司”，包含子公司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若宇新能源科技（宁波）有限公司、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上海鲲顺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及上海鹏犀航空技术有限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避免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事宜，特做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

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3、本承诺函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时终止。”

（四）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进行了明确规定

（1）《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2、《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进行了明确规定，核心内容具体如下：

《公司章程》规定：

“**第一百零一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十）审议公司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不含 500 万元）且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不含 5%）的关联交易。

第一百三十六条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

“**第十条**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原则；

（三）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四）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五）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六）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需明确发表独立意见。

第十一条 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其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定价；

（二）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三）市场价：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四）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一定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

（五）协议价：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五条 董事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应保证独立董事参加并发表公允性意见，董事会认为合适的情况之下，可以聘请律师、注册会计师就此提供专业意见。

第十六条 应披露的关联交易（指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事前认可书面意见后，提交董事会讨论审议。”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

“**第九条** 公司作出任何对外担保行为，须按程序报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未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决议通过，董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下属部门、分支机构不得擅自代表公司签订担保合同。

第二十条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5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其中，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一）、（二）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前款第（五）项担保事项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3、实际控制人出具《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一、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

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保护公众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确保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发生占用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郑敏	董事长	公司董事	19,165,405	1.87%	14.51%
2	董力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5,374,289	1.87%	11.27%
3	程月文	董事	公司董事	9,044,100	3.73%	4.00%
4	程月有	-	公司董事的	2,000,700	1.71%	-

			兄弟			
5	李永常	董事	公司董事	6,084,000	3.08%	2.12%
6	徐文好	董事	公司董事	3,942,900	2.00%	1.37%
7	谢芳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监事	152,100	-	0.13%
8	曾凡成	监事	公司监事	3,942,900	2.00%	1.37%
9	蒋建勇	监事	公司监事	199,705	-	0.17%
10	江雪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399,200	-	3.76%
11	李娜	财务总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05,300	-	0.09%
12	黄科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娜的配偶	105,300	-	0.09%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不适用

郑敏、董力为夫妻关系，李娜为董力的侄女。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上述人员与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与全部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郑敏	董事长	若宇投资	董事长、总经理	否	否
		若宇新能源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若宇装备	执行董事	否	否
		若宇精密	执行董事	否	否
		鲲顺航空	董事长	否	否
		合宇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拓宇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昆山市文雄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董力	总经理	若宇投资	董事	否	否

		合宇投资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否	否
程月文	董事	若宇投资	董事	否	否
		上海润勤新材料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江苏易兆信息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	否	否
		上海星富德企 业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否	否
		上海赣景实业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上海市景德镇 商会	会长	否	否
李永常	董事	若宇投资	董事	否	否
徐文好	董事	若宇投资	董事	否	否
		若宇装备	总经理	否	否
高嘉阳	董事	南京贝迪新材 料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苏州亚科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江苏泰特尔新 材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艺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昆山长鹰硬质 材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江苏邦融微电 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昆山科腾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郭欣	独立董事	中汇江苏税务 师事务所有限 公司常州分公 司	所长	否	否
		常州匠心独具 智能家居股份 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王国平	独立董事	北京盈科（昆 山）律师事务 所	监事会主 任、律师	否	否
倪晨凯	独立董事	复旦大学	副教授	否	否
谢芳	监事会主 席、职工代 表监事	若宇新能源	监事	否	否

曾凡成	监事	若宇投资	监事	否	否
蒋建勇	监事	若宇装备	副总经理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郑敏	董事长	若宇投资	30.92%	投资管理	否	否
		拓宇投资	90.00%	投资管理	否	否
		合宇投资	29.71%	投资管理	否	否
		昆山市文雄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0.00%	机械设备销售	否	否
董力	董事、总经理	若宇投资	25.50%	投资管理	否	否
		合宇投资	31.57%	投资管理	否	否
程月文	董事	若宇投资	15.81%	投资管理	否	否
		上海润勤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江苏易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上海星富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上海磁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1.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上海赣景实业有限公司	90.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上海众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12.12%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李永常	董事	若宇投资	8.35%	投资管理	否	否
徐文好	董事	若宇投资	5.42%	投资管理	否	否
王国平	独立董事	昆山市尚贤恒丰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99.33%	法律咨询	否	否
		昆山青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	投资管理	否	否
		苏州泓华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投资管理	否	否
谢芳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合宇投资	0.84%	投资管理	否	否
曾凡成	监事	若宇投资	5.42%	投资管理	否	否
蒋建勇	监事	合宇投资	1.12%	投资管理	否	否

江雪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合宇投资	24.68%	投资管理	否	否
李娜	财务总监	合宇投资	0.56%	投资管理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徐晓东	独立董事	离任	-	离职
傅仁辉	独立董事	离任	-	离职
杜惟毅	独立董事	离任	-	离职
高珩	独立董事	离任	-	离职
张国庆	董事	离任	-	离职
王永定	副总经理	离任	-	离职
傅仁辉	-	新任	独立董事	新任
郭欣	-	新任	独立董事	新任
倪晨凯	-	新任	独立董事	新任
王国平	-	新任	独立董事	新任
高嘉阳	-	新任	董事	新任

2020年6月28日，若宇检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徐晓东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聘请傅仁辉担任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30日，若宇检具召开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郭欣、王国平、倪晨凯为公司独立董事，原独立董事杜惟毅、高珩、傅仁辉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2022年3月15日，公司原副总经理王永定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2022年3月31日，公司原董事张国庆辞去董事职务。同日，若宇检具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高嘉阳为公司董事。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044,978.58	181,345,086.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57,168.25	260,90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758,389.52	10,276,457.09
应收账款	83,389,622.09	85,800,959.57
应收款项融资	34,070,600.44	19,323,836.71
预付款项	12,635,933.28	4,993,731.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95,621.39	4,369,168.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7,694,758.56	151,182,914.30
合同资产	13,988,739.91	17,114,881.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91,952.81	2,484,049.40
流动资产合计	547,227,764.83	477,151,991.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69,387.76	6,519,330.12
固定资产	71,672,937.40	80,729,822.79
在建工程	182,275,099.01	93,387,545.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85,869.98	

无形资产	46,537,389.40	48,623,971.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94,673.36	3,197,861.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26,127.89	8,984,517.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10,795.87	9,9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272,280.67	251,343,049.33
资产总计	897,500,045.50	728,495,040.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164,611.11	18,022,82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682,582.94	17,044,872.44
应付账款	85,972,253.62	74,796,648.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0,675,302.52	101,699,992.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532,327.16	7,493,894.48
应交税费	7,623,867.12	5,568,618.19
其他应付款	754,843.41	315,604.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50,125.56	9,493,128.18
其他流动负债	21,513,959.77	7,239,206.59
流动负债合计	300,569,873.21	241,674,790.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965,217.70	76,36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77,194.7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69,585.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18.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517,916.05	76,368,000.00
负债合计	495,087,789.26	318,042,790.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019,223.52	150,709,893.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982,111.94	5,703,585.05
盈余公积	18,021,922.75	17,946,836.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625,257.22	109,301,14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6,648,515.43	400,661,456.74
少数股东权益	5,763,740.81	9,790,793.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412,256.24	410,452,25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7,500,045.50	728,495,040.77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1,266,705.48	217,798,377.10
其中：营业收入	251,266,705.48	217,798,377.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5,343,828.00	191,222,844.35
其中：营业成本	174,506,343.73	138,296,768.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29,713.53	2,425,185.00
销售费用	13,420,585.55	12,493,163.10
管理费用	23,385,455.24	20,735,531.57
研发费用	16,084,793.03	14,551,964.63
财务费用	5,016,936.92	2,720,231.21
其中：利息收入	406,359.62	377,994.00
利息费用	2,625,727.54	2,632,013.17
加：其他收益	484,259.90	1,420,243.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3,919.73	3,138,993.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18.95	-11,583.6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528,037.14	-3,989,027.55

资产减值损失	-10,263,297.17	-17,653,951.4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530.69	-16,926.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50,073.16	9,463,280.15
加：营业外收入	9,999.07	19,254.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6,048.85	81,377.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54,023.38	9,401,157.93
减：所得税费用	-1,576,455.45	1,625,155.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0,478.83	7,776,002.1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8,030,478.83	7,776,002.10
1.持续经营净利润	8,030,478.83	7,776,002.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030,478.83	7,776,002.10
1.少数股东损益	-368,723.23	-28,000.1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99,202.06	7,804,002.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30,478.83	7,776,002.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99,202.06	7,804,002.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723.23	-28,000.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7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574,505.54	216,420,159.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2,821.53	1,150,481.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4,170.10	8,735,43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571,497.17	226,306,076.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274,257.92	87,852,573.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73,447.62	59,228,11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14,450.37	12,659,74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56,250.11	26,547,24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918,406.02	186,287,67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3,091.15	40,018,406.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260,906.8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6,115.29	3,138,99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600.00	201,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77,622.09	253,340,89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020,779.12	94,938,084.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472,287.20	250,272,490.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93,066.32	345,210,57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15,444.23	-91,869,681.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40,000.00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155,217.70	10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195,217.70	12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408,000.00	55,92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6,542.52	2,637,853.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56,422.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00,965.16	58,561,853.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94,252.54	67,438,146.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9,645.05	-166,433.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47,745.59	15,420,436.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753,148.96	153,332,712.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205,403.37	168,753,148.96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150,709,893.78			5,703,585.05	17,946,836.50		109,301,141.41	9,790,793.78	410,452,25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00,000.00				150,709,893.78			5,703,585.05	17,946,836.50		109,301,141.41	9,790,793.78	410,452,250.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90,670.26			278,526.89	75,086.25		8,324,115.81	-4,027,052.97	-8,039,994.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99,202.06	-368,723.23	8,030,478.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90,670.26							-3,658,329.74	-16,349,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80,000.00	5,8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690,670.26							-9,538,329.74	-22,229,000.00
（三）利润分配									75,086.25		-75,086.25		
1. 提取盈余公积									75,086.25		-75,086.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78,526.89						278,526.89
1. 本期提取							2,264,672.99						2,264,672.99
2. 本期使用							1,986,146.10						1,986,146.10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138,019,223.52		5,982,111.94	18,021,922.75		117,625,257.22	5,763,740.81	402,412,256.24	

2020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140,528,687.67			5,132,786.45	17,558,898.45		108,416,811.47		388,637,18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1,937.25		-6,259,796.97		-6,531,734.2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00,000.00				140,528,687.67			5,132,786.45	17,286,961.20		102,157,014.50		382,105,44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81,206.11			570,798.60	659,875.30		7,144,126.91	9,790,793.78	28,346,80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4,002.21	-28,000.11	7,776,002.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81,206.11							9,818,793.89	2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181,206.11							-181,206.11	1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659,875.30		-659,875.3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9,875.30		-659,875.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70,798.60						570,798.60
1. 本期提取							2,232,875.96						2,232,875.96
2. 本期使用							1,662,077.36						1,662,077.36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150,709,893.78		5,703,585.05	17,946,836.50		109,301,141.41	9,790,793.78		410,452,250.5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046,860.19	156,187,84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57,168.25	260,90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26,962.52	6,338,617.09
应收账款	60,230,249.79	68,072,611.18
应收款项融资	19,497,824.81	17,549,658.63
预付款项	13,948,462.90	2,252,597.42
其他应收款	52,509,000.05	87,404,806.43
存货	101,876,213.38	97,104,334.32
合同资产	8,336,778.30	14,449,792.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33.50	427,283.67
流动资产合计	420,343,253.69	450,048,450.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5,041,680.71	106,412,680.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791,344.50	74,674,113.67
在建工程	395,852.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278,570.06	11,585,013.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06,257.97	7,966,82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33,96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647,670.07	200,638,628.34
资产总计	647,990,923.76	650,687,079.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164,611.11	18,022,8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35,019.61	13,815,171.70
应付账款	71,500,312.93	53,342,503.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463,584.42	68,285,501.19
应付职工薪酬	6,333,286.10	5,671,478.12
应交税费	4,093,153.03	2,985,005.62
其他应付款	589,684.66	172,521.7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42,303.05	9,457,848.18
其他流动负债	3,796,253.78	3,437,259.03
流动负债合计	194,718,208.69	175,190,11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60,000.00	28,36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60,000.00	28,368,000.00
负债合计	199,678,208.69	203,558,113.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528,687.67	140,528,687.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941,778.92	3,508,891.79
盈余公积	18,021,922.75	17,946,836.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8,820,325.73	168,144,549.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312,715.07	447,128,965.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47,990,923.76	650,687,079.29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5,691,320.18	184,557,099.51

减：营业成本	124,043,594.15	121,818,724.75
税金及附加	2,141,700.79	1,313,515.84
销售费用	10,213,344.29	9,542,100.21
管理费用	18,625,984.85	16,031,488.71
研发费用	11,722,451.95	11,104,552.45
财务费用	4,103,043.18	2,599,747.33
其中：利息收入	2,367,282.21	2,632,013.17
利息费用	325,155.87	315,012.62
加：其他收益	294,807.98	1,349,489.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3,919.73	3,138,993.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18.95	-11,583.60
信用减值损失	-659,317.80	-2,387,777.87
资产减值损失	-6,900,363.65	-17,079,898.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620.13	-2,228.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491.85	7,153,963.76
加：营业外收入	9,999.00	19,254.72
减：营业外支出	304,497.37	3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1,990.22	7,143,218.48
减：所得税费用	-1,332,852.70	544,465.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862.48	6,598,752.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750,862.48	6,598,752.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0,862.48	6,598,752.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182,814.85	191,352,563.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2,821.53	1,141,079.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21,656.70	8,601,69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967,293.08	201,095,34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969,118.52	82,674,905.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096,786.24	45,580,730.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59,850.99	11,009,001.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3,164.78	38,487,13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28,920.53	177,751,77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8,372.55	23,343,56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260,906.8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6,115.29	3,138,99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600.00	76,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47,622.09	253,215,89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65,698.52	956,28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101,287.20	277,672,490.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266,985.72	278,628,77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19,363.63	-25,412,879.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50,000.00	5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50,000.00	5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408,000.00	55,92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1,041.23	2,637,853.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99,041.23	58,561,853.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9,041.23	-561,853.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9,504.95	-168,056.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0,462.74	-2,797,17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745,905.95	148,543,081.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236,368.69	145,745,905.95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140,528,687.67			3,508,891.79	17,946,836.50		168,144,549.50	447,128,96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00,000.00				140,528,687.67			3,508,891.79	17,946,836.50		168,144,549.50	447,128,96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32,887.13	75,086.25		675,776.23	1,183,749.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0,862.48	750,862.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5,086.25		-75,086.25	
1. 提取盈余公积									75,086.25		-75,086.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32,887.13					432,887.13
1. 本期提取							1,270,392.47					1,270,392.47
2. 本期使用							837,505.34					837,505.34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140,528,687.67		3,941,778.92	18,021,922.75		168,820,325.73		448,312,715.07

2020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140,528,687.67			2,901,220.87	17,558,898.45		164,653,107.13	442,641,91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1,937.25		-2,447,435.31	-2,719,372.5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00,000.00				140,528,687.67			2,901,220.87	17,286,961.20		162,205,671.82	439,922,54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607,670.92	659,875.30		5,938,877.68	7,206,423.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98,752.98	6,598,75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9,875.30		-659,875.3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9,875.30		-659,875.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07,670.92				607,670.92
1. 本期提取								1,319,178.08				1,319,178.08
2. 本期使用								711,507.16				711,507.16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140,528,687.67			3,508,891.79	17,946,836.50		168,144,549.50	447,128,965.46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若宇精密	100%	100%	100.00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 合并
2	若宇装备	100%	100%	2,280.00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 合并
3	若宇新能源	100%	100%	8,000.00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子公司	投资设立
4	鲲顺航空	97.5%	97.5%	624.00	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子公司	投资设立
5	鹏犀航空	51%	51%	612.00	2021 年 8 月- 2021 年 12 月	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成立一家控股子公司鲲顺航空和一家二级子公司鹏犀航空，前者于 2021 年 6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者于 2021 年 8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若宇精密、若宇装备以及若宇新能源报告期内自 2020 年 1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21 年 6 月，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鲲顺航空，持股比例 97.5%；2021 年 8 月，新增投资涉及二级子公司鹏犀航空，由鲲顺航空持股比例 51%，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	-----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	---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22]A132 号）。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经营特点制定。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合并程序

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14 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业务发生当月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

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组合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风险特征组合	未进行单项及其他组合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持有待售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

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

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30	0-5	3.17-3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

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可使用年限
办公及财务软件	5年	预计受益期
工艺设计及仿真软件	3年	预计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

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厂房装修改造费等。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租入厂房装修改造费在不超过租期的受益期内摊销。

22、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

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

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

公司根据客户的合同或订单组织产品的设计与生产，具体产品包括汽车主模型、白车身、钣金件、内外饰件等非规则尺寸产品部件的检测工具，汽车焊装夹具、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及相关配件，新能源汽车换电站配套的换电房产品等。

①境内销售，对需要进行安装调试并终验收的销售产品，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终验合格，取得

终验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对无需安装验收的销售产品，在产品送达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境外销售，需要进行安装调试并终验收的项目，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终验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对无需安装验收的出口商品，依据合同或订单约定贸易条款，在向海关报关并办妥清关手续，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根据劳务服务提供完成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

非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24 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

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

⑤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26 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 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021年1月1日前适用

(1)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公司无需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应

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10,742,549.60 元、合同资产 10,742,549.60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319,055.51 元、合同负债 82,276,349.00 元、预收款项 -94,570,516.09 元、其他流动负债 12,294,167.09 元、盈余公积-271,937.25 元、未分配利润-6,259,796.97 元。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1/1/1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使用权资产	-	6,685,869.98	6,685,869.98
		租赁负债	-	6,577,194.70	6,577,194.70
2020/1/1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应收账款	107,425,496.04	-10,742,549.60	96,682,946.44
		合同资产	-	10,742,549.60	10,742,54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0,945.36	-319,055.51	4,641,889.85
		合同负债	-	82,276,349.00	82,276,349.00
		预收款项	94,570,516.09	-94,570,516.09	-
		其他流动负债	-	12,294,167.09	12,294,167.09
		盈余公积	17,558,898.45	-271,937.25	17,286,961.20
未分配利润	108,416,811.47	-6,259,796.97	102,157,014.50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四）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51,266,705.48	217,798,377.10
净利润（元）	8,030,478.83	7,776,002.10
毛利率	30.55%	36.50%
期间费用率	23.05%	23.19%
净利率	3.20%	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由 217,798,377.10 元增长至 251,266,705.48 元，同比增长 15.37%，公司维持汽车检具及智能焊装装备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换电房业务体量增长较快，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公司净利润由 7,776,002.10 元增长至 8,030,478.83 元，同比增长 3.27%，净利润的增长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系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结构有所转变，换电房业务毛利率低于汽车检具业务，此外，2021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铝材、钢材价格上涨明显，综合导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率为 23.19% 和 23.05%，相对稳定。随着公司业务结构的转变，综合毛利率虽然略有下滑但公司经营基本面逐渐好转，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明显降低，使得公司净利润规模稳定增长。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5.16%	43.66%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30.81%	31.28%
流动比率（倍）	1.82	1.97
速动比率（倍）	1.14	1.32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由 318,042,790.25 元提升至 495,087,789.26 元，同比提升 55.67%，其中长期借款由 76,368,000.00 元增长至 180,965,217.70 元是 2021 年负债提升的主要原因，2021 年公司主要以银行借款的形式筹措资金开展对子公司若宇新能源厂房及产线设备的建设，负债规模增长较大，因此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由于对外采购规模的扩大以及对子公司在建工程的建设支出增加，公司货币资金由 181,345,086.29 元下降至 174,044,978.58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由 9,493,128.18 元增长至 23,650,125.56 元以及已背书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由 5,586,354.07 元增长至 19,095,169.00 元，使得公司流动负债有所增长。上述原因综合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有所下降。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97	2.2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3	1.3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31	0.31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5,800,959.57 元和 83,389,622.09 元，规模相对稳定；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51,182,914.30 元和 177,694,758.56 元，同比增长 17.54%，略高于公司营

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客户的经营情况较差，对供应商的采购业务相对低迷，回款相对较慢。2021 年公司业务情况明显好转，出货速度及销售规模明显提升，且客户总体回款良好，因而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有明显提升。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53,091.15	40,018,406.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215,444.23	-91,869,68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894,252.54	67,438,146.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3,547,745.59	15,420,436.88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方面

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且营业收入和销售回款的匹配程度良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2021 年相比 2020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 68,154,346.31 元，同比增长 31.49%；随着业务的逐步回暖，公司在手订单逐渐放量，为积极备货公司采购相应大幅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比 2020 年增长 98,421,684.89 元，同比增长 112.03%，为发展业务而产生的采购资金增长较多是 202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较少的主要原因，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总体规模较小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相符。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方面

2021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121,215,444.23 元，主要为了后续重点发展的新能源业务储备产能，购买土地和生产设备、建造厂房等长期资产购置支出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方面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为应对公司采购需求的扩大以及固定投资规模的扩大所带来的资金短缺，2021 年公司债务融资规模有所提升，其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相比 2020 年增长 35,155,217.70 元，是 2021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的主要因素。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 销售商品

公司根据客户的合同或订单组织产品的设计与生产，具体产品包括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及新能源换电房。

①境内销售，对需要进行安装调试并终验收的销售产品，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终验合格，取得终验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对无需安装验收的销售产品，在产品送达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境外销售，需要进行安装调试并终验收的项目，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终验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对无需安装验收的出口商品，依据合同或订单约定贸易条款，在向海关报关并办妥清关手续，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根据劳务服务提供完成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检具	166,845,307.14	66.40%	184,009,137.22	84.49%
换电房	53,542,171.56	21.31%	15,243,238.99	7.00%
智能焊装装备	29,053,501.01	11.56%	18,136,544.94	8.33%
技术服务	912,241.51	0.36%	-	-
其他业务收入	913,484.26	0.36%	409,455.95	0.19%
合计	251,266,705.48	100.00%	217,798,377.10	100.00%
波动分析	<p>报告期内汽车检具业务为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占比超过 65%。公司汽车检具业务与汽车行业整体景气程度具有一定相关性。公司汽车检具业务与下游客户新车型开发、车型更迭的速度有关，而下游客户新车型的开发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同时，发行人产品为非标准定制化产品，每款产品根据不同客户的要求、针对每款特定的车型进行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公司汽车检具业务与下游客户持续开发新车型高度相关。报告期期间，正处于汽车行业“国五”切换“国六”的政策转换期及新能源车逐步向市场推广的发展期，公司下游汽车主机厂对相关政策保持谨慎态度，新车型研发和生产活动减弱，叠加疫情对汽车行业的脉冲式冲击，市场需求整体有所下降。因此 2021 年汽车检具收入低于 2020 年。</p> <p>报告期内，公司看好新能源汽车行业和换电站行业发展前景，依托长期积累的汽车专用设备研发设计、生产技术和客户资源，业务逐渐向新能源汽车领域拓展。2020 年以来公司已与蔚来汽车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为蔚来汽车提供</p>			

	<p>换电房产品。未来，新能源车换电房业务将成为若宇检具业务的主要增长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p> <p>智能焊装装备为公司第三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各贡献收入 18,136,544.94 元和 29,053,501.01 元，公司智能焊装装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工程机械及其零部件等制造行业，同时已逐步扩展应用至轨道交通、机场物流、粮食等行业。</p>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19,913,518.70	87.52%	204,856,322.39	94.06%
外销	31,353,186.78	12.48%	12,942,054.71	5.94%
合计	251,266,705.48	100.00%	217,798,377.10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得益于汽车行业整体景气度的恢复以及新业务板块新能源车换电房业务放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内外销均获得不同程度的增长。其中内销收入增长主要因素为换电房业务的增长；外销收入规模增长较多，主要原因为公司抓住机遇，开发承接多个海外客户如福特汽车、弗吉亚等汽车主模型项目。</p>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1 年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智能焊装装备	终验价格调整	-235,897.43	2021 年
2021 年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焊装装备	终验价格调整	-173,042.74	2021 年
2021 年	东风佛吉亚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156,725.67	2021 年
2021 年	秦皇岛威卡威佛吉亚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85,555.58	2021 年
2021 年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80,854.70	2021 年
2021 年	大茂伟瑞柯车灯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75,172.41	2021 年
2021 年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分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64,058.12	2021 年
2021 年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48,290.60	2021 年
2021 年	乐尔幸华奥斯（无锡）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42,735.04	2021 年
2021 年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焊装装备	终验价格调整	-40,341.88	2021 年

2021年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38,786.32	2021年
2021年	申雅密封件（沈阳）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25,752.22	2021年
2021年	延锋（武汉）座椅系统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9,596.46	2021年
2021年	神龙汽车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0.88	2021年
2020年	一汽哈尔滨轻型汽车有限公司	智能焊装装备	终验价格调整	-534,472.00	2020年
2020年	常州华威模具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93,641.03	2020年
2020年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焊装装备	终验价格调整	-64,991.44	2020年
2020年	科美诺汽车部件（烟台）有限公司	检具	终验价格调整	-12,820.50	2020年
合计	-	-	-	-1,782,735.02	-

报告期内公司有少量收入冲回的情况，原因为在于少量项目在与客户进行终验时针对完成情况与预期理想情况略有差异，因此对销售价格有所调整，造成收入冲回。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冲回占总收入比例较低，影响较小。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依托 ERP 管理软件，根据自身业务模式和生产流程特点，建立了规范合理的成本核算体系，对存货及成本实施有效核算管理。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以项目号（产品最明细且具备唯一性的产品编号）为基准进行产品成本的归集：

（1）直接材料

材料到货并验收后按实际发生的采购成本确认入库，实际领用时生产车间根据各项目 BOM 表（物料清单），开具原材料领料单，仓库管理员按领料单发放物料，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出库；计算每个项目当月领用原材料的成本并分配计算当月已完工入库的产品成本及未完工产品的在产品成本。

（2）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根据生产车间实际耗用结算，按照实际加工工时进行分配。

（3）主营业务成本结转按照终验或签收确认销售后，结转相对应的产成品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检具	105,907,212.81	60.69%	110,404,819.68	79.83%
换电房	44,860,081.29	25.71%	12,504,017.90	9.04%
智能焊装装备	22,789,387.51	13.06%	15,125,873.52	10.94%
技术服务	617,110.23	0.35%	-	-

其他业务成本	332,551.89	0.19%	262,057.74	0.19%
合计	174,506,343.73	100.00%	138,296,768.84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汽车检具成本，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0,251,984.95	68.91%	88,360,854.80	63.89%
直接人工	16,493,138.27	9.45%	17,167,482.36	12.41%
制造费用	37,428,668.63	21.45%	32,506,373.94	23.50%
其他业务成本	332,551.89	0.19%	262,057.74	0.19%
合计	174,506,343.73	100.00%	138,296,768.84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主要为直接材料成本，各期占比均在 60% 以上。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材、钢材等，2021 年相比 2020 年，受宏观经济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涨幅较为明显，因此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比重有较为明显的上升。</p> <p>为合理利用公司产能，控制制造成本，提高整体盈利能力，公司采取了一定程度的外协加工及业务外包，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及外包规模有所增长，因此，公司直接人工成本略有下降。</p> <p>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有所增长、承接项目增多，随着业务量的增长，呈现一定的规模效应，摊薄了部分固定成本，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同比增长 15.14%，低于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幅度。</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汽车检具	166,845,307.14	105,907,212.81	36.52%
换电房	53,542,171.56	44,860,081.29	16.22%
智能焊装装备	29,053,501.01	22,789,387.51	21.56%
技术服务	912,241.51	617,110.23	32.35%
其他业务	913,484.26	332,551.89	63.60%
合计	251,266,705.48	174,506,343.73	30.55%
原因分析			
2020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汽车检具	184,009,137.22	110,404,819.68	40.00%
换电房	15,243,238.99	12,504,017.90	17.97%
智能焊装装备	18,136,544.94	15,125,873.52	16.60%
其他业务	409,455.95	262,057.74	36.00%
合计	217,798,377.10	138,296,768.84	36.5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因素为汽车检具业务毛利率的下滑。2021 年相比 2020 年，受宏观经济影响，大宗商品整体呈现涨价趋势，公司原材料以铝材、钢材为主，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成本端承压，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p>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0.55%	36.50%
超达装备	32.81%	32.65%
瑞鹤模具	27.21%	27.70%
宁武科技	41.58%	35.35%
富瑞德	46.45%	46.43%
平均	37.01%	35.53%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35.53% 和 37.01%、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6.50% 和 30.55%，2020 年度，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一致，2021 年度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公司换电房业务规模快速增长、而换电房业务相比汽车检具业务毛利率较低，因此拉低了整体毛利率水平。</p>	

注：为增强可比性，可比上市公司中超达装备毛利率为检具板块毛利率；瑞鹤模具毛利率为模具及检具业务板块毛利率；宁武科技、富瑞德为综合毛利率。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分内外销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219,913,518.70	159,106,869.28	27.65%
外销	31,353,186.78	15,399,474.45	50.88%
合计	251,266,705.48	174,506,343.73	30.55%
原因分析			
2020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204,856,322.39	132,767,531.67	35.19%
外销	12,942,054.71	5,529,237.17	57.28%
合计	217,798,377.10	138,296,768.84	36.5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毛利率，主要原因为外销业务全部为汽车检具，其中内外饰件检具占有主要比例，内外饰件检具毛利率相比其他业务毛利率较高，因而外销业务总体毛利率较高。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51,266,705.48	217,798,377.10
销售费用（元）	13,420,585.55	12,493,163.10
管理费用（元）	23,385,455.24	20,735,531.57
研发费用（元）	16,084,793.03	14,551,964.63
财务费用（元）	5,016,936.92	2,720,231.21
期间费用总计（元）	57,907,770.74	50,500,890.5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34%	5.7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31%	9.5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40%	6.6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0%	1.2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3.05%	23.1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较为稳定，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研发费用率均无重大波动，财务费用率略有上升，主要系 2021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有所下降，公司产生汇兑损失 1,879,645.05 元。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7,794,030.69	7,199,634.12
业务招待费	2,578,259.97	1,996,056.79
销售服务费	1,624,764.62	1,948,488.33
差旅费	611,537.96	335,449.11
办公费	547,210.66	753,119.45
投标费用	212,140.52	198,858.66
折旧费	52,637.46	61,413.43
其他	3.67	143.21
合计	13,420,585.55	12,493,163.1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略有增长但整体较为稳定，其中差旅费同比增长 82.30%、业务招待费同比增长 29.17%，增长较多，主要原因为 2021 年相比 2020 年公司营销活动受疫情影响相对较小，出差及招待活动增加。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2,929,593.48	10,325,531.06
折旧及摊销	2,721,881.45	3,024,534.96
办公费	1,872,774.21	1,836,866.00
招待费	1,853,988.50	1,761,045.52
咨询服务费	1,414,535.42	1,571,187.10
差旅费	918,043.96	555,897.53
租赁费	592,049.10	377,926.89
汽车费用	507,964.97	678,816.95
安全生产费	304,698.67	280,653.65
物料消耗、水电费	192,102.20	154,100.90
其他	67,623.28	168,971.01
会务费	10,200.00	-
合计	23,385,455.24	20,735,531.5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略有增长，其中主要由职工薪酬增加 2,604,062.42 元，同比增长 25.22%引起。2021 年，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加	

	强对核心人才的激励，因此管理人员的薪酬有所增长。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3,701,872.83	12,524,223.15
材料费用	1,314,095.93	835,270.84
折旧与摊销	798,988.22	904,946.57
其他费用	269,836.05	287,524.07
合计	16,084,793.03	14,551,964.6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略有增长，主要系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增长 1,177,649.68 元。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不断加强，研发人员数量略有增长。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2,625,727.54	2,632,013.17
减：利息收入	406,359.62	377,994.00
银行手续费	917,923.95	299,778.08
汇兑损益	1,879,645.05	166,433.96
合计	5,016,936.92	2,720,231.2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有所上升，主要系 2021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有所下降，公司产生汇兑损失 1,879,645.05 元，增长明显。	

3. 其他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71,675.62	1,380,488.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584.28	39,755.73
合计	484,259.90	1,420,243.7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奖补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经济高质量大会表彰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创新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技能大师工作室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张浦镇绿色金融环污险补助	2,34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生态环境政府补助金	3,12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工业奖金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土地按期开工建设奖励	24,714.84	与资产相关	是
其他	1,500.78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471,675.62	-	-

(续上表)

补助项目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稳岗补贴	38,185.00	与收益相关	是
省知识产权奖补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小微企业抗疫纾困补助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款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企业结构调整奖补资金	52,903.00	与收益相关	是
“防疫”项目培训费	125,4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十佳内资企业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技改综合奖补	24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1,380,488.00	-	-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9,874.7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2,823,794.52	3,138,993.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取得控制权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2,443,919.73	3,138,993.1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投资收益为持有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各期分别为 3,138,993.16 元和 2,823,794.52 元。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新准则适用）	-15,118.95	-11,583.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旧准则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新准则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旧准则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合计	-15,118.95	-11,583.6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价值波动，具体为公司持有部分客户抵债的股票，其价格波动引起。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24,263.70	695,308.84
存货跌价损失	-10,587,560.87	-18,349,260.33

合计	-10,263,297.17	-17,653,951.49
----	----------------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各期分别为-18,349,260.33元和-10,587,560.87元，具体主要为发出商品及在产品的跌价损失。公司产品均为定制化生产，发出商品或在产品均有相关合同或订单支持，对一般客户，未来可收回的金额为根据已签署合同金额合理预计；对于经营情况发生恶化的客户，未来可收回的金额为根据已收到的货款或预计执行的金额进行估计。报告期内，公司个别客户经营情况较差，项目无法执行完毕，公司基于诉讼可执行金额等客观情况对项目进行合理评估，严格执行会计政策，对存货跌价充分计提。2021年，汽车行业整体景气度回升，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规模明显下降。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586,711.85	-2,916,966.6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8,674.71	-1,072,060.94
合计	-1,528,037.14	-3,989,027.5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3,989,027.55元和-1,528,037.14元。公司按会计准则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中对于个别客户经营情况恶化、预计无法回收的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公司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若宇检具坏账准备计提充分。2021年汽车行业整体景气度回升，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规模明显下降。

（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4,530.69	-16,926.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1,675.62	1,380,48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8,800.78	3,127,409.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6,049.78	-62,122.22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309,895.93	4,428,848.4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64,550.08	663,138.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25.9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45,345.85	3,768,336.2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投资收益及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结构性存款规模下降，产生投资收益由 3,127,409.56 元下降至 2,428,800.78 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由 1,380,488.00 元下降至 471,675.62 元综合导致 2021 年相比 2020 年非经常损益规模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土地按期开工建设奖励	24,714.84		与资产相关	否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奖补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经济高质量大会表彰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科技创新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技能大师工作室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张浦镇绿色金融环污险补助	2,340.00		与收益相关	否	
生态环境政府补助金	3,12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工业奖金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其他	1,500.78		与收益相关	否	
稳岗补贴		38,185.00	与收益相关	否	
省知识产权奖补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小微企业抗疫纾困补助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款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企业结构调整奖补资金		52,903.00	与收益相关	否	
“防疫”项目培训费		125,4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十佳内资企业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技改综合奖补		24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5%

公司产品及材料的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租赁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9%；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不得抵扣且未抵扣进项税额的固定资产清理收入，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 征收率减按 2% 征收增值税。

2、 税收优惠政策

（1）若宇检具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32007175，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

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06136，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1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若宇精密 2021 企业所得税减按 20% 计征。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0,479.68	25,124.60
银行存款	155,164,923.69	168,728,024.36
其他货币资金	18,839,575.21	12,591,937.33
合计	174,044,978.58	181,345,086.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保证金	17,033,463.71	8,349,000.00
保函保证金	1,806,111.50	4,242,937.33
合计	18,839,575.21	12,591,937.33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7,168.25	260,906.8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5,000,000.00	-
权益工具投资	457,168.25	260,906.8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5,457,168.25	260,906.80

报告期内公司权益工具投资为公司客户抵债取得的 A 股普通流通股股票。债务工具投资为结构性存款。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758,389.52	10,276,457.0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6,758,389.52	10,276,457.09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宁波四维尔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7日	2022年1月7日	280,000.00
无锡井上华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8日	2022年2月18日	110,000.00
上海东蒙路桥机械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5日	2022年5月5日	216,8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1月27日	500,0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1月27日	500,0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1月27日	500,0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1月27日	500,0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1月27日	500,0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2022年2月18日	500,000.00

	月 18 日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500,0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500,0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500,000.00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500,000.00
武汉蔚来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5 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500,000.00
武汉蔚来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5 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500,000.00
合计	-	-	6,606,800.00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上海汽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2021/7/30	2022/2/25	1,000,000.00
上海汽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2021/7/30	2022/2/25	1,000,000.00
山西诺葳贸易有限公司	2021/7/1	2022/1/1	450,000.00
重庆长安凯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1/10/27	2022/4/27	410,000.00
山东富路勇士汽车有限公司	2021/8/27	2022/2/27	300,000.00
合计	-	-	3,160,000.00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48,315.97	16.36%	19,748,315.9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926,805.06	83.64%	17,537,182.97	17.38%	83,389,622.09
合计	120,675,121.03	100.00%	37,285,498.94	27.74%	83,389,622.09

续：

种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00,799.32	13.17%	16,000,799.3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498,947.34	86.83%	19,697,987.77	18.67%	85,800,959.57
合计	121,499,746.66	100.00%	35,698,787.09	29.38%	85,800,959.57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应收货款	19,748,315.97	19,748,315.97	100.00%	有确定迹象证明客户已无法支付货款
合计	-	19,748,315.97	19,748,315.97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应收货款	16,000,799.32	16,000,799.32	100.00%	有确定迹象证明客户已无法支付货款
合计	-	16,000,799.32	16,000,799.32	100.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4,932,689.11	54.43%	2,746,634.46	5.00%	52,186,054.65
1-2年	18,558,009.29	18.39%	1,855,800.93	10.00%	16,702,208.36
2-3年	10,421,055.20	10.33%	2,084,211.04	20.00%	8,336,844.16
3-4年	9,191,090.66	9.11%	3,676,436.26	40.00%	5,514,654.40
4-5年	3,249,302.61	3.22%	2,599,442.09	80.00%	649,860.52
5年以上	4,574,658.19	4.52%	4,574,658.19	100.00%	-
合计	100,926,805.06	100.00%	17,537,182.97	-	83,389,622.0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0,203,804.10	38.11%	2,010,190.22	5.00%	38,193,613.88

1-2年	28,730,210.12	27.23%	2,873,021.02	10.00%	25,857,189.10
2-3年	18,200,175.84	17.25%	3,640,035.17	20.00%	14,560,140.67
3-4年	10,699,652.61	10.14%	4,279,861.05	40.00%	6,419,791.56
4-5年	3,851,121.78	3.65%	3,080,897.42	80.00%	770,224.36
5年以上	3,813,982.89	3.62%	3,813,982.89	100.00%	
合计	105,498,947.34	100.00%	19,697,987.77	-	85,800,959.57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越明汽车橡塑饰件有限公司	货款	2020年1月1日	716.67	确定无法收回	否
江苏常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货款	2020年1月1日	23,000.00	确定无法收回	否
南通合锦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货款	2020年1月1日	1,925.22	确定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25,641.89	-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26,591.33	1年以内	8.97%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S INC	非关联方	6,455,528.86	1年以内、1-2年	5.35%
FORD MOTOR COMPANY(THAILAND) LIMITED	非关联方	4,482,117.10	1年以内	3.71%
FAURECIA INNENRAUM SYSTEME GMBH	非关联方	4,196,948.78	1年以内	3.48%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0,400.00	3-4年、5年以上	3.43%
合计	-	30,101,586.07	-	24.94%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0,400.00	2-3年、4-5年	3.41%
东风小康汽车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79,535.92	1年以内、1-2年、2-3年	3.36%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1,997.50	1年以内、1-2年	2.88%
华域汽车车身零件(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97,915.20	3-4年、4-5年	2.63%
华晨雷诺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7,700.23	1-2年、3-4年	2.45%
合计	-	17,897,548.85	-	14.73%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基本稳定，未随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要原因为2021年以来汽车行业受疫情的冲击逐渐缓解，行业景气度回升，客户经营基本面改善，回款情况较2020年更好。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5.79%和48.03%，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下游主要客户为汽车行业排名领先的厂商，整体信用状况及财务状况较为良好，个别客户在2020年以来的疫情之下行业出清，公司对该类客户的应收款项均已足额计提减值损失。2021年以来，公司下游客户经营基本面有明显改观，回款整体向好发展。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集中在2年以内，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合理。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若宇检具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按会计准则要求制定了相应的会计政策：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报告期内客户均按会计政策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中对于个别客户经营情况恶化、预计无法回收的应收账款，公司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若宇检具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070,600.44	19,323,836.71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4,070,600.44	19,323,836.71

2、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85,631.46	-	5,968,909.75	-
商业承兑票据	-	-	-	-
合计	3,085,631.46	-	5,968,909.75	-

3、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七) 预付款项

√适用□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179,224.10	96.39%	4,934,144.20	98.81%
1至2年	440,617.12	3.49%	59,587.73	1.19%
2至3年	16,092.06	0.12%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12,635,933.28	100.00%	4,993,731.93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23,984.00	18.39%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伯赛计量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8,409.00	10.0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北京科迪耐特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4,000.00	6.2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 ABB 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8,000.04	3.9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洛阳立沃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0	3.8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6,131,593.04	42.37%	-	-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 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泰润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6,373.45	27.76%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赫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245.55	5.89%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大连零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207.10	4.4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金泛斯智能标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981.90	4.35%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基恩士（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400.00	4.0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2,324,208.00	46.54%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八) 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895,621.39	4,369,168.28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3,895,621.39	4,369,168.28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30,625.22	735,003.83	-	-	-	-	4,630,625.22	735,003.83

账准备								
合计	4,630,625.22	735,003.83	-	-	-	-	4,630,625.22	735,003.83

续:

坏账准备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62,846.82	593,678.54	-	-	-	-	4,962,846.82	593,678.54
合计	4,962,846.82	593,678.54	-	-	-	-	4,962,846.82	593,678.54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505,952.72	54.12%	125,297.64	5.00%	2,380,655.08
1-2年	166,090.70	3.59%	16,609.07	10.00%	149,481.63
2-3年	1,504,393.35	32.49%	300,878.67	20.00%	1,203,514.68
3-4年	268,950.00	5.81%	107,580.00	40.00%	161,370.00
4-5年	3,000.00	0.06%	2,400.00	80.00%	600.00
5年以上	182,238.45	3.93%	182,238.45	100.00%	-
合计	4,630,625.22	100.00%	735,003.83	-	3,895,621.3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988,665.02	40.07%	99,433.25	5.00%	1,889,231.77
1-2年	2,469,818.35	49.77%	246,981.84	10.00%	2,222,836.51
2-3年	319,125.00	6.43%	63,825.00	20.00%	255,300.00

3-4年	3,000.00	0.06%	1,200.00	40.00%	1,800.00
4-5年					
5年以上	182,238.45	3.67%	182,238.45	100.00%	
合计	4,962,846.82	100.00%	593,678.54	-	4,369,168.28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存出保证金押金	4,141,371.60	692,315.07	3,449,056.53
员工备用金	488,233.62	42,637.76	445,595.86
代收代付款	1,020.00	51.00	969.00
合计	4,630,625.22	735,003.83	3,895,621.39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存出保证金押金	4,584,122.80	563,889.84	4,020,232.96
员工备用金	378,724.02	29,788.70	348,935.32
合计	4,962,846.82	593,678.54	4,369,168.28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象山经济开发区科技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310,000.00	2-3年	27.32%
长春一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38,400.00	1年以内	7.06%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4.17%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单位往来款	163,873.52	1年以内	3.42%
南京溧水县洪蓝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50,000.00	5年以上	3.13%
合计	-	-	2,162,273.52	-	45.10%

续：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其他
	与本公司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关系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象山经济开发区科技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871,500.00	1-2年	37.71%
上海吉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850,000.00	2年以内	17.13%
北京桔电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28,000.00	3年以内	6.61%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6.04%
江苏交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160,000.00	1年以内	3.22%
合计	-	-	3,509,500.00	-	70.72%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46,276.11	141,148.22	10,205,127.89
在产品	54,848,370.14	19,680,078.46	35,168,291.68
库存商品	18,027,178.46	4,860,419.17	13,166,759.29
发出商品	133,826,771.71	16,613,797.86	117,212,973.85
合同履约成本	1,941,605.85	-	1,941,605.85
合计	218,990,202.27	41,295,443.71	177,694,758.56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23,931.71	162,102.66	11,161,829.05
在产品	41,783,783.15	18,033,149.18	23,750,633.97
库存商品	11,849,663.75	3,852,505.45	7,997,158.30
发出商品	122,708,889.41	15,319,486.17	107,389,403.24
合同履约成本	883,889.74	—	883,889.74
合计	188,550,157.76	37,367,243.46	151,182,914.30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1,182,914.30 元和 177,694,758.56 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0.75%和 19.80%，总体较为稳定。

公司存货中发出商品占有主要比例，各期占比在 65%以上。公司发出商品全部为已经发至客户但尚未终验收的汽车检具及智能焊装装备。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完成设计、生产后，由客户对产品进行预验收，合格后发货；公司技术人员至客户现场协助调试安装，符合客户要求，完成终验收，整个流程时间跨度较长。由于目前新车型设计与工业化生产同步进行，设计变更或产品完善较为频繁，公司对部分产品可能需要多次调整、修改才能满足客户的最终要求；同时，因客户通常将汽车生产达到量产阶段为终验收阶段，导致公司产品终验收时间较长。从预验收通过、发货到终验收完成，整个流程时间跨度一般为 1-2 年。

报告期各期末，若宇检具存货余额真实、结构合理，发出商品占比较高的情况与公司业务实际相符。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14,724,989.38	736,249.47	13,988,739.91
小计	14,724,989.38	736,249.47	13,988,739.9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
合计	14,724,989.38	736,249.47	13,988,739.91

续：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18,175,394.25	1,060,513.18	17,114,881.07
小计	18,175,394.25	1,060,513.18	17,114,881.0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
合计	18,175,394.25	1,060,513.18	17,114,881.07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 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转回	转	其	

				销	他减少	日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60,513.18	-	324,263.71	-	-	736,249.47
合计	1,060,513.18	-	324,263.71	-	-	736,249.47

续：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本 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 销	其 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755,822.01	-	695,308.84	-	-	1,060,513.18
合计	1,755,822.01	-	695,308.84	-	-	1,060,513.18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15,291,952.81	2,484,049.40
合计	15,291,952.81	2,484,049.4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19,210,795.87	9,900,000.00
合计	19,210,795.87	9,900,000.00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二十) 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5,373,959.55	2,216,955.70	6,276,888.80	161,314,026.45
房屋及建筑物	43,259,903.78	229,357.80	-	43,489,261.58
机器设备	98,743,795.56	338,073.45	5,029,095.37	94,052,773.64
运输工具	3,549,878.47	1,156,996.63	1,247,793.43	3,459,081.67
电子设备	19,820,381.74	492,527.82	-	20,312,909.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84,644,136.76	10,633,321.45	5,636,369.16	89,641,089.05
房屋及建筑物	17,533,051.54	1,575,237.30	-	19,108,288.84
机器设备	56,576,920.06	7,691,062.23	4,683,858.55	59,584,123.74
运输工具	2,134,270.00	388,799.89	952,510.61	1,570,559.28
电子设备	8,399,895.16	978,222.03	-	9,378,117.1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0,729,822.79			71,672,937.40
房屋及建筑物	25,726,852.24			24,380,972.74
机器设备	42,166,875.50			34,468,649.90
运输工具	1,415,608.47			1,888,522.39
电子设备	11,420,486.58			10,934,792.3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0,729,822.79	-8,416,365.75	640,519.64	71,672,937.40
房屋及建筑物	25,726,852.24	-1,345,879.50	-	24,380,972.74
机器设备	42,166,875.50	-7,352,988.78	345,236.82	34,468,649.90
运输工具	1,415,608.47	768,196.74	295,282.82	1,888,522.39
电子设备	11,420,486.58	-485,694.21	-	10,934,792.3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0,780,860.60	5,871,748.96	1,278,650.01	165,373,959.55
房屋及建筑物	43,259,903.78	-	-	43,259,903.78

机器设备	94,966,354.36	3,851,287.35	73,846.15	98,743,795.56
运输工具	3,602,888.52	1,133,930.56	1,186,940.61	3,549,878.47
电子设备	18,951,713.94	886,531.05	17,863.25	19,820,381.74
二、累计折旧合计:	75,028,757.54	10,768,815.47	1,153,436.25	84,644,136.76
房屋及建筑物	15,786,657.95	1,746,393.59	-	17,533,051.54
机器设备	48,929,853.40	7,707,801.69	60,735.03	56,576,920.06
运输工具	3,032,076.14	177,924.99	1,075,731.13	2,134,270.00
电子设备	7,280,170.05	1,136,695.20	16,970.09	8,399,895.1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5,752,103.06			80,729,822.79
房屋及建筑物	27,473,245.83			25,726,852.24
机器设备	46,036,500.96			42,166,875.50
运输工具	570,812.38			1,415,608.47
电子设备	11,671,543.89			11,420,486.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5,752,103.06	-4,897,066.51	125,213.76	80,729,822.79
房屋及建筑物	27,473,245.83	-1,746,393.59	-	25,726,852.24
机器设备	46,036,500.96	-3,856,514.34	13,111.12	42,166,875.50
运输工具	570,812.38	956,005.57	111,209.48	1,415,608.47
电子设备	11,671,543.89	-250,164.15	893.16	11,420,486.58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7,554,132.39		7,554,132.39
二、累计折旧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868,262.41		868,262.4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6,685,869.98		6,685,869.98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二、累计折旧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象山县新能源汽车检具装备生产项目（一期）	93,387,545.59	88,887,553.42	-	-	4,783,262.39	4,734,225.53	4.4100%	专项借款	182,275,099.01
合计	93,387,545.59	88,887,553.42	-	-	4,783,262.39	4,734,225.53	-	-	182,275,099.01

续：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其他减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	

			定	少		本化金额		源	
			资						
			产						
象山县新能源汽车检具装备生产项目（一期）	1,625,883.45	91,761,662.14	-	-	49,036.86	49,036.86	4.4100%	专项借款	93,387,545.59
合计	1,625,883.45	91,761,662.14	-	-	49,036.86	49,036.86	-	-	93,387,545.59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二十三）无形资产

√适用□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9,557,468.09	196,086.44	166,371.68	59,587,182.85
土地使用权	49,425,911.20	-	-	49,425,911.20
软件及其他	10,131,556.89	196,086.44	166,371.68	10,161,271.65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933,496.51	2,204,104.30	-	13,049,793.45
土地使用权	3,855,904.89	988,518.12	-	4,844,423.01
软件及其他	7,077,591.62	1,215,586.18	87,807.36	8,205,370.4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8,623,971.58			46,537,389.40
土地使用权	45,570,006.31			44,581,488.19
软件及其他	3,053,965.27			1,955,901.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及其他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8,623,971.58	-2,008,017.86	166,371.68	46,537,389.40
土地使用权	45,570,006.31	-988,518.12	-	44,581,488.19
软件及其他	3,053,965.27	-1,019,499.74	78,564.32	1,955,901.2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9,557,468.09	-	-	59,557,468.09
土地使用权	49,425,911.20	-	-	49,425,911.20
软件及其他	10,131,556.89	-	-	10,131,556.89

二、累计摊销合计	8,587,041.34	2,346,455.17	-	10,933,496.51
土地使用权	2,867,386.81	988,518.08	-	3,855,904.89
软件及其他	5,719,654.53	1,357,937.09	-	7,077,591.6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0,970,426.75			48,623,971.58
土地使用权	46,558,524.39			45,570,006.31
软件及其他	4,411,902.36			3,053,965.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及其他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970,426.75	-2,346,455.17	-	48,623,971.58
土地使用权	46,558,524.39	-988,518.08	-	45,570,006.31
软件及其他	4,411,902.36	-1,357,937.09	-	3,053,965.27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四)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二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60,513.18	-	324,263.71	-	-	736,249.47
存货跌价准备	37,367,243.46	10,619,104.35	31,543.48	6,659,360.62	-	41,295,443.71
合计	38,427,756.64	10,619,104.35	554,963.28	6,659,360.62	-	41,832,537.09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755,822.01	-	695,308.84	-	-	1,060,513.18
存货跌价准备	23,645,784.99	21,453,890.22	3,104,629.89	4,627,801.86	-	37,367,243.46
合计	25,401,607.00	21,453,890.22	3,799,938.73	4,627,801.86	-	38,427,756.64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技术服务费	-	360,000.00	10,000.00	-	350,000.00
厂房装修	213,486.36	-	65,688.00	-	147,798.36
贷款手续费摊销	2,984,375.00	3,000,000.00	687,500.00	-	5,296,875.00
合计	3,197,861.36	3,360,000.00	763,188.00	-	5,794,673.36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厂房装修	279,174.36	-	65,688.00	-	213,486.36
贷款手续费摊销	-	2,984,375.00	-	-	2,984,375.00
合计	279,174.36	2,984,375.00	65,688.00	-	3,197,861.36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2,201,183.56	4,093,908.9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38,777.81	65,816.67
存货跌价准备	25,207,177.21	4,378,22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118.95	2,267.84
预提费用	2,085,775.37	312,866.31
可弥补亏损	5,978,325.50	963,514.15
递延收益	6,969,585.16	1,742,396.29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068,513.16	267,128.29
合计	63,964,456.72	11,826,127.89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4,688,412.56	4,003,782.0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75,587.13	131,610.93
存货跌价准备	25,076,786.47	3,803,411.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583.60	1,737.54
预提费用	1,401,158.05	210,173.71
可弥补亏损	2,167,072.24	541,768.06
递延收益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168,137.83	292,034.46
合计	55,388,737.88	8,984,517.89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八）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19,210,795.87	9,900,000.00
合计	19,210,795.87	9,900,0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一）短期借款**

√适用□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质押借款	-	-
信用借款	13,150,000.00	18,000,000.00
应付利息	14,611.11	22,825.00
合计	13,164,611.11	18,022,825.00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应付票据

√适用□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28,682,582.94	17,044,872.44
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28,682,582.94	17,044,872.44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5,807,787.69	88.18%	57,492,326.63	76.86%
1至2年	3,319,314.66	3.86%	12,787,271.88	17.10%
2至3年	3,427,233.55	3.99%	1,990,940.94	2.66%
3年以上	3,417,917.72	3.98%	2,526,109.08	3.38%
合计	85,972,253.62	100.00%	74,796,648.53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沙河有色铸件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4,369,560.45	1年以内	5.08%
江苏泰润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2,733,000.00	1年以内	3.18%
昆山市张浦镇鑫义润机械厂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1,935,975.62	1年以内	2.25%
昆山磊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1,902,653.55	1年以内	2.21%
上海帅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1,883,320.00	1年以内	2.19%
合计	-	-	12,824,509.62	-	14.92%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沙河有色铸件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2,109,817.27	1年以内	2.82%
宁波淖升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900,000.00	1年以内	2.54%
上海勃傲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1,862,370.00	1年以内	2.49%
上海帅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1,735,970.00	1年以内	2.32%
昆山市张浦镇中辉捷机械厂	非关联方	经营性款项	1,714,102.53	1年以内，1-2年	2.29%
合计	-	-	9,322,259.80	-	12.46%

3、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预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2,189,794.82	74.26%	61,107,165.28	60.09%
1至2年	19,130,695.98	17.29%	25,084,788.85	24.67%
2至3年	5,874,159.98	5.31%	14,462,784.84	14.22%
3年以上	3,480,651.74	3.14%	1,045,253.54	1.02%
合计	110,675,302.52	100.00%	101,699,992.51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昆山斯沃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21,661,451.33	1年以内	19.57%
泊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6,595,752.21	1年以内、1-2年	5.96%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6,228,263.47	1年以内、1-2年	5.63%

Faurecia Interior System Pretoria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4,707,343.80	1年以内	4.25%
苏州华特时代碳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4,232,032.76	2-3年、3-4年	3.82%
合计	-	-	43,424,843.57	-	39.23%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泊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6,592,035.40	1年以内	6.48%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6,312,111.50	1年以内	6.21%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6,000,000.00	1年以内	5.90%
苏州华特时代碳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4,232,032.76	1-2年、2-3年	4.16%
上海吉茨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4,196,637.90	1-2年	4.13%
合计	-	-	27,332,817.56	-	26.88%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未结转原因	备注
泊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92,035.40	项目未完成终验	项目执行中，收取部分款项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项目未完成终验	项目执行中，收取部分款项
苏州华特时代碳纤维有限公司	4,232,032.76	项目未完成终验	项目执行中，收取部分款项
南京知行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2,949,602.56	项目未完成终验	项目执行中，收取部分款项
江苏赛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845,690.00	项目未完成终验	项目执行中，收取部分款项
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489,655.18	项目未完成终验	项目执行中，收取部分款项
江西亿维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468,801.09	项目未完成终验	项目执行中，收取部分款项
威特立施帝威（苏州）汽车自动化生产线有限公司	1,114,041.51	项目未完成终验	项目执行中，收取部分款项
合计	25,691,858.50	-	-

注：上表列示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超过100万元的预收账款明细

4、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五）合同负债

√适用□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10,675,302.52	101,699,992.51
合计	110,675,302.52	101,699,992.51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负债全部为预收货款，具体分析详见本节“（四）预收款项”相关分析。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76,596.80	89.63%	186,432.71	59.07%
1至2年	44,560.56	5.90%	114,749.20	36.36%
2至3年	31,299.50	4.15%	11,071.53	3.51%
3年以上	2,386.55	0.32%	3,350.89	1.06%
合计	754,843.41	100.00%	315,604.33	100.0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单位往来款项	13,250.00	1.76%	-	-
应付个人款项	711,593.41	94.27%	285,604.33	90.49%
存入的保证金押金	30,000.00	3.97%	30,000.00	9.51%
合计	754,843.41	100.00%	315,604.33	100.00%

（3）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王玉琼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79,608.26	1年以内	10.55%
阮春芬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60,334.00	1年以内	7.99%
唐洁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54,342.00	1年以内，1-2年	7.20%
杜皆悻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39,000.00	1年以内	5.17%
谢芳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33,365.42	1年以内	4.42%
合计	-	-	266,649.68	-	35.33%

续：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 付款总额 的比例
徐君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38,020.98	1年以内	12.05%
昆山百伟德自动化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	1-2年	9.51%
别宇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18,441.60	1年以内, 1-2年, 3年以上	5.84%
马康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10,600.00	1年以内	3.36%
李坤	公司员工	应付报销款项	10,588.35	1年以内	3.35%
合计	-	-	107,650.93	-	34.11%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459,115.58	64,497,646.71	63,539,899.88	8,416,862.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778.90	3,478,527.74	3,397,841.89	115,464.75
三、辞退福利	-	32,671.00	32,671.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493,894.48	68,008,845.45	66,970,412.77	8,532,327.16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357,507.95	56,459,280.16	58,357,672.53	7,459,115.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8,921.25	330,303.54	634,445.89	34,778.90
三、辞退福利	-	221,794.00	221,794.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160.00	1,093.20	2,253.20	-
合计	9,697,589.20	57,012,470.90	59,216,165.62	7,493,894.48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13,229.68	56,709,270.26	55,697,399.56	8,325,100.38
2、职工福利费	2,580.00	3,001,414.67	3,001,414.67	2,580.00
3、社会保险费	129,488.90	1,825,864.88	1,904,399.75	50,954.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402.01	1,579,530.23	1,650,249.33	44,682.91
工伤保险费	1,169.90	158,724.88	157,535.01	2,359.77
生育保险费	12,916.99	87,609.77	96,615.41	3,911.35
4、住房公积金	13,817.00	1,978,733.00	1,954,322.00	38,22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82,363.90	982,363.9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7,459,115.58	64,497,646.71	63,539,899.88	8,416,862.41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45,371.56	48,702,962.00	50,535,103.88	7,313,229.68
2、职工福利费	-	3,111,830.44	3,109,250.44	2,580.00
3、社会保险费	186,095.39	1,336,380.96	1,392,987.45	129,488.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5,677.40	1,243,039.93	1,283,315.32	115,402.01
工伤保险费	13,215.79	12,054.78	24,100.67	1,169.90
生育保险费	17,202.20	81,286.25	85,571.46	12,916.99
4、住房公积金	26,041.00	2,125,848.24	2,138,072.24	13,81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182,258.52	1,182,258.5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9,357,507.95	56,459,280.16	58,357,672.53	7,459,115.58

（八） 应交税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670,073.98	1,744,106.23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1,131,399.12	2,716,800.69
个人所得税	147,405.29	64,55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426.55	101,197.55
土地使用税	749,909.01	751,383.48
房产税	263,898.42	60,283.97

教育费附加	317,426.55	101,197.56
印花税	26,328.20	29,098.50
合计	7,623,867.12	5,568,618.19

（九）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长期借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76,005,217.70	48,000,000.00
信用借款	4,960,000.00	28,368,000.00
合计	180,965,217.70	76,368,0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资本公积	138,019,223.52	150,709,893.7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18,021,922.75	17,946,836.50
未分配利润	117,625,257.22	109,301,141.41
专项储备	5,982,111.94	5,703,58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6,648,515.43	400,661,456.74
少数股东权益	5,763,740.81	9,790,793.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412,256.24	410,452,250.52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规定：

“关联方，是指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

1、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5、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6、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挂牌公司与上述第 2 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挂牌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1、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5、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6、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郑敏	公司董事	1.87%	14.51%
董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87%	11.27%

郑敏、董力夫妻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4,368,501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3.73%；通过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若宇投资 56.42% 股权，控制若宇投资持有公司 25.33% 股份；通过持有合宇投资 61.28% 合伙份额并由郑敏、董力担任合宇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合宇投资持有公司 15.24% 股份；通过持有拓宇投资 90.00% 合伙份额并由郑敏担任拓宇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拓宇投资持有公司 2.39%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46.69%。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江苏若宇投资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
昆山合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若宇检具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
宁波同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若宇检具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若宇检具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
苏州工业园区创世启程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若宇检具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
昆山市文雄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持股 30%，并担任监事
象山县石浦亿佳洗涤厂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兄弟郑美波配偶潘秋菊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石浦山川宾馆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兄弟郑美波配偶潘秋菊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象山晓塘山川洗涤店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兄弟郑美波配偶潘秋菊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宁波海中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兄弟郑美波持股 100%，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江苏宏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之子郑疆配偶孙娴的父亲孙明坚，持股 77.0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南京市博修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之子郑疆配偶孙娴持股 1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孙娴的母亲黄艳持股 23%
南京民悦贸易有限公司	2020-04-14 前，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之子郑疆配偶孙娴的父亲孙明坚，担任监事
江苏宏颐置业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之子郑疆配偶孙娴的父亲孙明坚担任总经理，孙娴的母亲黄艳持股 95%，并担任执行董事。
南京燕府瑜伽生活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郑敏之子郑疆配偶孙娴的母亲黄艳持股 80%，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润勤新材料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持股 50%，并担任监事
江苏易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金蓝络科技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担任董事，持股 3.25%
上海市景德镇商会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 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任会长
上海星富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持有 90.00% 合伙份额，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赣景实业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持股 90% 并担任
上海磁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持股 41%
上海益职企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的兄弟程月武持股 50% 并担任监事（2019 年 03 月 05 日吊销）
乐平市涌安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之父程日龙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
乐平市狮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之父程日龙持股 60.00%，并担任监事；程月文兄弟程月平持股 20%；程月文兄弟程月武持股 20%，并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上海涌龙实业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兄弟程月武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程月文兄弟配偶李荣华担任监事，持股 10%
上海若昊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兄弟程月武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持股 90%；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兄弟程月有担任监事，持股 10%
乐平市涌龙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兄弟程月武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持股 80%；程月文姐妹程月平配偶徐七平持股 20%，担任监事
江西翠屏湖酒业有限公司	2021-08-30 前，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兄弟程月武，持股 51.00%，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乐平市涌山涌安便利店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兄弟程月平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昆山市张浦镇水景桃园休闲生态园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配偶许金连，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昆山市市外桃源休闲农庄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配偶许金连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持股 90%
乐平市鑫美源种植专业合作社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姐妹程月平配偶徐七平持股 33%
乐平市涌山徐七平建材店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姐妹程月平配偶徐七平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21-12-07 注销）
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涌山镇林头村民委员会	若宇检具董事程月文姐妹程月平配偶徐七平担任法人代表
东莞市迈科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间接持股 0.05%，担任董事
福建索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间接持股 0.04%，担任董事
苏州华邦创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间接持股 0.33%，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苏州禾苗欢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直接持股 33.33%，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苏州沙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间接持股 3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苏州欢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直接间接合计持股 34%，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明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持股 99%，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安徽先特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担任董事
苏州华邦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间接持股 33.33%，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锡加视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担任董事
无锡明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持股 24.95%，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泛渤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若宇检具前董事张国庆，持股 20.00%，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康尔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徐文好配偶徐凡担任执行董事，持股 50%
上海康而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徐文好配偶徐凡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2021-12-20 注销
上海康尔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徐文好配偶徐凡担任执行董事，

	并持股 50%
膳艺健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徐文好配偶徐凡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并持股 50%
格鲁克国际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高珩, 持股 49%, 担任监事
北京市智腾伟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高珩持股 90%; 高珩之父高辰章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并持股 10%
宿豫区电商园壹零零捌柒壹玖商务工作室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高珩配偶陈青华经营企业, 2021-12-08 注销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傅仁辉担任独董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傅仁辉担任独董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傅仁辉担任独董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傅仁辉担任独董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傅仁辉担任独董
上海明辰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傅仁辉担任监事; 配偶高芳持股 100%, 担任执行董事。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傅仁辉担任独董
上海兰宝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杜惟毅担任董事
昇印光电（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杜惟毅担任董事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前,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杜惟毅担任董事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杜惟毅担任独董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杜惟毅担任独董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独立董事杜惟毅担任独董
上海韬拓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监事、副总曾凡成姐姐曾华玲, 担任执行董事, 并持股 90%; 曾凡成父亲曾庆迪, 持股 10%, 担任监事。
淮阴区雄风门窗经营部	若宇检具监事蒋建勇兄弟蒋鹤宝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工商登记的经营者为蒋鹤宝子女蒋雄风
宜春海昇商贸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监事谢芳配偶的兄弟姐妹晏隆卿, 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持股 100%, 2021-08-02 注销
深圳市润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监事谢芳兄弟姐妹谢玲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谢玲配偶陆泳宏担任监事, 持股 100%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独董郭欣担任独董
中晟汇税务咨询（常州）有限公司	2019-01 至 2021-05, 若宇检具独董郭欣担任执行董事, 持股 70%, 2021-05-24 注销
常州尚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截止 2015-02-28, 若宇检具独董郭欣担任所长; 截至目前, 配偶黄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持股 76%
上海媛秋商务咨询中心	若宇检具独董郭欣配偶黄媛持股 100%
苏州尚瑞新鸿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独董郭欣配偶黄媛, 持股 70.00%, 担任执行董事, 2019-12-18 注销
昆山市尚贤恒丰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独董王国平持股 99.33%
昆山开发区金太阳贸易商行	若宇检具独董王国平配偶徐美芳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江苏邦融微电子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高嘉阳任董事

昆山科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高嘉阳任董事
南京贝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高嘉阳任董事
苏州亚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高嘉阳任董事
江苏泰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高嘉阳任董事
昆山长鹰硬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高嘉阳任董事
艺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高嘉阳任董事
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董事高嘉阳，2021年04月22日前任监事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若宇检具前员工高安康持股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程月文	董事
李永常	董事
徐文好	董事
高嘉阳	董事（2022年3月开始任职）
张国庆	前董事（曾任职，2022年3月已卸任）
高珩	前独立董事（曾任职，2021年10月已卸任）
杜惟毅	前独立董事（曾任职，2021年10月已卸任）
傅仁辉	前独立董事（曾任职，2021年10月已卸任）
郭欣	独立董事
王国平	独立董事
倪晨凯	独立董事
谢芳	监事会主席
曾凡成	监事
蒋建勇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江雪明	副总经理、董秘
李娜	财务总监
王永定	副总经理（2022年3月已卸任）
高安康	公司前员工（2021年7月离职）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7,487,787.62	10.06%	-	-

石浦山川宾馆	48,000.00	0.03%	48,000.00	0.03%
昆山市张浦镇水景桃园休闲生态园	1,000.00	0.00%	-	-
小计	17,536,787.62	10.09%	48,000.00	0.03%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1、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安康为公司前员工。2021 年公司安驰汽车采购内容为新能源换电房半成品壳体。2021 年公司换电房业务逐渐放量，公司子公司若宇新能源的厂房及机器设备尚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自有产能不足以满足生产需要。在这一背景下，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新能源换电房的相关组件，其业务实质为安驰汽车自主购买钢材、铝材等原材料，按公司的技术规格、工艺设计要求进行初步加工形成新能源换电房壳体主结构交付公司，公司对半成品壳体进行集成、安装调试后形成最终产品交付客户。</p> <p>公司对安驰汽车的采购为市场化定价，公司经市场化询价、比价后确定，价格公允。安驰汽车所提供的换电房壳体加工工序较为简单，不存在技术障碍，公司对其不存在依赖情况。公司对安驰汽车的采购为短暂的、在自有产能不足的情况下的临时应对策略，随着子公司若宇新能源的验收及投产，公司将逐渐降低与安驰汽车的交易规模。</p> <p>2、公司对石浦山川宾馆采购内容为住宿费、对昆山市张浦镇水景桃园休闲生态园采购内容为水果购买，报告期内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占总采购规模极小，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p>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79,223.87	0.15%	-	-
小计	379,223.87	0.15%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2021 年公司对安驰汽车的销售内容为车辆销售、材料销售。其中主要为车辆销售，近年来公司客户中有个别客户经营情况恶化，回款出现纠纷，部分客户以车辆抵账，为盘活资产，公司进行了部分销售。公司对安驰汽车的销售为市场化定价，价格公允。</p>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郑敏、董力	270,000,000.00	2020/11/10 至 2030/11/10	保证	连带	是	无影响

(5)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83,125.11	2,992,660.55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不适用

B.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60,262.67	-	汽车销售款
小计	360,262.67	-	-
(2) 其他应收款	-	-	-
小计			-
(3) 预付款项	-	-	-
宁波安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323,984.00	-	预付采购款项
小计	2,323,984.00	-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李永常	33,061.80	-	预提差旅费
曾凡成	5,583.31	471.24	预提差旅费
蒋建勇	-	170.51	预提差旅费
谢芳	33,365.42	-	预提差旅费
徐文好	3,407.00	581.72	预提差旅费
小计	75,417.53	1,223.47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0-2021年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审核2022年公司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敏、董力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自愿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承诺不利用在公司的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本承诺函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时终止。”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如下：

“1、本机构及本机构的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机构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机构及本机构的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机构及本机构的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机构自愿承担赔偿责任。

本机构承诺不利用在公司的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特此承诺。”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自愿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承诺不利用在公司的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本承诺函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终止。”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33.70 万	法院裁定破产重组，目前破产重组申报债权。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153.76 万	法院裁定破产重组，目前破产重组申报债权。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南京知行电动汽车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仲裁（仲裁）	272.73 万	尚未收到款项。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南京知行电动汽车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仲裁（仲裁）	237.65 万	仲裁已受理，等待裁决。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江苏金坛大乘汽车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497.00 万	法院裁定不存在财产可执行，执行终结。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江苏赛麟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360.02 万	尚未收到款项，若宇检具已提起上诉。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江苏赛麟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112.60 万	尚未收到款项。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175.70 万	已调解，执行中。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前途汽车（苏州）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240.02 万	已申请强制执行，资产拍卖阶段。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观致汽车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210.26 万	已调解，已申请强制执行，尚待立案。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与被告苏州华特时代碳纤维有限公司买卖	455.53 万	法院裁定不存在财产可执行，执行终结。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原告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与被告苏州华特时代碳纤维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210.52 万	法院裁定不存在财产可执行，执行终结。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与被告苏州华特时代碳纤维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108.03 万	法院裁定不存在财产可执行，执行终结。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与被告众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561.79 万	尚未收到款项。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与被告前途汽车（苏州）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287.22 万	已调解结案，法院裁定资产拍卖中。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原告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与被告前途汽车（苏州）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诉讼）	45.00 万	法院裁定不存在财产可执行，执行终结。	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
合计	4,161.53 万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资产评估。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中对股利分配相关规定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可以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

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的特别要求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合理投资回报，充分考虑和广泛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和股东的要求和意愿，采取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方式。

股利分配的间隔期间：原则上公司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但存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或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数等特殊情形除外；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会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如必要时，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若宇精密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金马路 59 号第 5 幢 102	制造业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厂房				
2	若宇装备	张浦镇俱进路 286 号 3 号房	制造业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3	若宇新能源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镇科技园区	制造业	100%	—	投资设立
4	鲲顺航空	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 33 号 8 幢	制造业	97.50%	—	投资设立
5	鹏犀航空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格路 767 号	制造业	—	51.00%	投资设立

（一）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郑敏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金马路 59 号第 5 幢 102 厂房
经营范围	汽车检具，汽车发动机及零配件、精密机械、低压电器的设计、制造、加工；从事汽车检具、汽车装备领域内的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2004 年 5 月若宇精密成立

2004 年 5 月 11 日，若宇精密于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注册成立。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上海若宇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郑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汽车检具，汽车发动机及零配件，精密机械，低压电器的设计、制造、加工（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若宇精密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敏	90.00	90.00
2	徐文好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2013年10月若宇精密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8月15日，若宇精密召开股东会议，经审议同意：郑敏将其持有的若宇精密9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人民币90万元）转让给若宇有限，徐文好将其持有的若宇精密1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人民币10万元）转让给若宇有限。

2013年8月31日，郑敏、徐文好与若宇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3年10月11日，若宇精密办理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若宇精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若宇有限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6,583,841.13	20,519,714.41
净资产	14,653,139.94	12,584,852.74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3,745,779.04	15,622,856.19
净利润	2,147,849.16	2,836,256.71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若宇精密的业务主要涉及汽车检具，精密机械、低压电器的设计、制造、加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一致。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若宇精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予以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0年5月7日
注册资本	22,800,000.00元
实收资本	22,8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郑敏
住所	张浦镇俱进路286号3号房
经营范围	汽车焊装线设备、工装夹具、主模型、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检测及技术服务；精密机械设备及零件加工、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

	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	2,280.00	1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0年5月若宇装备成立

2010年5月7日，若宇装备于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若宇汽车装备工业（昆山）有限公司”，住所为张浦镇俱进路286号3号房；法定代表人为郑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万元。

若宇装备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敏	3,200.00	80.00
2	李永常	400.00	10.00
3	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	400.00	10.00
	合计	4,000.00	100.00

(2) 2012年11月若宇装备减资

2012年7月28日，若宇装备召开股东会议，经审议同意：减少注册资本1,720万元，其中郑敏减少认缴注册资本1,165万元（实缴出资不变）；李永常减少认缴注册资本270万元（实缴出资不变）；若宇有限减少认缴注册资本285万元（实缴出资不变）。变更后若宇装备注册资本2,280万元。

2012年11月8日，苏州华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苏华内验（2012）第M38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7月28日止，若宇装备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8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2,280万元。

2012年11月5日，若宇装备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若宇装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敏	2,035.00	89.25
2	李永常	130.00	5.70
3	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	115.00	5.04
	合计	2,280.00	100.00

(3) 2013年9月若宇装备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8月18日，郑敏、李永常分别与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郑敏将其持有的若宇装备89.2544%股权计2,035万元股权转让给若宇有限；李永常将其持有的若宇装备5.7018%股权计130万元股权转让给若宇有限。

2013年9月17日，若宇装备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若宇装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	2,280.00	100.00
	合计	2,28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59,050,689.56	105,508,555.10
净资产	-37,084,116.48	-43,298,309.81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98,693,349.17	63,805,196.02
净利润	6,288,991.61	2,863,654.39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若宇装备的业务主要涉及汽车焊装线设备、工装夹具、主模型、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检测及技术服务，与公司主营业务相一致。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若宇装备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予以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若宇新能源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8年9月5日
注册资本	88,888,889.00元
实收资本	88,888,889.00元
法定代表人	郑敏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镇科技园区海业路7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汽车零部件研发；工业设计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

	造；有色金属铸造；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电机制造；电动机制造；电池制造；试验机制造；船舶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金属结构制造；试验机销售；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金属结构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船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8,888.8889	8,888.8889	1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 2018年9月若宇新能源成立

2018年9月5日，若宇新能源于象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若宇新能源科技（宁波）有限公司”，住所为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镇科技园区海和路（宁波远丰机电有限公司内）；法定代表人为郑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设计；汽车检具、汽车工装夹具、汽车零配件、精密机械设备、新能源汽车电动力总成系统装置及配套设备、汽车油泥模型、功能验证模型、汽车柔性生产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设计、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汽车检具、汽车装备的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若宇新能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100.00
	合计	8,000.00	100.00

(2) 2020年8月若宇新能源第一次增资

2020年8月10日，若宇新能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经审议同意：若宇新能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00万元增至8,888.8889万元；同意若宇检具放弃优先认购权，由青岛仰岳认购新增注册资本，青岛仰岳投资总额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888.888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111.11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0年8月13日，若宇新能源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若宇新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90.00
2	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8.89	10.00
合计		8,888.89	100.00

（3）2021年8月若宇新能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年8月5日，若宇新能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经审议同意：青岛仰岳将占公司1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888.8889万元）以人民币2,238.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若宇检具。

2021年8月15日，青岛仰岳与若宇检具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予以约定。

2021年10月14日，若宇新能源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若宇新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8,888.89	100.00
合计		8,888.89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10,343,015.79	164,922,755.19
净资产	96,991,043.72	97,938,558.18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0,000,000.00	-
净利润	-947,514.46	-907,104.25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若宇新能源的业务主要涉及新能源电力总成（电池盒）、换电站、电池再生及梯次利用，工业自动化设备（汽车、航空航天自动化工装），机械精密加工件（检具及航空零件），与公司主营业务相一致。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若宇新能源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予以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上海鲲顺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1年6月1日
注册资本	6,400,000.00元
实收资本	6,4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郑敏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33号8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财务咨询；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624.00	624.00	97.50%	货币
史秀纯	16.00	16.00	2.5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2021年6月鲲顺航空成立

2021年6月1日，鲲顺航空于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上海鲲顺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住所为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33号8幢；法定代表人为郑敏；注册资本为640.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财务咨询；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鲲顺航空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624.00	97.50
2	史秀纯	16.00	2.50
	合计	64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5,245,405.48	-
净资产	11,735,623.93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1,856.76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鲲顺航空的业务主要涉及智能焊装装备，与公司主营业务相一致。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鲲顺航空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予以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海鹏犀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21年8月18日
注册资本	12,000,000.00元
实收资本	12,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庞冬孙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格路767号2幢2层C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航空运输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工器材销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上海鲲顺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612.00	612.00	51.00%	货币
毛锐	192.00	192.00	16.00%	货币
顾衡	108.00	108.00	9.00%	货币
上海币资内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00	96.00	8.00%	货币
刘军	96.00	96.00	8.00%	货币
王晓雯	48.00	48.00	4.00%	货币
方玉华	48.00	48.00	4.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2021年8月18日，鹏犀航空于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上

海鹏犀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格路 767 号 2 幢 2 层 C 区；法定代表人为庞冬孙；注册资本为 1,2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航空运输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工器材销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鹏犀航空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鲲顺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612.00	51.00
2	毛锐	192.00	16.00
3	顾衡	108.00	9.00
4	上海币资内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00	8.00
5	刘军	96.00	8.00
6	王晓雯	48.00	4.00
7	方玉华	48.00	4.00
	合计	1,20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971,416.93	-
净资产	11,464,635.38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35,364.62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鹏犀航空的业务主要涉及智能焊装装备，与公司主营业务相一致。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鹏犀航空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予以处罚的情形。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检具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下游主要客户为乘用车、商用车主机厂和汽车零部件厂商，这些厂商经营情况直接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状况。由于宏观经济调整带来的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可能对国内汽车整车及零部件企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汽车行业的后续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未来汽车行业市场增长速度下降或出现负增长，公司的未来发展状况会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基于多年在汽车检具行业深耕的经验，不断探索检具在新能源汽车、大飞机制造及其他高端装备制造领域的应用，应对下游单一行业波动的风险。

2、汽车行业全球市场化的风险

汽车行业属于全球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若未来因政治关系变化或贸易摩擦对公司部分客户带来不利影响，则公司有可能受到其负面影响导致产品面临特定品牌市场需求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及时掌握全球贸易政策及国家最新经济政策，把握商业机会，充分利用宏观政策机遇拓展业务，降低政治关系变化或贸易摩擦的不利变化对公司业务开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3、技术研发的风险

随着下游汽车行业竞争的加剧，汽车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这就要求以汽车检具业务、智能焊装装备为主的汽车专用设备企业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对技术、研发水平进行升级和发展，以适应下游行业终端产品的创新。公司一直持续加大研发与创新力度，以期持续保持并提高行业竞争力，但如果发生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目标定位不准确或研发效果未达预期等情况，将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创新投入，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把先进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相结合，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产品和关键技术，应用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紧随行业发展的步伐，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

4、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汽车检具、智能焊装装备及新能源换电站换电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实践，公司拥有了一系列专利和专有技术，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核心技术研发人员，使公司在行业前沿技术研究、新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工艺优化方面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若未来发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将对公司的设计、研发、销售服务等环节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晋升制度、员工激励制度及规范化的培训体系，以保障公司人才充裕。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公司整体发展目标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宗旨，坚持以高品质和专业化制造为经营理念，积极推进公司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及核心竞争力，力争成为国际一流的汽车检具、新能源换电设备及智能焊装装备供应商。

2、公司具体发展规划

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部署，公司未来将重点推进以下三方面的工作：一是巩固和持续提升公司在汽车检具领域的优势和地位，在保持目前国内检具行业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海外市场。为此，公司将执行新一轮的技术改造方案，对现有设备进行改造升级和扩能，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自动化水平、质量水平和精度水平；二是加大公司汽车检具产品的研发力度，争取在汽车检具行业的高端领域有更大的突破。同时，不断探索检具在新能源汽车、大飞机制造及其他高端装备制造领域的应用；三是在新能源换电站领域不断深入，2018年以来，公司已与蔚来汽车合作，依托自身长期积累的汽车专用设备研发、设计和制造技术，为蔚来汽车换电站提供配套的换电房产品，实现了公司业务向新能源汽车换电站领域的拓展，后续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实现换电房向换电站整体业务的延伸；四是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管理，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管理及成本控制的难度不断加大，公司通过不断提高中高层人员的管理理念，完善基层管理人员的管理技能，通过管理技能培训、有效的考评制度等方式，不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郑敏	 董力	_____ 程月文	 李永常	_____ 徐文好
_____ 高嘉阳	 郭欣	_____ 倪晨凯	_____ 王国平	

全体监事签字

 谢芳	_____ 曾凡成	 蒋建勇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董力	 江雪明	 李娜
---	--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郑敏	董力	程月文	李永常	徐文好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高嘉阳	郭欣	倪晨凯	王国平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谢芳	曾凡成	蒋建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董力	江雪明	李娜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郑敏	董力	程月文	李永常	徐文好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高嘉阳	郭欣	倪晨凯	王国平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谢芳	曾凡成	蒋建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董力	江雪明	李娜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郑敏

董力

程月文

李永常

徐文好


高嘉阳

郭欣

倪晨凯

王国平

全体监事签字

谢芳

曾凡成

蒋建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董力

江雪明


李娜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郑敏	_____ 董力	_____ 程月文	_____ 李永常	_____ 徐文好
_____ 高嘉阳	_____ 郭欣	_____  倪晨凯	_____ 王国平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谢芳	_____ 曾凡成	_____ 蒋建勇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董力	_____ 江雪明	_____ 李娜
-------------	--------------	-------------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郑敏	_____ 董力	_____ 程月文	_____ 李永常	_____ 徐文好
_____ 高嘉阳	_____ 郭欣	_____ 倪晨凯	 _____ 王国平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谢芳	_____ 曾凡成	_____ 蒋建勇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董力	_____ 江雪明	_____ 李娜
-------------	--------------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郑敏	董力	程月文	李永常	徐文好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高嘉阳	郭欣	倪晨凯	王国平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_____
谢芳	曾凡成	蒋建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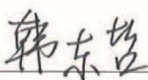
_____	_____	_____
董力	江雪明	李娜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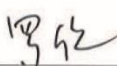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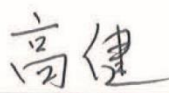
韩东哲

项目组成员签字

雷晓凤



罗欣



高健

刘骁一

冯杨

李柚宏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字



王常青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韩东哲

项目组成员签字

雷晓风

雷晓风

罗欣

高健

刘骁一

刘骁一

冯杨

冯杨

李袖宏

李袖宏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字

王常青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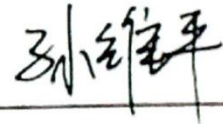


李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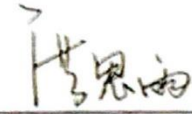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名



张兰田



孙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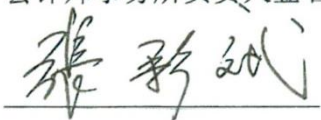
洪思雨



四、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张彩斌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邓明勇



顾华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5月24日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取得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文件的情况说明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取得股份公司营业执照，完成整体变更。整体变更时，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出具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762号《昆山若宇检具工业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今年3月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地区采取了较为严格的封控措施，截至目前，公司目前无法取得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应提供的相关声明、承诺函、无异议函及资质证书等申报文件。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声明：“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762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公司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未因引用‘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762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作为公开转让备案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